**证券代码：301332　　证券简称：德尔玛　　公告编号：2025-007**

# 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4

# 2024 年年度报告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蔡铁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斐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阐述了未来可能发生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对策，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的“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58,337,938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3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 4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5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8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8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 8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89

#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五）其他有关资料。

# 释义

| 释义项 | 指 | 释义内容 |
| --- | --- | --- |
| 公司、本公司、德尔玛、股份公司 | 指 | 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飞鱼电器 | 指 | 佛山市飞鱼电器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
| 佛山鱼聚 | 指 | 佛山市鱼聚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
| 珠海鱼池 | 指 | 珠海鱼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
| 珠海鱼塘 | 指 | 珠海鱼塘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佛山鱼聚有限合伙人 |
| 上海水护盾 | 指 | 上海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
| 实际控制人 | 指 | 蔡铁强 |
| IPD | 指 | 集成产品开发，是一套产品开发的模式、理念与方法。 |
| PLM | 指 | （Product Lifecycle Management，产品生命周期管理）是一种覆盖产品从概念设计、制造、销售到服务及报废回收全生命周期的战略管理方法。 |
| 报告期末 | 指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报告期 | 指 |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元、万元 | 指 |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 | | | |
|---|---|---|---|
| 股票简称 | 德尔玛 | 股票代码 | 301332 |
| 公司的中文名称 | 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公司的中文简称 | 德尔玛 | | |
|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 Guangdong Deerma Technology Co., Ltd. | | |
|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 蔡铁强 | | |
| 注册地址 |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马龙村委会龙汇路 4 号之一 | | |
|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 528311 | | |
|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 不适用 | | |
| 办公地址 |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马龙村委会龙汇路 4 号之一 | | |
|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 528311 | | |
| 公司网址 | www.deerma.com | | |
| 电子信箱 | ir@deerma.com | | |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孙秀云 | 谭佳丽 |
| 联系地址 |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马龙村委会龙汇路 4 号之一 |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马龙村委会龙汇路 4 号之一 |
| 电话 | 0757-26320262 | 0757-26320262 |
| 传真 | 0757-22399520 | 0757-22399520 |
| 电子信箱 | ir@deerma.com | ir@deerma.com |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 | |
|---|---|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 深圳证券交易所：http://www.szse.cn |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经济参考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马龙村委会龙汇路 4 号之一 |

##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 | |
|---|---|
|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
| 签字会计师姓名 | 杨克晶、林湧红 |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 保荐机构名称 |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 保荐代表人姓名 | 持续督导期间 |
| --- | --- | --- | --- |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 马思翀、丁丁 | 2023 年 5 月 18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2024 年 | 2023 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2 年 |
| --- | --- | --- | --- | --- |
| 营业收入（元） | 3,531,078,995.90 | 3,153,275,597.05 | 11.98% | 3,306,645,703.1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42,375,272.92 | 108,728,562.65 | 30.95% | 190,521,886.5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130,299,901.61 | 100,273,962.46 | 29.94% | 180,314,655.3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267,338,252.01 | 427,740,371.22 | -37.50% | 267,517,200.43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31 | 0.26 | 19.23% | 0.52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31 | 0.26 | 19.23% | 0.52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02% | 4.90% | 0.12% | 14.16% |
| | 2024 年末 | 2023 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22 年末 |
| 资产总额（元） | 4,624,621,475.83 | 4,319,887,219.51 | 7.05% | 3,067,653,109.8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2,873,755,264.13 | 2,791,056,983.01 | 2.96% | 1,444,514,324.17 |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 --- | --- | --- | --- |
| 营业收入 | 716,411,120.37 | 904,530,392.63 | 778,454,222.58 | 1,131,683,260.3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3,354,009.97 | 44,595,288.31 | 36,011,315.98 | 38,414,658.6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1,280,169.32 | 43,389,721.53 | 31,060,665.85 | 34,569,344.9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9,877,434.27 | -39,995,349.36 | 28,814,993.58 | 188,641,173.52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2024 年金额 | 2023 年金额 | 2022 年金额 | 说明 |
| --- | --- | --- | --- |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1,473,149.03 | -59,311.04 | -613,465.68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 2,995,334.25 | 4,588,143.22 | 12,924,514.92 | 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 1,866,444.41 | 1,281,769.23 | | 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及投资收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11,712,036.75 | 6,039,640.37 | 942,950.54 | 主要系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334,270.28 | 58,988.94 | 2,078.31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824,345.05 | -1,426,149.92 | -1,785,055.90 | 主要系支付的赔偿款等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155,534.41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2,548,023.55 | 2,430,416.72 | 1,726,268.86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12,803.25 | -401,936.11 | -306,943.40 | |
| 合计 | 12,075,371.31 | 8,454,600.19 | 10,207,231.14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系收到的个税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

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4 年，整体经济环境在政策发力与消费回暖的双重驱动下呈现温和复苏态势，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4 年国内商品零售额同比增长 3.5%，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同比增长 12.3%。小家电作为可选消费品，在消费分层加剧的背景下，展现出了蓬勃的活力和深刻的变革，消费结构不断优化，呈现出多元化的发展态势，市场充满新的机遇和挑战。

短期来看，小家电行业市场规模增速持续放缓，伴随消费观念从功能性消费逐步转向价值与品质的理性消费，行业由红利期向成熟期过渡，市场从增量争夺进入到了存量博弈的阶段，产品升级和存量换新需求是市场规模的主要支撑，小家电市场已经转变到以用户为主导的发展新阶段。细分品类来看，根据奥维云网（AVC）数据，2024 年度厨房小家电零售额同比下滑 0.8%，增速放缓明显，行业短期发展面临挑战。清洁电器类、净水类家电零售额同比增长 24.2%和 17.2%，政策牵引效应明显，市场需求持续释放。行业竞争方面，小家电创新由技术创新步入技术创新与用户价值创新并举阶段，产业结构和转型升级趋势明显，随着传统品牌加速布局新兴赛道以及新兴品牌的不断涌现，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

长期来看，宏观经济层面，政策持续加大调控力度，提振消费信心，优化产业结构，陆续出台各项“以旧换新”“高效节能补贴”等一系列“国补”政策，并在实施区域和品类上不断深入，有助于激发市场潜力，促进产业升级，推动小家电行业进一步发展。消费需求层面，随着居民整体收入水平的提高以及对高品质生活和个性化需求的追求趋势仍未改变，使得小家电市场呈现多元化发展趋势，未来仍有较大发展空间。

此外，我国与海外市场，如日本、韩国、欧美等发达国家和地区相比，我国人均小家电拥有数还处于低位。我国小家电市场无论是从可选产品种类、实际保有量等方面均有较大增长空间，伴随着产品技术不断提升、场景化需求的满足和健康幸福意识的增强等多层因素影响，未来高品质、智能化、高性价比的绿色节能产品将成为小家电行业重要的发展方向。

##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营业务情况

德尔玛成立于 2011 年，是一家集自主研发、原创设计、自有生产、自营销售于一体的创新家电品牌企业。公司旗下品牌包括“德尔玛”“飞利浦”等，主要产品类型包括家居环境类、水健康类及个护健康类。公司以“用产品改善生活细节，让用户提高生活品质”为使命，以“多品牌、多品类、全球化”为发展战略，以消费者需求为导向进行创新产品的定义和开发，打造符合新消费需求的创新家电产品。

（二）主要品牌及产品情况

公司聚焦核心品牌及核心品类，以“德尔玛”和“飞利浦”双品牌驱动，覆盖不同产品品类，贴近不同细分消费人群，其中，“德尔玛”品牌主要覆盖家居环境类产品，“飞利浦”品牌主要覆盖水健康类、个护健康类产品。

主要品牌基本情况如下：

| 品牌 | 类型 | 品牌定位及介绍 | 主要产品品类 |
| --- | --- | --- | --- |

| | | | |
|---|---|---|---|
| 德尔玛 Deerma | 自有品牌 | 小家电品牌，以“设计、品质和性价比”为品牌理念，持续为用户提供一系列优质家居环境家电，致力于通过产品改善生活细节，从细微处着手，满足消费者提升生活品质的美好愿望。其中，Deerma 清洁产品系列通过高颜值的外观设计及优异的产品性能，进一步满足消费者对美好生活品质的向往。 | 家居环境类 |
| PHILIPS 飞利浦 Philips | 授权品牌 | 水健康、个护健康品牌，秉承“创新为你”的品牌理念，致力于提供全屋净饮水健康解决方案、热水健康解决方案、智能卫浴健康解决方案等一站式水健康服务，以及围绕健康、运动、个人护理等元素向消费者提供按摩放松和个人运动解决方案，用有意义的创新改善人们的生活。 | 水健康类<br>个护健康类 |

公司主要产品基本情况如下：

| 品类 | 主要产品 | | | | |
|---|---|---|---|---|---|
| 家居环境类 | | | | | |
| | 平躺洗地机 | 多功能洗地机 | 免维护洗地机 | 高速吸尘器 | |
| | | | | | |
| | 自集尘吸尘器 | 蒸汽清洁机 | 热水清洁机 | 除螨仪 | |
| 水健康类 | | | | | |
| | 冷热冰净饮机 | 冷热净饮机 | 厨下净水器 | 立式饮水机 | 即热饮水机 |
| | | | | | |
| | 烧水杯 | 即热热水器 | 即热龙头 | 燃气热水器 | 制冰机 |
| 个护健康类 | | | | | |
| | 眼部按摩器 | 头部按摩器 | 腰部按摩器 | 颈部按摩器 | 筋膜枪 |

（三）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构建了覆盖产品开发、技术创新、供应链协同、生产制造、市场营销及售后服务等各环节的全链路运营体系，探索出了一套与自身业务结构深度契合的盈利模式。公司基于消费者需求为导向进行技术和产品创新，通过供应链协同整合自主制造和外部协作资源，依托"德尔玛+飞利浦"双品牌战略协同发展，形成差异化竞争优势。销售端以国内销售为主，构建线上线下双轮驱动的全域布局，通过场景化体验与精准流量运营实现渠道协同共增。同时积极拓展境外销售，实现销售渠道的多元化和全球化布局。通过向消费者提供兼具品质保障、质价比优势及差异化创新的家电产品，从而有效驱动盈利增长。

2、研发模式

公司始终秉持需求导向原则，以创新为根基，紧密结合消费者反馈意见，不断改善现有产品，同时大力开发新产品，以充分满足消费者在不同工作场景、生活场景、年龄阶段对家电的使用需求。公司以线上销售为主，直面消费者，积累了多维度和多层次的用户反馈信息，公司基于对用户画像、生活方式和产品属性的深度多维度分析进行产品研发，打造符合新消费需求的创新家电产品。近年来，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形成了清洁健康研发专注清洁电器品类、水健康研发专注净水品类、生活健康研发专注个护健康品类的专业研发架构。

3、供应链模式

公司设立供应链管理中心，统筹协调各事业部的全流程供应链管理工作，负责建立采购管理制度与流程标准，根据市场行情变化适时调整原材料库存，编制年度物料采购计划，制定重要物资的采购战略，安排采购合同谈判，开发新增供应商并考核管理。公司主要供应商包括原材料供应商、外协生产供应商和外协加工供应商等。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电子电器、塑料原料、电机、包材、电子元器件、五金制品等，原材料采购方面，公司采取以产定采的方式，根据销售预测生产，以生产订单确定采购，同时结合物料特点储备一定安全库存。外协生产供应商主要为公司提供贴牌生产服务，外协加工供应商主要为公司提供生产环节中部分加工工序，外协生产和外协加工由各事业部根据销售情况进行具体对接和采购。

4、生产模式

公司家居环境类产品以自主生产为主、外协生产和外协加工为辅，水健康类和个护健康类产品以外协生产为主、自主生产为辅。公司目前设有总装生产线、部装生产线、注塑车间、滤芯车间、电机车间、无线中心等，能够独立完成整机成品的装配生产、电子板的开发设计与生产，电机的开发设计与生产以及塑料件生产等。随着新的智能制造基地的逐步投产以及电机车间的投入使用，将进一步提升公司自有制造能力，逐步完善核心品类的自主生产能力以及核心零部件的自主供应能力。公司通过升级替换，打通产销系统，系统化打造订单排产系统（APS）、生产管理系统（MES）、品质控制系统（QMS）、仓储系统（WMS）等经营计划生产管理体系，不断提升产品品质和生产效率。

5、销售模式

公司以境内销售为主，并以线上销售为主，线下销售为辅。其中线上销售主要包括线上直销、电商平台及线上经销；线下销售主要包括线下自有/授权品牌销售及境内 ODM 业务。公司同时积极拓展境外业务，开展境外自有/授权品牌销售，包括境外线下经销、境外电商平台及境外线下直销。

6、营销模式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积极地将内容创意、交互创新应用于营销活动中，以触达不同圈层的消费群体，建立起更有效的消费者连接。公司主要通过互联网营销的方式来触达不同圈层的消费群体，通过大数据分析进行精准营销，在淘宝、抖音、小红书等平台上投放成效显著，有效拉动线上销售业绩增长。公司积极抓住直播带货风口，深刻理解直播运营在“拉近用户距离、提升品牌形象、促进成交转换”方面的强大优势，组建包

括主播、运营、投流、内容创作等方面的自有专业团队，促成更多优质视频内容的输出，通过各平台对优质内容海量宣发、不间断播种，构建全链路营销，全方位精准触达品牌用户，理解和影响用户心智，提升市场知名度，塑造用户品牌偏好。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清晰的多元化品牌，精准的选品能力

公司围绕高速成长的新兴家电消费品类，针对不同市场定位、目标客群和经营模式，形成了成熟的品牌矩阵和产品矩阵，借助不同品牌对不同品类产品的覆盖，精准切入并深耕对应的消费场景，满足了多样化的市场需求。各品牌专业团队在细分领域持续积累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经验，精准地把握消费者需求的变化，通过敏锐的商业嗅觉，结合快速响应的产品设计开发能力以及精准的线上营销能力，不断推出爆款产品，同时通过品牌间的协同效应，增强公司在细分市场的竞争力，为公司业绩增长提供保障。

2、持续提升的研发体系促进产品快速迭代

公司始终重视研发体系建设，坚持对技术和产品的研发投入，包括人才的培养引进及资源的优先保障，建立了高素质的核心管理团队和专业化的核心研发团队。

公司设立了清洁健康、水健康和生活健康三大研发中心，形成了清洁研发专注清洁电器品类，生活研发专注个护、运动健康品类、水健康研发专注净水品类的专业研发架构，各研发中心专注于各自领域需求调研、市场分析、新产品研发、产品推广和改进，在保证品质的同时实现产品的快速开发迭代。2024 年，公司通过在产研端推行 ITP（创新至产品）变革，以“端到端流程重构、跨职能协同、数据智能”为核心，运用 PLM 等信息化系统工具，为公司建立一套市场和数据驱动的产品管理和开发体系，促进跨部门团队之间的信息共享与协作，全面提升企业创新管理能力，进一步提升了公司产品创新和迭代能力。

3、不断增强的核心制造能力

公司不断投入自有产能建设，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建立了强大的自主生产能力，为优质产品提供强大后盾。公司通过打通产销系统，信息化形成订单排产、制程管控、品质控制、仓储物流等生产管理计划体系，实现生产流程的高效协同和资源最优配置。同时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和精益改进，不断加大自动化投入提升生产效率。2024 年，随着公司新的智能制造基地的逐步建成投产以及扩大开展电机、电子元器件等核心零部件自制，将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品类的自主生产能力，降低成本风险，提高产品整体质量和稳定性，为公司长期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4、高效的组织体系和专业的管理团队

公司拥有对小家电行业有着深刻理解的管理团队，管理团队年轻且经验丰富，逐步形成销售体系、产品开发体系、制造体系融合的高效组织体系，通过消费者需求的敏锐洞察和对产品创新功能的独到判断，打造了多款明星产品，具备深厚的实践经验。同时公司管理团队亦引入对境外市场理解深刻、拥有全球品牌运营经历的成员，打造全方位能力兼备的专注专业管理团队。公司通过实施股权激励，实现公司核心管理人员、技术骨干持有公司股权，有效保障管理团队稳定。

# 四、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531,078,995.90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98%，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42,375,417.5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0.95%。

从品类来看，家居环境类同比下滑 0.45%，水健康类同比增长 19.51%，个护健康类同比增长 27.11%，同时，公司秉持全球化战略布局，系统化推进境外市场拓展，深度解析区域市场特征与用户偏好，快速推出具有差异化竞争优势的产品，公司境外销售同比提升 20.48%。

公司以“创新驱动增长”为战略导向。2024 年，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坚持技术创新与产品迭代协同推进的“双轮驱动”经营策略，持续完善产品技术创新体系。具体而言，公司报告期内投入研发费用 189,659,197.14 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25.54%，研发费用率较上年提高 0.58 个百分比。

**2024 年重点工作**

面对复杂多变又蕴含机遇的市场环境，加之消费者需求日益理性化的消费趋势，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导向，一方面果断调整经营策略，坚定聚焦核心赛道和优势品类，优化产品组合和布局力度，另一方面通过产品定制化、本地化渠道及国际电商拓展，加速全球化布局，强化海外市场竞争力。

同时，深化数字化工具应用，促进研发体系流程变革，并整合集团制造资源强化生产能力构建，建立市场、研发、大供应链铁三角协同机制；重新梳理业务板块，优化组织架构，完善股权激励与绩效体系，激发团队效能。通过多维协同，在产品力、全球拓展、智造能力及组织敏捷性上构建优势，为公司持续增长注入动能。

（1）聚焦核心赛道，围绕旗舰产品打造多元化产品矩阵

公司锚定清洁电器、水健康及个护健康三大核心赛道，以消费者需求为导向加强对品类趋势以及消费痛点的洞察与分析，从用户和场景需求出发针对不同的消费细分市场持续进行产品功能和用户体验的创新，通过产品性能与市场需求的有效融合，实现“需求洞察-产品创新-价值交付”的战略闭环。通过产品功能革新、市场精准卡位、技术前瞻布局三维协同，围绕旗舰产品构建更为丰富的产品矩阵，完善价格带布局，覆盖更广泛的消费群体，满足市场多元化需求，打造差异化竞争护城河。报告期内，公司推出的冰热系列台面净饮机新品，在台面净饮机产品上实现快速制冰，集制冷、即热、制冰、矿化多功能于一体，满足消费者不同场景的饮水需求，取得了较好的市场和用户反馈，助力飞利浦水健康荣获奥维云网（AVC）2024 年度台式净饮机全网销售第一品牌认证。

（2）持续提升境外运营能力，加大渠道拓展力度

公司始终坚持并深化全球化战略，看好海外市场需求与潜力，持续加大海外市场拓展力度。团队建设方面，公司引入对境外市场有理解深刻，拥有经销生态、跨境电商、本地化运营等不同境外业务运营经历的成员，打造全方位能力兼备的专业管理团队，拉通市场需求-产品开发-上市上量的全流程管理，通过架构调整、人才升级、机制拉通实现境外运营能力提升。同时，积极推动多元化的渠道建设，一方面充分利用境外子公司本地团队优势，持续开拓当地的核心商超渠道和电商平台，与经销商、代理商建立广泛而深入的合作关系，迅速将产品推向目标市场，提高产品的市场覆盖率，另一方面，积极布局国际主流电商平台，根据不同平台的特点和用户群体，制定个性化的营销策略。此外，公司还积极参加国际各类行业展会、贸易洽谈会等活动，拓展新的渠道资源，提升公司在海外市场的影响力和竞争力。公司境外收入占比逐年提高，主要境外销售区域已覆盖东南亚、日、韩等亚太地区以及欧洲、中东等区域。

（3）实施研发变革驱动创新，构筑产品竞争力

面对小家电产品智能化、场景化、定制化趋势，公司以消费者需求为中心进行研发和产品创新，引入 IPD 咨询机构在产研端推行 ITP（创新至产品）变革，以“端到端流程重构、跨职能协同、数据智能”为核心，完成研发组织变革和研发体系流程的梳理与重建。打破“研发孤岛”，建立市场、研发、大供应链铁三角协同机制，构建四个商业决策点和五个技术评审点的多级决策评审体系，搭建企业级 PLM 知识引擎，实现了产品开发机制的协同化、制造质量管理的前置化以及团队协作的高效化，完成开发模式、决策机制，知识管理的全面转型，支持公司快速进行产品创新和迭代，全面提升企业产品竞争力。

（4）强化智造能力构建，持续提升生产效率，降本增效

公司坚持以智能制造为核心战略支点，通过资源整合与体系重构，推动制造能力向专业化、协同化、数字化跃迁，全面提升产业竞争力。

2024 年，公司智能制造基地顺利启用投产，并整合各事业部制造资源组建集团级智能制造中心，形成清洁健康工厂、水健康工厂、生活健康工厂三大总装分厂及注塑工厂、电机工厂、无线中心三大零部件分厂的专业制造体系，各工厂在生产制程方面协同借鉴，在人员共享方面积极探索。同时，公司一方面持续推进数字化工厂建设，从订单排产、来料检验、制程管控、品质监控、过程异常等方面做到了信息系统全覆盖的透明化管理，利用数据分析不断提升整体制造价值流效率，实现有质量的交付。另一方面坚持自动化的投入，包括提升产线标准自动化设备的覆盖率、专用自动化设备的投入、成熟自动化设备的复制等，全面持续地推动集团制造核心竞争力的不断提升。

（5）建立统一数据标准，完善数字化管理体系

公司一直以来注重通过数字化转型推动管理变革，优化业务流程，降低运营成本，从“经验驱动”转向“数据驱动”。2024 年，公司完成主数据治理一期项目，通过对 10 万+产品、物料数据进行全面梳理和重构，对产品分类、物料属性等进行标准化定义，建立物料生命周期管理规则，并通过 PLM 系统进行落地，消除数据孤岛，实现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全链条贯通。

同时，公司构建的“战略驱动、业务拉动、技术推动”的转型管理体系已成功运作，以流程、数据和系统“三轮”驱动的模式在实际工作中发挥了积极的效能。在统一的数字化建设框架下，研发 PLM 项目、智能客服、数据管理中台、新工厂 ERP、IT 信息安全等系统的建设均已成功实施并得到推广。

（6）优化组织架构，完善激励机制

为了更好地响应动态多变的市场环境，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多元需求，2024 年公司对组织架构进行了全面且深入的优化，通过重新梳理业务板块，构建以产品线及业务线为核心的价值链运作体系，实行事业部与产品经营中心管理机制，由各产品经营中心拉通研发、生产、销售、品质等前后端整体资源，使得各产品价值链的经营更加顺畅，避免了职能重叠和资源浪费的情况；在渠道部门，细化渠道管理，加强与各类渠道伙伴的深度合作，拓宽了市场覆盖范围；在研发端则加大了对前沿技术的探索和研发投入，整合研发资源，提高研发效率。

在组织激励层面，2024 年公司顺利实施《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构建公司核心管理人员、技术骨干与公司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长效机制，有助于提升公司经营团队及核心员工的忠诚度与稳定度，促进员工创新与发展，吸引并留任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人员的积极性，提升公司长期经营实力与竞争力，保证公司业绩稳步提升，为公司长远发展注入持续动力。

## 2、收入与成本

###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 | 2024 年 | | 2023 年 | | 同比增减 |
|---|---|---|---|---|---|
|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重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重 | |
| 营业收入合计 | 3,531,078,995.90 | 100% | 3,153,275,597.05 | 100% | 11.98% |
| 分行业 | | | | | |
| 小家电行业 | 3,531,078,995.90 | 100.00% | 3,153,275,597.05 | 100.00% | 11.98% |
| 分产品 | | | | | |
| 家居环境类 | 1,383,187,452.43 | 39.17% | 1,389,497,279.10 | 44.06% | -0.45% |
| 水健康类 | 1,391,545,966.37 | 39.41% | 1,164,361,598.52 | 36.93% | 19.51% |
| 个护健康类 | 731,045,143.00 | 20.70% | 575,132,593.55 | 18.24% | 27.11% |
| 其他 | 25,300,434.10 | 0.72% | 24,284,125.88 | 0.77% | 4.19% |
| 分地区 | | | | | |
| 境内销售 | 2,827,766,817.09 | 80.08% | 2,569,221,923.61 | 81.48% | 10.06% |
| 境外销售 | 703,312,178.81 | 19.92% | 584,053,673.44 | 18.52% | 20.42% |
| 分销售模式 | | | | | |
| 线上销售 | 1,636,230,533.82 | 46.34% | 1,627,010,952.19 | 51.60% | 0.57% |
| 线下销售 | 1,894,848,462.08 | 53.66% | 1,526,264,644.86 | 48.40% | 24.15% |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分行业 | | | | | | |
| 小家电行业 | 3,531,078,995.90 | 2,450,611,779.41 | 30.60% | 11.98% | 12.25% | -0.16% |
| 分产品 | | | | | | |
| 家居环境类 | 1,383,187,452.43 | 1,043,771,726.81 | 24.54% | -0.45% | 0.75% | -0.90% |
| 水健康类 | 1,391,545,966.37 | 908,566,694.85 | 34.71% | 19.51% | 24.99% | -2.86% |
| 个护健康类 | 731,045,143.00 | 476,460,900.15 | 34.82% | 27.11% | 19.58% | 4.10% |
| 分地区 | | | | | | |
| 境内销售 | 2,827,766,817.09 | 1,984,594,861.63 | 29.82% | 10.06% | 9.68% | 0.25% |
| 境外销售 | 703,312,178.81 | 466,016,917.78 | 33.74% | 20.42% | 24.66% | -2.26% |
| 分销售模式 | | | | | | |
| 线上销售 | 1,636,230,533.82 | 1,002,532,405.88 | 38.73% | 0.57% | -0.74% | 0.81% |
| 线下销售 | 1,894,848,462.08 | 1,448,079,373.53 | 23.58% | 24.15% | 23.44% | 0.44% |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 行业分类 | 项目 | 单位 | 2024 年 | 2023 年 | 同比增减 |
|---|---|---|---|---|---|
| 小家电行业 | 销售量 | 万台 | 2,091.77 | 1,887.20 | 10.84% |
| | 生产量 | 万台 | 2,333.74 | 1,965.34 | 18.74% |
| | 库存量 | 万台 | 344.15 | 295.80 | 16.35%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 行业分类 | 项目 | 2024 年 | | 2023 年 | | 同比增减 |
|---|---|---|---|---|---|---|
| | | 金额 | 占营业成本比重 | 金额 | 占营业成本比重 | |
| 小家电行业 | 外协生产成本 | 1,163,714,860.21 | 47.49% | 933,959,722.31 | 42.78% | 24.60% |
| 小家电行业 | 原材料 | 989,358,561.44 | 40.37% | 914,972,532.36 | 41.91% | 8.13% |
| 小家电行业 | 人工成本 | 75,705,852.44 | 3.09% | 65,229,990.63 | 2.99% | 16.06% |
| 小家电行业 | 制造费用 | 78,323,141.05 | 3.20% | 95,056,290.23 | 4.35% | -17.60% |
| 小家电行业 | 外协加工费 | 67,258,862.75 | 2.74% | 88,747,616.70 | 4.07% | -24.21% |
| 小家电行业 | 运杂费 | 76,250,501.52 | 3.11% | 85,232,383.48 | 3.90% | -10.54% |
| 小家电行业 | 合计 | 2,450,611,779.41 | 100.00% | 2,183,198,535.71 | 100.00% | 12.25% |

说明

报告期内，外协生产成本占营业成本比例为 47.49%，同比上升 24.60%，主要系本年度公司水健康类及个护健康类产品分别增长 19.51%、27.11%，且水健康类产品及个护健康类产品主要为外协生产。

报告期内，原材料、人工成本分别同比增加 8.13%、16.06%，主要系公司自制生产的产品销售规模增长。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合并范围增加

| 公司名称 | 股权取得方式 | 股权取得时点 | 出资比例 |
|---|---|---|---|
| Deerma Hong Kong Sales Company Limited | 设立 | 2024/5/27 | 100% |
| Aquashield Technology US LLC | 设立 | 2024/5/31 | 100% |
| Deerma Technology US LLC | 设立 | 2024/6/7 | 100% |
| 佛山市水护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设立 | 2024/6/21 | 100% |
| CONG TY TNHH AQUASHIELD HEALTH TECHNOLOGY VIE TNAM | 设立 | 2024/10/23 | 100% |
| 深圳市德尔玛银禾网络销售有限公司 | 设立 | 2024/11/5 | 100% |

| | | | |
|---|---|---|---|
| 珠海市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设立 | 2024/11/11 | 100% |
| 福州市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设立 | 2024/11/20 | 100% |
| 山西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设立 | 2024/11/26 | 100% |
| AQUASHIELD FRANCE S.A.S. | 设立 | 2024/11/27 | 80% |
| 武汉市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设立 | 2024/12/5 | 100% |
| 上海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设立 | 2024/12/16 | 100% |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 | |
|---|---|
|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 1,493,026,370.82 |
|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42.28% |
|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0.00% |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销售额（元） |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
| 1 | 第一名 | 556,775,215.43 | 15.77% |
| 2 | 第二名 | 379,134,575.91 | 10.74% |
| 3 | 第三名 | 201,899,517.15 | 5.72% |
| 4 | 第四名 | 177,880,468.17 | 5.04% |
| 5 | 第五名 | 177,336,594.16 | 5.02% |
| 合计 | -- | 1,493,026,370.82 | 42.28% |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 | |
|---|---|
|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 425,912,430.16 |
|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9.89% |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0.00%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 序号 | 供应商名称 | 采购额（元） |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
| 1 | 第一名 | 215,514,332.08 | 10.07% |
| 2 | 第二名 | 64,650,362.85 | 3.02% |
| 3 | 第三名 | 50,595,260.38 | 2.36% |
| 4 | 第四名 | 48,814,976.28 | 2.28% |
| 5 | 第五名 | 46,337,498.57 | 2.16% |
| 合计 | -- | 425,912,430.16 | 19.89% |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费用

单位：元

| | 2024 年 | 2023 年 | 同比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
|---|---|---|---|---|
| 销售费用 | 622,665,558.75 | 609,351,313.55 | 2.18% | |
| 管理费用 | 153,823,755.67 | 141,437,259.43 | 8.76% | |
| 财务费用 | -23,171,960.89 | -28,021,021.94 | 17.31% | 主要系现金管理收益减少所致 |
| 研发费用 | 189,659,197.14 | 151,073,445.11 | 25.54% | 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力度以及推出新产品，研发人员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 项目目的 | 项目进展 | 拟达到的目标 |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
|---|---|---|---|---|
| 吸拖一体定点喷洗家用绿光躺平去污洗地机项目 | 定点喷水，强劲去污，提升洗地机清洁效率 | 已完成 | 布局全场景用户体验，打造明星产品 | 提高德尔玛品牌在洗地机领域的产品竞争力 |
| 洗拖一体整屋清洁 4 合 1 吸尘器项目 | 内嵌式多刷设计，便携式，大吸力，提升清洁场景切换效率，覆盖多任务场景 | 已完成 | 发掘用户多场景需求，抢滩便携式复杂场景吸尘器市场 | 丰富现有吸尘器产品线，扩大品牌产品覆盖率 |
| 自动集尘免维护吸尘器升级项目 | 解决吸尘器清洁频繁以及收纳的难度 | 已完成 | 以高性价比和高性能优势，抢占吸尘器高配价位段的市场先机 | 提高产品技术上限，树立行业配置标杆 |
| 智显除螨大吸力除螨仪项目 | 布局产品差异化功能，可视化胶囊尘杯，智能屏显 | 已完成 | 开拓差异化市场，积累技术的同时提高市场占有率 | 提升公司除螨仪领域的技术积累，打开高端除螨仪市场 |
| 长柄臂式筋膜枪项目 | 针对以往筋膜枪产品自用时无法按摩到后背的痛点，拓展用户使用场景 | 已完成 | 通过对筋膜枪形态结构的创新，拓宽使用场景，解决按摩部位局限的问题 | 提升公司在筋膜枪领域的竞争力 |
| 远红外护膝灯足浴桶项目 | 通过远红外灯辐射膝盖，促进膝盖血液循环，在享受足浴的同时还可以有效呵护膝盖 | 已完成 | 给用户更丰富舒适的体验，提高飞利浦足浴桶市场占比 | 提升公司在足部按摩器领域的竞争力 |
| 三段式自动按摩盘技术开发项目 | 提升用户更舒适的足部按摩的体验 | 已完成 | 模拟专业按摩师，实现推、揉捏、顶、按等多种手法按摩，深度刺激脚底多个反射区和穴位，迅速松解脚部酸痛 | 改善足浴桶按摩功能，提升产品价值 |
| 自适应按肩颈摩头技术开发 | 解决肩颈按摩产品无法适配不同人群导致按摩体验不佳的问题 | 进行中 | 适应不同人群的皮肤触感，自动调节按摩位置和力度，提高舒适度 | 推出产品先行技术，提升品牌形象 |
| 集净化、矿化、即热、制冷、制冰一体的多功能台面净饮机项目 | 满足用户多样化功能的需求 | 已完成 | 满足年轻家庭用户一台净水器满足多场景的使用要求，免安装，功能全面 | 丰富完善台净产品线，维持公司在该品类的领先地位 |
| 净化、微纳米气泡水双出水厨下净水器 | 满足厨房饮水、用水需求，特别是用户果蔬清 | 已完成 | 实现家庭用户一台净水机能解决厨房多场 | 丰富完善产品线，提升公司在厨下净水器领域 |

| | | | | |
|---|---|---|---|---|
| | 洗等方面的需求 | | 景用水需求，占地体积小，安装方便 | 的竞争地位 |
| 饮用水新污染物（PFAS）高效净化关键技术 | 提升净水器对于 PFOA 和 PFOS 的去除率 | 已完成 | 通过系统的解决方案，使得净水器对于 PFOA 和 PFOS 方面的全程去除率达到 99%以上 | 提升净化技术，做到 PFOA 和 PFOS 净化技术全球领先 |
| 即热技术开发 | 实现饮水机定温定量出水，提升用户体验 | 已完成 | 小体积，满足用户不同水温、水量用水需求 | 丰富即热产品线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 | 2024 年 | 2023 年 | 变动比例 |
|---|---|---|---|
| 研发人员数量（人） | 438 | 445 | -1.57% |
|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 15.08% | 16.49% | -1.41% |
| 研发人员学历 | | | |
| 大专以下 | 21 | 60 | -65.00% |
| 大专 | 154 | 171 | -9.94% |
| 本科 | 245 | 201 | 21.89% |
| 硕士 | 18 | 13 | 38.46% |
|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 | | |
| 30 岁以下 | 147 | 161 | -8.70% |
| 30~40 岁 | 231 | 219 | 5.48% |
| 40 岁以上 | 60 | 65 | -7.69% |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 2024 年 | 2023 年 | 2022 年 |
|---|---|---|---|
| 研发投入金额（元） | 189,659,197.14 | 151,073,445.11 | 122,279,642.27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5.37% | 4.79% | 3.70% |
|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 0.00 | 0.00 | 0.00 |
|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 0.00% | 0.00% | 0.00% |
|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 0.00% | 0.00% | 0.00% |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现金流

单位：元

| 项目 | 2024 年 | 2023 年 | 同比增减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067,579,406.59 | 4,135,802,733.95 | -1.65%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800,241,154.58 | 3,708,062,362.73 | 2.4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67,338,252.01 | 427,740,371.22 | -37.5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202,852,508.49 | 1,197,337,310.99 | 83.98%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671,128,662.52 | 2,103,204,840.72 | 27.00% |

| | | | |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68,276,154.03 | -905,867,529.73 | -48.31%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3,246,974.21 | 1,458,057,447.11 | -99.09%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93,783,472.62 | 364,437,842.18 | -74.27%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0,536,498.41 | 1,093,619,604.93 | -107.36%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77,992,729.52 | 621,587,005.33 | -144.72%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现金流变动说明：2024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 亿元，对比去年同期公司经营现金流量净额 4.28 亿元，下降 37.50%，主要系收回的保证金减少导致；

2.投资活动现金流变动说明：2024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68 亿元，对比去年同期公司投资现金流净额-9.06 亿元，净流出减少 48.31%。主要系期末公司赎回到期理财产品所致；

3.筹资活动现金流变动说明：2024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81 亿元，对比去年同期公司筹资现金流量净额 10.94 亿元，减少 107.36%。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导致资金流入、本期对投资者进行分红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主要系资产折旧、摊销等影响净利润，但未影响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 金额 | 占利润总额比例 | 形成原因说明 |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
|---|---|---|---|---|
| 投资收益 | 15,158,077.94 | 9.77% | 主要系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定期存款利息收入和票据贴现费用 | 否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115,094.41 | 1.36% | 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和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否 |
| 资产减值 | -8,931,737.60 | -5.76% | 主要系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 否 |
| 营业外收入 | 2,030,796.66 | 1.31% | 主要系本期收到索赔收入 | 否 |
| 营业外支出 | 4,846,742.20 | 3.12% | 主要系本期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等 | 否 |
| 信用减值损失 | -1,111,946.61 | -0.72% | 主要系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 否 |
| 资产处置收益 | 518,451.46 | 0.33% | 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否 |

##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 | 2024 年末 | | 2024 年初 | | 比重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
|---|---|---|---|---|---|---|
| | 金额 |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 占总资产比例 | | |
| 货币资金 | 1,137,727,323.33 | 24.60% | 1,361,945,921.26 | 31.53% | -6.93% | |

| | | | | | | |
|---|---|---|---|---|---|---|
| 应收账款 | 524,625,511.73 | 11.34% | 397,397,661.15 | 9.20% | 2.14% | |
| 存货 | 530,057,828.16 | 11.46% | 496,139,540.90 | 11.49% | -0.03% | |
| 固定资产 | 665,168,504.42 | 14.38% | 334,187,740.51 | 7.74% | 6.64% | |
| 在建工程 | 300,277,295.99 | 6.49% | 497,473,114.45 | 11.52% | -5.03% | |
| 使用权资产 | 7,242,158.80 | 0.16% | 26,057,814.24 | 0.60% | -0.44% | |
| 短期借款 | 13,126,974.21 | 0.28% | 9,156,366.18 | 0.21% | 0.07% | |
| 合同负债 | 58,550,058.15[1] | 1.27% | 18,383,892.03 | 0.43% | 0.84% | |
| 租赁负债 | 3,961,687.72 | 0.09% | 14,930,820.79 | 0.35% | -0.26%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93,396,863.64 | 10.67% | 226,285,043.68 | 5.24% | 5.43% | |
| 其他流动资产 | 259,659,515.79 | 5.61% | 358,899,198.09 | 8.31% | -2.70% | |

注：1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规定，将仅适用于未来采购的价格折扣按照附有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进行会计处理，将预提的返利列示为合同负债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 资产的具体内容 | 形成原因 | 资产规模 | 所在地 | 运营模式 |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 收益状况 |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
|---|---|---|---|---|---|---|---|---|
| 不适用 | | | | | | | | |
| 其他情况说明 | 境外资产 538,444,960.36（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1.64%。<br>境外归母净资产 196,406,842.39（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占公司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 6.83%。 | | | | | | | |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期初数 |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 本期计提的减值 | 本期购买金额 | 本期出售金额 | 其他变动 | 期末数 |
|---|---|---|---|---|---|---|---|---|
| 金融资产 | | | | | | | | |
|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 226,285,043.68 | 2,111,819.96 | | | 915,000,000.00 | 650,000,000.00 | | 493,396,863.64 |
|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63,564.00 | | | | | | -4,124.00 | 59,440.00 |
| 金融资产小计 | 226,348,607.68 | 2,111,819.96 | | | 915,000,000.00 | 650,000,000.00 | -4,124.00 | 493,456,303.64 |
| 应收款项融资 | 2,924,054.07 | | | | 490,347,320.21 | 426,445,390.96 | | 66,825,983.32 |
| 上述合计 | 229,272,661.75 | 2,111,819.96 | | | 1,405,347,320.21 | 1,076,445,390.96 | -4,124.00 | 560,282,286.96 |
| 金融负债 | 3,274.45 | -3,274.45 | | | 30,370.00 | 30,370.00 | | 0.00 |

其他变动的内容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变动系外币报表折算产生。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 项　　目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末账面价值 | 受限类型 | 受限原因 |
| --- | --- | --- | --- | --- |
| 货币资金 | 186,320,037.95 | 186,264,412.19 | 保证金等 | 票据承兑保证金、保函保证金、电商平台保证金、ETC 保证金及银行账户保证金等 |

## 七、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报告期投资额（元） |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 变动幅度 |
| --- | --- | --- |
| 2,669,619,438.88 | 2,103,204,840.72 | 26.93% |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金融资产投资

####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 衍生品投资类型 | 初始投资金额 | 期初金额 |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 期末金额 |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比例 |
| 外汇 | 0 | 142.72 | -24.54 | 0 | 3,540.01 | 3,682.73 | 0 | 0.00% |
| 合计 | 0 | 142.72 | -24.54 | 0 | 3,540.01 | 3,682.73 | 0 | 0.00% |

| | |
|---|---|
|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开展的外汇及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列报，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与上一报告期相比不存在重大变化的情形。 |
|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 报告期内，衍生品投资业务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4.54 万元，其中-24.87 万元计入投资收益，0.33 万元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目的是尽可能平滑汇率波动影响，适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能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具有一定的套期保值效果。 |
|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 自有资金 |
|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br>（1）汇率波动风险：在外汇汇率走势与公司判断汇率波动方向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后支出的成本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公司损失。<br>（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br>（3）交易违约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衍生品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br>外汇套期保值的风险控制措施：<br>（1）为最大程度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授权部门和人员将密切关注和分析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操作策略。<br>（2）公司已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规定公司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为目的，并且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业务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管理、信息披露和档案管理等作了明确规定，有效规范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行为。<br>（3）公司仅与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必须基于公司的外币收（付）款的谨慎预测，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交割期间需与公司预测的外币收款、存款时间或外币付款时间相匹配，或者与对应的外币银行借款的兑付期限相匹配。<br>（4）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 |
|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 | 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品种主要为外汇期权和远期外汇合约，以各银行的市值重估通知书中的价格作为合约的公允价值。 |

| | |
|---|---|
| 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 |
| 涉诉情况（如适用） | 不适用 |
|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 2024 年 04 月 29 日 |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 募集年份 | 募集方式 | 证券上市日期 | 募集资金总额 | 募集资金净额（1） |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2）/（1） | 报告期内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
|---|---|---|---|---|---|---|---|---|---|---|---|---|---|
| 2023 | 首次公开发行 | 2023 年 05 月 18 日 | 136,714.81 | 123,110.94 | 28,063.44 | 74,471.93 | 60.49% | 0 | 0 | 0.00% | 51,752.28 | 专户存储及理财 | 0 |
| 合计 | -- | -- | 136,714.81 | 123,110.94 | 28,063.44 | 74,471.93 | 60.49% | 0 | 0 | 0.00% | 51,752.28 | -- | 0 |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 | | | | | | | | | | | | |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br>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29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92,312,500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4.81 元，共计募集资金 1,367,148,125.00 元，坐扣承销费 87,790,353.77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1,279,357,771.23 元，已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保荐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信息披露费用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48,248,383.79 元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 1,231,109,387.44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7-61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且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 | | | | | | | | | | |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51,752.28 万元，其中结构性存款 30,000 万元，活期存款 21,752.28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 融资项目名称 | 证券上市日期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项目性质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1 |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 | |
| 1.智能家电制造基地项目 | 2023 年 05 月 18 日 | 1.智能家电制造基地项目 | 生产建设 | 否 | 123,798.18 | 116,417.61 | 26,780.69 | 72,331.02 | 62.13%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注 2 | | | 否 |
| 2.研发品控中心建设项目 | 2023 年 05 月 18 日 | 2.研发品控中心建设项目 | 研发项目 | 否 | 12,683.94 | 3,000 | 1,216.3 | 1,447.22 | 48.24%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不适用[3] | 不适用[3] | 不适用 | 否 |
| 3.信息化建设项目 | 2023 年 05 月 18 日 | 3.信息化建设项目 | 运营管理 | 否 | 9,965.43 | 3,693.33 | 66.45 | 693.69 | 18.78%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不适用[3] | 不适用[3] | 不适用 | 否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 | -- | 146,447.55 | 123,110.94 | 28,063.44 | 74,471.93 | -- |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 | | | |
| 无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146,447.55 | 123,110.94 | 28,063.44 | 74,471.93 | -- | -- | -- | -- | -- | --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 | 无 | | | | | | | | | | | | | |

| | |
|---|---|
| 化的情况说明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适用<br>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同意分别使用募集资金 32,965.87 万元和 3,446.15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置换于 2023 年 6 月完成，合计置换资金总额 36,412.02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关于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7-563 号）。前述募集资金置换事项已实施完成。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不适用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不适用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规模较大抗风险能力强的大型金融机构，选择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进行投资。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除购买结构性存款的 30,000.00 万元外，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按规定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公司将按照经营需要，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无 |

注：1 本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根据《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智能家电制造基地项目、研发品控中心建设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由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23,110.94 万元小于《招股说明书》中拟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募集资金到位的实际情况，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根据发展现状和未来业务发展规划，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适当调整，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不能满足以上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部分由公司通过自筹资金解决。

2 智能家电制造基地项目之部分项目已于 2024 年 9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投入使用。本期产生的营业收入为

18,736.95 万元，营业毛利 8,273.33 万元。其余部分尚在筹建中。

3 研发品控中心建设项目和信息化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 公司名称 | 公司类型 | 主要业务 | 注册资本 | 总资产 | 净资产 |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 净利润 |
|---|---|---|---|---|---|---|---|---|
| 上海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子公司 | 研发、销售飞利浦水健康产品 | 228,000,000 | 388,598,150.89 | 324,146,540.71 | 231,665,768.29 | 7,475,269.45 | 7,421,308.39 |
| 广东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子公司 | 研发、销售飞利浦水健康产品 | 20,000,000 | 529,330,509.19 | 130,008,616.40 | 683,905,997.90 | 3,585,361.58 | 473,521.42 |
| 香港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子公司 | 于当地销售并出口飞利浦水健康产品 | 已发行股份：166,147,229 股普通股 | 367,008,740.86 | 238,400,527.55 | 332,100,100.25 | 70,016,092.20 | 58,528,122.66 |
| 广东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子公司 | 研发、销售德尔玛、飞利浦产品 | 550,000,000 | 1,862,485,576.07 | 568,051,732.91 | 437,709,242.78 | 13,115,910.40 | 15,488,881.83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公司名称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
|---|---|---|
| Deerma Hong Kong Sales Company Limited | 设立 |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
| Aquashield Technology US LLC | 设立 |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 |

| | | |
|---|---|---|
| | | 无重大影响。 |
| Deerma Technology US LLC | 设立 |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
| 佛山市水护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设立 |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
| CONG TY TNHH AQUASHIELD HEALTH TECHNOLOGY VIE TNAM | 设立 |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
| 深圳市德尔玛银禾网络销售有限公司 | 设立 |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
| 珠海市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设立 |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
| 福州市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设立 |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
| 山西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设立 |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
| AQUASHIELD FRANCE S.A.S. | 设立 |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
| 武汉市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设立 |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
| 上海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设立 |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内需市场方面，从政策层面来看，国家及地方纷纷出台支持家电产业升级发展的政策与指导意见，随着“国补”政策的延续推进，并在实施区域和品类上持续扩大，刺激需求端迭代升级，有望拉动存量家电市场需求释放。消费层面来看，我国作为全球第二大经济体，拥有最具规模和消费潜力的市场，随着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人们的生活观念和消费模式不断改变，“Z 世代”“新中产”“银发经济”“单身经济”等多样化的消费需求推动小家电消费场景进一步细分，产品结构升级趋势明晰，成为拉动行业增长的主要动力。

外销市场方面，短期来看，虽然国际形势仍有较大的不确定性，但基于中国供应链优势，叠加品牌全球化和本地化运营以及跨境电商红利的延续，境外销售有望实现较快增长。长期来看，境外市场发展仍取决于境外消费者实际需求和企业差异化竞争能力，并受贸易政策和国际宏观局势影响。

未来，伴随着产业结构不断升级、消费需求“功能满足”转向“情感价值+场景解决方案”满足等多重因素影响，未来将技术创新与人性化需求深度结合得更智能、更垂直、更可持续的产品将成为小家电行业重要的发展方向。

2、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秉承“成为深受全球十亿用户喜爱的创新产品公司”的愿景，以“让生活更有品质”为使命，通过高效组织和极致供应链打造极致单品，致力于持续为消费者提供设计好、可信赖、高性价比的优质生活小家电，提升消费者生活品质。

公司未来将坚持“多品牌、多品类、全球化”的发展战略，围绕“德尔玛”和“飞利浦”双核心品牌，以消费者需求为导向进行创新产品的定义和开发。通过高效组织和极致供应链，打造极致单品，满足消费者对美好生活的需求。公司将进一步构筑销售体系、产品体系和制造体系融合的高效组织体系，打造“高效组织”；公司将积极布局整合产业链上下游资源，巩固供应链协调能力，叠加强大的自主生产能力，打造“极致供应链”；公司将以消费者为中心，结合对市场的深刻理解，深入打磨新产品发掘、品类研究、产品定义、产品设计、产品研发各环节，持续推进产品驱动及品牌创新之路，打造“极致单品”。

针对“德尔玛”品牌，公司聚焦智能清洁赛道，以清洁品类为母舰，其他居家品类为子舰，形成集群效应；重仓性价比赛道，基于极致供应链和极致研发，打磨性价比产品，实现产品性能与市场需求的有效融合，满足不同消费人群多样化的消费需求；海外发力重点区域，基于供应链优势、产品创新能力和高性价比产品，在核心国家建立核心品类优势。

针对“飞利浦”品牌，公司持续创新投入并改善消费者体验，加强在水健康领域的领导地位，并基于消费者洞察和极致供应链，快速抢占个护、运动健康各品类市场；充分发挥智能家电制造基地产能，进一步提升自主生产比例，降低成本并提升自有核心技术的竞争力；全球布局，本地深耕，利用飞利浦的全球品牌地位，继续在全球范围内快速扩张，巩固研发和制造规模与能力，并持续拓展产品范围。

**公司 2025 年重点经营计划**

（1）构建技术规划能力，驱动产品长效创新

面对小家电行业技术迭代加速与市场竞争的双重挑战，公司以深入的用户研究为基石，构建系统化的技术规划能力，驱动创新技术发展。通过建立短期的产品开发和中长期技术储备并重的研发机制，将技术研究与市场需求深度绑定，明确核心功能和技术升级开发方向。技术规划层面，首先重点突破现有产品的性能瓶颈，其次布局适配未来消费场景的共性技术，最后探索具备颠覆潜力的前沿技术。在技术储备层面，建立分层次的技术管理体系，共性技术层聚焦跨品类通用模块研究，通过模块化设计实现多产品线复用，降低研发边际成本；基础技术层专注基础材料、产品效率等技术研究，开展产学研合作，解决行业痛点。通过体系化的规划和管理，既确保短期市场竞争力，又为技术快速迭代升级奠定扎实基础。

（2）聚焦重点区域突破，构建全球竞争能力

在当今全球化竞争日益激烈的商业环境下，公司继续聚焦重点区域市场的突破，从而实现全球竞争力的提升。通过深入的市场调研与分析，基于市场潜力、竞争优势、业务适配等维度，精准选定 3-5 个核心区域，实施资源重配机制，快速打开市场。产品端，紧密关注前沿技术趋势，并将国内成熟的产品和技术进行模块化移植，以本地刚性需求为导向，同步融入文化符号与情感价值，针对不同地区的需求特点，对产品从功能到外观、性能到质量进行精细化、定制化的设计与优化，打造专业化的品牌形象。渠道端，线上采用平台电商、社交直播双线渗透，线下构建连锁旗舰、代理分销、场景体验的多级网络，

快速抢占市场份额。同时，在品牌、产品、价格、营销策略上赋予海外团队更大的自主决策权，提升运营效率。通过以上工作协同推进，实现“单品引爆-渠道占领-品牌扎根”的链式突破，逐步构建区域优势辐射全球的竞争能力。

（3）系统性推进精益化工厂建设，打造制造成本领先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始终将持续提升制造核心竞争力视为公司持续发展的重要战略目标，以精益理念为内核，通过现场管理与组织能力双线驱动，构建可持续的精益制造体系，革新全价值链运营能效，实现有质量的交付。

通过全面推行精益现场管理、价值流分析与标准化作业，系统性识别并消除生产流程中的浪费，强化可视化管控与异常快速响应机制，夯实精益运营基础。同步重构跨职能核心团队，通过实战训练、外部标杆对标及专家辅导，开展精益人才培养，培育内部人才梯队。围绕全员参与和长效驱动，将精益改善嵌入日常运营，推动经验沉淀与文化渗透；优化绩效评价与晋升通道，激发组织内生改善动力。最终形成“工厂-分厂-班组”三级协同的精益体系，打造“人才驱动改善、机制保障传承”的生态体系，为公司精益化工厂建设持续赋能。

（4）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打造一流的产品品质

公司始终坚持“生活要更有质量”的产品理念，坚持以用户为中心，以质量为基石，满足消费者对于高品质生活的追求。

以“全流程管控、全员参与、持续改进”为原则，系统推进质量管理升级。打通研发、生产、供应链及售后服务全链条，实现从原材料入库到客户交付的全生命周期质量追溯。强化供应商协同管理，推行供应商质量准入与动态评价机制，确保来料质量稳定性。深化生产现场精益化管控，推广标准化作业与防呆技术应用，减少人为操作波动对品质的影响。推动全员质量文化渗透，建立跨部门质量改进小组，定期组织质量案例研讨与经验共享，鼓励一线员工提出改进提案并纳入激励机制。加强质量人才梯队建设，分层开展质量管理工具培训与实战认证，培育内部质量专家团队。同步推进质量合规体系建设，定期开展内部审核与外部认证，确保质量体系与业务扩张同步升级。

（5）深化数字化工具应用，探索 AI 赋能，提升运营效率

公司高度重视运营效率的不断提升，积极应用数字化工具和 AI 技术，加速构建数智驱动的敏捷型运营体系。2025 年，公司将依照“效率导向，小步快跑”的原则，以解决业务痛点为抓手，稳步推进数字化及 AI 工具应用。基于已建成的主数据治理基础，重点推动数据在研发、生产、销售环节的实际应用，强化跨部门数据联动，通过构建实时数据湖与智能分析模型，实现业务状态的可视化监控与趋势预判，利用业务数据和流程数据分析与挖掘，持续推动业务变革，获取效率与质量提升的价值。同时，在 AI 赋能方面，结合行业内优秀实践，针对高频、标准化业务场景，积极尝试新技术，赋能更多岗位，如智能客服、内容创作、合同管理、知识管理、文本翻译等，驱动企业向数字化、智能化持续转型。

（6）强化组织能力建设，打造敏捷型高绩效组织

2025 年，公司将进一步强化组织能力建设，落地企业文化与经营理念，激发使命感，提升员工愿力与组织凝聚力。目标牵引方面，洞察和把握内外部环境趋势，通过战略解码明确关键任务与责任主体，建立目标分层管理及考核机制，配备经营计划与专项小组，确保战略与资源匹配、过程可控。能力提升方面，对标行业标杆，诊断能力差距，针对性引进“高精尖”人才并提升人才密度，快速构建差异化竞争力；最后在机制保障上，简化决策流程，明确权责管控、协同机制等，敏捷快速响应业务及经营导向，提升组织效率与协同力。同时进一步推动市场化的薪酬绩效体系，完善以价值创造为导向的激励机制，提高了组织运作效率，激发组织活力，提高员工的积极性，为企业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

##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 接待时间 | 接待地点 | 接待方式 | 接待对象类型 | 接待对象 |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
|---|---|---|---|---|---|---|
| 2024 年 04 月 29 日 | 公司 | 电话沟通 | 机构 | 研究员、基金公司等 | 沟通情况详情请参阅相关公告 | 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 4 月 2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1） |
| 2024 年 05 月 13 日 | 公司 |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 其他 | 投资者网上提问 | 2023 年度业绩情况，详情请参阅相关公告 | 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1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 5 月 13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2） |
| 2024 年 07 月 19 日 | 公司 | 电话沟通 | 机构 | 研究员、基金公司等 | 沟通情况详情请参阅相关公告 | 详见公司 2024 年 7 月 1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 7 月 1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3） |
| 2024 年 08 月 27 日 | 公司 | 电话沟通 | 机构 | 研究员、基金公司等 | 沟通情况详情请参阅相关公告 | 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 8 月 2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4） |
| 2024 年 09 月 12 日 | 公司 |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 其他 | 投资者网上提问 | 沟通情况详情请参阅相关公告 | 详见公司 2024 年 9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 9 月 1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5） |
| 2024 年 10 月 29 日 | 公司 | 电话沟通 | 机构 | 研究员、基金公司等 | 沟通情况详情请参阅相关公告 | 详见公司 2024 年 10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 10 月 2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6） |

##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并切实执行。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股东大会 3 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授权委托、提案、审议和公告均符合相关法律的规定；股东大会均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能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二）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董事会的人数、构成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组织董事参加了监管部门举办的相关培训活动，通过进一步学习、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切实提高履行董事职责的能力。公司独立董事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合法利益不受损害，对重大及重要事项发表意见。

（三）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董事会决策程序、决议事项及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实施监督，对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有效监督。

（四）控股股东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行了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的业务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五）其他利益相关者

公司一直以来充分尊重并维护股东、员工、供应商、客户等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在企业创造利润最大化的同时，实现社会、股东、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按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董事会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和日常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的来访和咨询。公司力求做到公平、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及时、公平地获得公司的相关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一）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设计、采购、营销、供应体系，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不依赖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

（二）人员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人力资源部门，并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考核、奖惩制度。公司所有员工均经过规范的人事招聘程序录用并签订劳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和任命产生。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公司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资产独立

公司合法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土地、房屋及商标专利权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不存在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其自身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建立健全了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各机构和部门之间分工明确，独立运作，协调合作。各职能机构在人员、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等各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根据相关法律，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并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公司的办公场所独立于股东单位，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况。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 会议届次 | 会议类型 | 投资者参与比例 | 召开日期 | 披露日期 | 会议决议 |
|---|---|---|---|---|---|

| | | | | | |
|---|---|---|---|---|---|
|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临时股东大会 | 42.63% | 2024 年 01 月 08 日 | 2024 年 01 月 08 日 |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
|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 年度股东大会 | 49.95% | 2024 年 05 月 21 日 | 2024 年 05 月 21 日 |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
|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临时股东大会 | 45.30% | 2024 年 07 月 29 日 | 2024 年 07 月 29 日 |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1、基本情况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职务 | 任职状态 | 任期起始日期 | 任期终止日期 | 期初持股数（股） |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 其他增减变动（股） | 期末持股数（股） |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
|---|---|---|---|---|---|---|---|---|---|---|---|---|
| 蔡铁强 | 男 | 38 | 董事长、总经理 | 现任 | 2020 年 10 月 10 日 | 2026 年 10 月 23 日 | | | | | | |
| 蔡演强 | 男 | 34 | 董事、副总经理 | 现任 | 2020 年 10 月 10 日 | 2026 年 10 月 23 日 | 31,937,500 | | | | 31,937,500 | |
| 毛卫 | 男 | 53 | 董事 | 现任 | 2020 年 10 月 10 日 | 2026 年 10 月 23 日 | | | | | | |
| 谢军 | 男 | 56 | 独立董事 | 现任 | 2020 年 10 月 10 日 | 2026 年 10 月 23 日 | | | | | | |
| 纪建斌 | 男 | 54 | 独立董事 | 现任 | 2020 年 10 月 10 | 2026 年 10 月 2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日 | 日 | | | | | | |
| Alex Rishoej | 男 | 41 | 副总经理 | 现任 | 2020 年 10 月 10 日 | 2026 年 10 月 24 日 | | | | | | |
| 孙斐 | 女 | 43 | 财务负责人 | 现任 | 2020 年 10 月 10 日 | 2026 年 10 月 24 日 | | | | | | |
| 孙秀云 | 女 | 39 | 董事会秘书 | 现任 | 2020 年 10 月 10 日 | 2026 年 10 月 24 日 | | | | | | |
| 卢婷 | 女 | 38 | 监事会主席 | 现任 | 2023 年 10 月 24 日 | 2026 年 10 月 23 日 | | | | | | |
| 吴美琪 | 女 | 34 | 监事 | 现任 | 2023 年 10 月 24 日 | 2026 年 10 月 23 日 | | | | | | |
| 冯志杰 | 男 | 31 | 职工监事 | 现任 | 2023 年 10 月 24 日 | 2026 年 10 月 23 日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 -- | 31,937,500 | 0 | 0 | | 31,937,500 | --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蔡铁强，男，中国国籍，1987 年出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MBA 学历。2007 年创立佛山市飞鱼广告策划设计有限公司；2011 年创立飞鱼电商；2012 年创立佛山市顺德区飞鱼品牌设计有限公司（后于 2016 年更名为佛山市飞鱼品牌营销有限公司）；2011 年 7 月创立德尔玛前身德尔玛有限，并自 2011 年 7 月至 2015 年 1 月担任德尔玛有限监事，自 2015 年 1 月至 2020 年 9 月担任德尔玛有限董事长；2020 年 10 月德尔玛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至今，担任德尔玛董事长、总经理。

蔡演强，男，中国国籍，1991 年出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2010 年至 2011 年任职于佛山市飞鱼广告策划设计有限公司，担任淘宝店长；2011 年起任职于德尔玛前身德尔玛有限，其中 2011 年至 2013 年担任运营总监，2015 年 1 月至 2020 年 9 月担任德尔玛有限董事、总经理；2020 年 10 月德尔玛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至今，担任德尔玛董事、副总经理。

毛卫，男，中国国籍，1972 年出生，拥有香港永久居民身份，硕士研究生学历。1993 年至 2005 年先后任职于中国化学工程集团公司、香港新意网集团、香港新世界集团；2006 年至 2008 年任职于美国贝恩资本，担任投资经理；2009 年至 2011 年任职于维思资本，担任董事总经理；2011 年 9 月至今任职

于 CPE 源峰基金，担任董事总经理；2020 年 8 月至 2022 年 4 月任职于 JS 环球生活有限公司，担任非执行董事；2021 年 4 月至 2022 年 4 月任职于卫龙美味全球控股有限公司，担任非执行董事；2018 年 6 月起至 2020 年 9 月任职于德尔玛前身德尔玛有限，担任董事；2020 年 10 月德尔玛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至今，担任德尔玛董事。

谢军，男，中国国籍，1969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无境外居留权。1991 年至 1993 年任职于江西农业大学农经系，担任助教；1996 年至 2000 年任职于华南师范大学经济学系，担任讲师；2003 年至 2014 年任职于华南师范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先后担任副教授、教授，兼任会计系主任；2014 年至今任职于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担任教授及 MPAcc 项目主任；2019 年至今兼任澳门城市大学金融学院兼职教授、博士生导师；2020 年 10 月德尔玛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至今，担任德尔玛独立董事。

纪建斌，男，中国国籍，1971 年出生，本科学历，无境外居留权。1990 年 6 月至 1999 年 3 月任职于陕西省黄陵监狱，担任分队长；1999 年 3 月至 2001 年 11 月任职于陕西法豪律师事务所，担任执业律师，副主任；2001 年 11 月至今任职于广东南天明律师事务所，担任执业律师、合伙人，副主任；2020 年 10 月德尔玛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至今，担任德尔玛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卢婷，女，中国国籍，1987 年出生，专科学历，无境外居留权。2009 年至 2011 年任职于飞鱼品牌营销有限公司；2012 年至 2016 年任职于广东飞鱼电子商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设计主管；2016 年 6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职于广东睿哲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担任设计主管；2018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公司子公司，担任设计经理；2023 年 10 月 24 日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吴美琪，女，中国国籍，1991 年出生，本科学历，无境外居留权。2014 年 9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职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区分公司勒流分局，担任客户销售经理；2017 年 12 月至今，任职于公司子公司，担任公共关系管理高级专员；2023 年 10 月 24 日担任公司监事。

冯志杰，男，199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2017 年至 2019 年任职于佛山市怡欣投资有限公司，担任市场部平面设计师；2019 年至 2020 年任职于美的生活电器事业部，担任海外营销平面设计师；2020 年至 2022 年 9 月任职于飞鱼品牌营销，担任工商管理助理专员；2022 年至 2023 年任职于德尔玛，担任工商管理高级专员；2024 年 10 月 24 日担任公司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蔡铁强：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董事介绍。

蔡演强：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董事介绍。

Alex Rishoej 先生，丹麦国籍，1984 年出生，本科学历。2017 年至 2018 年 7 月任职于飞利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担任商业及战略发展总监；2018 年 7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职于上海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担任首席执行官；2019 年 8 月至今任职于广东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经理、董事；2020 年 10 月德尔玛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至今，担任德尔玛副总经理。

孙斐女士，中国国籍，1982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5 年 11 月至 2017 年 11 月期间，在佛山市云米电器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7 年 12 月至 2018 年 9 月期间，在广东伟祥卫浴实业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8 年 10 月至今，担任德尔玛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孙秀云女士，中国国籍，1986 年出生，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7 年至 2020 年 9 月任职于德尔玛，其中 2015 年 11 月至 2018 年 1 月担任财务经理，2018 年 2 月至 2020 年 9 月担任董事会秘书；2020 年 10 月至今，担任德尔玛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任职人员姓名 | 股东单位名称 |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 任期起始日期 | 任期终止日期 |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
|---|---|---|---|---|---|
| 蔡铁强 | 佛山市飞鱼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 | 2016 年 03 月 16 日 | | 否 |
| 蔡铁强 | 珠海鱼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执行事务合伙人 | 2019 年 07 月 17 日 | | 否 |
| 蔡演强 | 佛山市飞鱼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9 年 11 月 05 日 | | 否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任职人员姓名 | 其他单位名称 |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 任期起始日期 | 任期终止日期 |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
|---|---|---|---|---|---|
| 蔡铁强 | 珠海鱼塘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执行事务合伙人 | 2019 年 10 月 08 日 | | 否 |
| 蔡铁强 | Flyingfish Co., LTD | 董事 | 2022 年 04 月 25 日 | | 否 |
| 毛卫 | CPE 源峰基金 | 董事总经理 | 2011 年 09 月 01 日 | | 是 |
| 毛卫 | 德投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8 年 05 月 01 日 | 2025 年 1 月 8 日 | 否 |
| 毛卫 | 信通海洋（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5 年 10 月 01 日 | | 否 |
| 毛卫 | 西藏磐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经理、执行董事 | 2016 年 10 月 01 日 | | 否 |
| 毛卫 | 深圳信沃德旅游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15 年 04 月 01 日 | 2024 年 8 月 16 日 | 否 |
| 毛卫 | 上海目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1 年 3 月 17 日 | | 否 |
| 谢军 | 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 | 教授、MPAcc 项目主任 | 2014 年 02 月 01 日 | | 是 |
| 谢军 | 澳门城市大学金融学院 | 兼职教授、博士生导师 | 2019 年 9 月 01 日 | | 否 |
| 谢军 |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2020 年 07 月 13 日 | | 是 |
| 谢军 | 北京盛诺基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2019 年 10 月 30 日 | | 是 |
| 谢军 |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2021 年 09 月 16 日 | 2024 年 07 月 04 日 | 是 |
| 谢军 |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2023 年 03 月 18 日 | | 是 |
| 纪建斌 | 广东南天明律师事务所 | 合伙人、副主任 | 2001 年 11 月 01 日 | | 是 |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以上表格不包括在德尔玛的控股子公司任职情况 | | | | |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广东证监局向德尔玛董事长蔡铁强及其兄弟蔡演强发出警示函，此次警示源于二人之母丘寿娣通过二级市场违规交易德尔玛股票。交易情况如下：丘寿娣女士作为蔡铁强、蔡演强的母亲，根据《证券法》等相关规定，丘寿娣女士在买入公司股票后六个月内卖出，其行为构成短线交易。本次短线交易的收益为 2,069.02 元，丘寿娣女士已于次日将本次短线交易所得收益 2,069.02 元全部上缴公司。

###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年终考评，制定薪酬方案，并报经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如需）批准。独立董事的薪酬是公司根据独立董事实际工作开展情况并结合当前市场实际确定，经公司 2022 年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每人每年税前 12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职务 | 任职状态 |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
|---|---|---|---|---|---|---|
| 蔡铁强 | 男 | 38 | 董事长、总经理 | 现任 | 153.44 | 否 |
| 蔡演强 | 男 | 34 | 董事、副总经理 | 现任 | 99.41 | 否 |
| 毛卫 | 男 | 53 | 董事 | 现任 | 0 | 否 |
| 纪建斌 | 男 | 56 | 独立董事 | 现任 | 12 | 否 |
| 谢军 | 男 | 54 | 独立董事 | 现任 | 12 | 否 |
| Alex Rishoej | 男 | 41 | 副总经理 | 现任 | 175.73 | 否 |
| 孙斐 | 女 | 43 | 财务负责人 | 现任 | 94.65 | 否 |
| 孙秀云 | 女 | 39 | 董事会秘书 | 现任 | 93.9 | 否 |
| 卢婷 | 女 | 38 | 监事会主席 | 现任 | 43.68 | 否 |
| 吴美琪 | 女 | 34 | 监事 | 现任 | 18.36 | 否 |
| 冯志杰 | 男 | 31 | 职工监事 | 现任 | 17.59 | 否 |
| 合计 | -- | -- | -- | -- | 720.76 | --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 会议届次 | 召开日期 | 披露日期 | 会议决议 |
|---|---|---|---|
|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 2024 年 04 月 25 日 | 2024 年 04 月 29 日 |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
|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 2024 年 07 月 12 日 | 2024 年 07 月 13 日 |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 2024 年 07 月 29 日 | 2024 年 07 月 29 日 |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
|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 2024 年 08 月 23 日 | 2024 年 08 月 27 日 |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
|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 2024 年 10 月 25 日 | - |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无需披露） |
|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 2024 年 12 月 27 日 | 2024 年 12 月 28 日 |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

###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 | | | | | | |
|---|---|---|---|---|---|---|---|
| 董事姓名 |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 缺席董事会次数 |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
| 蔡铁强 | 6 | 6 | 0 | 0 | 0 | 否 | 3 |
| 蔡演强 | 6 | 6 | 0 | 0 | 0 | 否 | 3 |
| 毛卫 | 6 | 6 | 0 | 0 | 0 | 否 | 3 |
| 谢军 | 6 | 6 | 0 | 0 | 0 | 否 | 3 |
| 纪建斌 | 6 | 6 | 0 | 0 | 0 | 否 | 3 |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开展工作，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审议的各类事项作出科学、审慎决策，在公司经营发展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性建议，积极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 委员会名称 | 成员情况 | 召开会议次数 | 召开日期 | 会议内容 |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
|---|---|---|---|---|---|---|---|
| 审计委员会 | 谢军、纪建斌、毛卫 | 4 | 2024 年 02 月 29 日 |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3 年内部审计总结及 2024 年审计计划的议案》 | 与会人员对议案无异议，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 无 | |
| | | | 2024 年 04 月 25 日 | 审议并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关于 | | | |

| | | | | | | | |
|---|---|---|---|---|---|---|---|
| | | | |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 | |
| | | | 2024 年 08 月 23 日 |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 | | | 2024 年 10 月 25 日 | 审议并通过《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 | |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谢军、蔡演强、纪建斌 | 3 | 2024 年 04 月 25 日 | 审议并通过《关于确认董事 2023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与会人员对议案无异议，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 无 | |
| | | | 2024 年 07 月 12 日 |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及放弃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 | | |
| | | | 2024 年 07 月 29 日 | 审议并通过《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 |

##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 | |
|---|---|
|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 1,793 |
|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 1,112 |
|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 2,905 |
|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 2,905 |
|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 4 |

| 专业构成 | |
|---|---|
| 专业构成类别 | 专业构成人数（人） |
| 生产人员 | 1,450 |
| 销售人员 | 755 |
| 技术人员 | 438 |
| 财务人员 | 91 |
| 行政人员 | 171 |
| 合计 | 2,905 |
| 教育程度 | |
| 教育程度类别 | 数量（人） |
| 硕士 | 31 |
| 大学（含大专） | 1,352 |
| 高中（含中专） | 564 |
| 高中以下 | 958 |
| 合计 | 2,905 |

### 2、薪酬政策

公司重视薪酬福利和绩效激励在经营管理中的关键作用，实施“绩效导向、市场对标”的薪酬策略，采用固定与浮动相结合的差异化综合薪酬考核体系，兼顾成本与公平，充分支持创新，进而吸引行业顶尖人才，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提高人效产出。公司基于整体的薪酬福利框架，根据不同类别的人员设置不同的薪酬激励体系。其中高管薪酬由固定工资、年度绩效奖金及长期激励组成；研发员工薪酬由固定工资、研发项目奖金或年度绩效奖金，以及长期激励组成；销售员工薪酬由固定工资、提成奖金或年度绩效奖金组成；生产员工薪酬由固定工资、加班费、岗位津补贴、工龄工资、产能奖励等组成。

### 3、培训计划

公司坚持人才驱动经营升级理念，高度重视人力资源培训与发展工作，通过全方位的培训实现人才升级。公司年度培训计划覆盖了新员工入职培训、岗位技能提升培训、团队协作与领导力培养，战略解码和产品策略洞察以及行业知识更新等多个方面，旨在提升员工的综合素质和能力水平，提升人才密度。通过严格且针对性强的培训，新员工能够快速融入公司文化，掌握基本业务流程；在职员工的专业技能和团队协作能力得到了明显提升；管理层和关键岗位员工洞察市场及战略规划的能力也得到显著增强。此外，公司紧跟行业动态和技术趋势，积极拥抱人工智能对于行业的深刻影响，训练提升员工能力以支撑公司战略和业务的发展，充分释放人力资本价值。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 | |
|---|---|
|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0 |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 1.5 |
|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0 |
|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 |
|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 |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 |
|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25〕7-520 号《审计报告》，公司合并报表 2024 年度实现归母净利润为 142,375,272.92 元，母公司净利润 105,024,474.54 元，按照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502,447.45 元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420,052,709.27 元，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657,040,678.81 元。<br>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和公司的长远发展目标，在兼顾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br>公司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本次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 461,562,500 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的股份 3,224,56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本次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本次现金分红金额预计为 68,750,690.7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实施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调整分配总额。 | |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股权激励

（1）公司股权激励

a.2024 年 7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拟在全资子公司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及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的议案》。

b.2024 年 7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及放弃优先认购权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c.2024 年 7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并认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本次激励计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d.2024 年 7 月 13 日至 2024 年 7 月 22 日，公司在内部向全体员工公示了《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2024 年 7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e.2024 年 7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

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4 年 7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4 年 7 月 29 日为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为 332.2600 万股，授予价格为 4.50 元/股。公司监事会对截至首次授予日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意见。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旨在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有效结合，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快速发展。

（2）子公司股权激励

2024 年 7 月 12 日，公司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及放弃优先认购权的议案》。同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水护盾科技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股权激励相关议案。

为了构建子公司与员工之间的利益共同体，充分调动核心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助力上海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水护盾”）实现战略目标并保持长期稳健发展，上海水护盾拟对其高管团队及核心员工实施期权激励。激励计划涉及的股份来源为上海水护盾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期权行权后可取得的上海水护盾股权不超过行权后上海水护盾注册资本总额的 8.85%（以上海水护盾目前的注册资本总额 22,800 万元计算，即激励对象可认购不超过 2,213.7137 万元的上海水护盾新增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拟在全资子公司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及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 姓名 | 职务 |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
|---|---|---|---|---|---|---|---|---|---|---|---|---|---|
| 孙斐 |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 0 | 0 | 0 | 0 | 0 | 0 | | 0 | 0 | 130,200 | 4.5 | 0 |
| 孙秀云 |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0 | 0 | 0 | 0 | 0 | 0 | | 0 | 0 | 130,200 | 4.5 | 0 |
| 合计 | -- | 0 | 0 | 0 | 0 | -- | 0 | -- | 0 | 0 | 260,400 | -- | 0 |
| 备注（如有） | | 2024 年 7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4 年 7 月 29 日为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为 332.2600 万股，授予价格为 4.50 元/股。 | | | | | | | | | | | |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综合考核，并监督薪酬制度执行情况。报告期内，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

###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建立一套设计科学、简洁适用、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由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机构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报告期内，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 公司名称 | 整合计划 | 整合进展 |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 解决进展 | 后续解决计划 |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1、内控评价报告

| | | |
|---|---|---|
|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 2025 年 04 月 25 日 | |
|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 100.00% | |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 100.00% | |
| 缺陷认定标准 | | |
| 类别 | 财务报告 | 非财务报告 |
| 定性标准 | （1）重大缺陷：公司控制环境无效、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 | （1）重大缺陷：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重要业务制度性缺失 |

| | | |
|---|---|---|
| | 告、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其他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的缺陷；（2）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3）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 或系统性失效、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有效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2）重要缺陷：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及时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3）一般缺陷：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一般缺陷未及时整改。 |
| 定量标准 | （1）重大缺陷（满足其中一项即为重大缺陷）：错报利润总额≥利润总额的 10%；错报资产总额≥资产总额的 1%；错报营业收入≥营业收入的 1%。（2）重要缺陷（满足其中一项即为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5%≤错报利润总额＜利润总额的 10%；资产总额的 0.5%≤错报资产总额＜资产总额的 1%；营业收入的 0.5%≤错报营业收入＜营业收入的 1%。（3）一般缺陷（满足其中一项即为一般缺陷）：错报利润总额<利润总额的 5%；错报资产总额<资产总额的 0.5%；错报营业收入<营业收入的 0.5%。 | （1）重大缺陷：造成直接财产损失≥资产总额的 1%。（2）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0.5%≤造成直接财产损失＜资产总额的 1%。（3）一般缺陷：造成直接财产损失<资产总额的 0.5%。 |
|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 0 | |
|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 0 | |
|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 0 | |
|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 0 | |

##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 |
|---|---|
|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 |
|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 披露 |
|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 2025 年 04 月 25 日 |
|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 标准无保留意见 |
|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 否 |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 处罚原因 | 违规情形 | 处罚结果 |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 公司的整改措施 |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经核查，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十分重视环境保护工作，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加强环境保护工作。公司按要求完成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及环保验收，持续加强环保设施维护运营，定期开展环保设施运行状态检查，积极升级污染防治相关设施，定期由第三方检测机构为公司进行废水、废气、噪声的检测，并出具报告。危废、固废均按照国家要求进行处置，公司重视环境应急预警和风险防控，根据有关部门的要求，建立了完备的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制定了相应的应急预案。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没有发生环境污染事故，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 二、社会责任情况

德尔玛将社会责任融入公司战略与日常运营中，从多个维度践行企业的责任。

职工权益保护是公司社会责任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为员工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和完善的职业发展通道，定期开展各类培训，提升员工的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此外，还注重员工的身心健康，提供安全舒适的工作环境，并定期组织文体活动，增强团队凝聚力。

公司坚持诚信经营，与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确保供应链的可持续性。公司注重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通过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和优质的售后服务，保障消费者权益。

公司积极投身公益项目，参与地方教育建设，支持地方经济发展。公司还通过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推动行业向智能化、高端化、绿色化发展，助力当地经济结构升级。

##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作为一家有担当的上市公司，德尔玛积极响应国家号召，致力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同时，公司还积极吸纳贫困地区人员、退役士兵人员就业，借助产业扶贫，为贫困地区人员就业提供支持，帮助贫困地区人员增加收入，改善生活条件，助力农村经济繁荣。

德尔玛始终牢固树立公益精神，将社会责任担当深深根植于企业文化之中，致力于打造一个具有高度社会责任感的企业形象，通过实际行动影响和带动更多企业和个人参与到公益事业中来。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承诺事由 | 承诺方 | 承诺类型 | 承诺内容 | 承诺时间 | 承诺期限 | 履行情况 |
| --- | --- | --- | --- | --- | --- | ---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 蔡铁强、蔡演强 | 股份限售承诺 | 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发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3、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人减持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4、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含延长的锁定期）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之日起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承诺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5、若公司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章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 | 2023 年 05 月 18 日 |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 |

| | | | | | | |
|---|---|---|---|---|---|---|
| | | | 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6、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7、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 | | |
| | 飞鱼电器、佛山鱼聚、珠海鱼池 | 股份限售承诺 | 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企业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发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3、若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企业减持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企业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4、若公司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章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企业不减持公司股份。5、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6、在本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 2023 年 05 月 18 日 |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 |

| | | | | | | |
|---|---|---|---|---|---|---|
| | 珠海金镒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欧之智有限公司、东莞市达晨创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金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董海锋 | 股份限售承诺 | 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并且，对于本企业/本人于发行人提交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前 12 个月内取得的发行人股份，自取得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企业/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3、在本企业/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4、本企业/本人同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 2023 年 05 月 18 日 |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 履行完毕 |
| | 孙斐、孙秀云、蔡洪丽 | 股份限售承诺 | 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发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3、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人减持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4、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含延长的锁定期）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之日起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 | 2023 年 05 月 18 日 |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 |

| | | | | | | |
|---|---|---|---|---|---|---|
| | | | 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承诺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5、若公司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章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6、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7、在本人依据本承诺不得转让或限制转让本人所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期间内，如出现按照本人所适用的发行人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本人应当对外转让全部或部分激励份额（财产份额）情形（以下简称“应当转让情形”）的，本人将继续持有相关激励份额，但本人应在前述期间届满后三十日内将本人所持激励份额（财产份额）按照激励计划的规定予以处置，且本人在出现应当转让情形至处置相关财产份额期间不享有所持激励份额（财产份额）的分红权、表决权 8、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 | | |
| | 李军卫、叶志荣、温文聪、熊丽波 | 股份限售承诺 | 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人在前述期间内出现按照本人所适用的发行人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本人应当对外转让全部或部分激励份额（财产份额）情形（以下简称“应当转让情形”）的，本人将继续持有相关激励份额，但本人应在前述期间届满后三十日内将本人所持激励份额（财产份额）按照激励计划的规定予以处置，且本人在出现应当转让情形至处置相关财产份额期间不享有所持激励份额（财产份额）的分红权、表决权。3、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 | 2023 年 05 月 18 日 |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 |

| | | | | | | |
|---|---|---|---|---|---|---|
| | | | 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 | | |
| | 张永才 | 股份限售承诺 | 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自本人取得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2、本人在前述期间内出现按照本人所适用的发行人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本人应当对外转让全部或部分激励份额（财产份额）情形（以下简称“应当转让情形”）的，本人将继续持有相关激励份额，但本人应在前述期间届满后三十日内将本人所持激励份额（财产份额）按照激励计划的规定予以处置，且本人在出现应当转让情形至处置相关财产份额期间不享有所持激励份额（财产份额）的分红权、表决权。3、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 2023 年 05 月 18 日 |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 |
| | 珠海鱼塘 | 股份限售承诺 | 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本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 2023 年 05 月 18 日 |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 |
| | 磐茂（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珠海横琴合享创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瑞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合享创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 | 股份限售承诺 | 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3、在本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4、本企业同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 2023 年 05 月 18 日 | 2024 年 5 月 17 日 | 履行完毕 |

| | | | | | | |
|---|---|---|---|---|---|---|
| | 海科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GenerationNuHK InvestmentLimited、珠海德源峰润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珠海丰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池州云顶之康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福州悦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梅州欧派投资实业有限公司、珠海睿智春晓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 | | | |
| | 中金德尔玛 1 号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股份限售承诺 |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在本次公开发行中获得配售的限售安排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德尔玛 1 号资管计划，其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 12 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 2023 年 5 月 18 日 | 2024 年 5 月 17 日 | 履行完毕 |
| | 蔡演强、飞鱼电器、佛山鱼聚、珠海鱼池 | 股份减持承诺 | 1、本人/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本人/本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中以及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满后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应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违反本人/本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做出的公开承诺。2、自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若本人/本企业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人/本企业在本次发行上市前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已持有 | 2023 年 05 月 18 日 |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 |

| | | | | | | |
|---|---|---|---|---|---|---|
| | | | 的公司股份，则承诺减持安排如下：（1）减持价格：本人/本企业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若在本人/本企业减持前述股票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本企业的减持价格应考虑除权除息等因素作相应调整；（2）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3、本人/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应当明确并披露公司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公司的持续稳定经营。4、本人/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提前三个交易日（或信息披露相关规定所要求的更严格的披露时间），并按照证券监管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5、在本人/本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6、本人/本企业如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的承诺事项，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发布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本企业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份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 | | |
| | 飞鱼电器、蔡铁强、蔡演强 |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 1、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企业，目前均未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发行人的资产完整，其资产、业务、人员、财务、及机构均独立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2、在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也不会：（1）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2）以任何形式支持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以其他方式介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本人/本企业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及保证而给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4、如法律另有规定， | 2023 年 05 月 18 日 |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 |

| | | | | | | |
|---|---|---|---|---|---|---|
| | | | 造成上述承诺的某些部分无效或不可执行时，不影响本人/本企业在本函项下的其他承诺；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承诺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5、本承诺函有效期限自出具之日起至以下条件之一满足之日止：（1）本人/本企业不再是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企业；（2）发行人终止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 | | | |
| | 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稳定股价承诺 | 一、启动和停止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一）启动条件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 3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果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为经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下同）（以下简称“启动条件”或“稳定股价启动条件”），除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外，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回购、股份增持、信息披露等有关规定的前提下，公司及相关主体应按下述方式稳定公司股价：1、公司回购股份；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4、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允许的其他措施。触发启动条件后，公司回购股份的，公司应当在 10 日内召开董事会、30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明确该等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等方案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二）停止条件在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前或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将停止实施稳定股价措施，但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相关措施不得停止的除外。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完毕或停止实施后，若再次触发启动条件的，则再次启动稳定股价预案。二、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当触发上述启动条件时，公司将按照如下顺序启动股价稳定措施：首先是公司回购，其次是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增持，最后是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采取上述措施时应考虑：第一，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第二不能导致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的增持方需要履 | 2023 年 05 月 18 日 |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 |

| | | | | | | |
|---|---|---|---|---|---|---|
| | | | 行要约收购义务。（一）公司回购股份 1、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相关条件和程序。2、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方案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3、公司股东大会可以授权董事会对回购股份方案作出决议。授权议案及股东大会决议中明确授权的具体情形和授权期限等内容。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方案作出决议，须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4、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应依法通知债权人，依法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若股东大会未通过股份回购方案的，公司应敦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按照其出具的承诺履行增持公司股票的义务。5、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1）公司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或者要约的方式回购股票；（2）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所募集资金净额的 80%；（3）公司连续 12 个月内回购股份比例累计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度末总股本的 2%；（4）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原则上不得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但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可以对上述比例进行提高；当上述（3）、（4）两项条件产生冲突时，优先满足第（3）项条件的规定。（5）公司可以使用自有资金、发行优先股、债券募集的资金、发行普通股取得的超募资金、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和已依法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融机构借款以及其他合法资金回购股份。6、公司董事会应当充分关注公司的资金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审慎制定、实施回购股份方案，回购股份的数量和资金规模应当与公司的实际财务状况相匹配。公司回购股份，将建立规范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制定具体的操作方案，防范内幕交易及其他不公平交易行为，不得利用回购股份操纵公司股价，或者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进行利益输送。（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 | | | |

| | | | | | | |
|---|---|---|---|---|---|---|
| | | | 司股份 1、触发稳定股价启动条件但公司无法实施股份回购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且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和/或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的增持方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2、在符合上述第 1 项规定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上述第 1 项增持义务触发后 10 个交易日内，将其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增持开始前 3 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可以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票。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施增持时，还应符合下列各项：（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20%；（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次或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不超过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50%；（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次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00%。当上述（1）、（3）两项条件产生冲突时，优先满足第（3）项条件的规定。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三）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 1、触发稳定股价启动条件，但公司无法实施股份回购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法增持公司股票，则启动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但应当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条件，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2、在符合上述第 1 项规定时，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上述第 1 项义务触发后 10 个交易日内，将其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增持开始前 3 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3、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施稳定股价预案时，还应符合下列各项：（1）公司 | | | |

| | | | | | | |
|---|---|---|---|---|---|---|
| | | |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如有）和津贴（如有）合计金额的 20%；（2）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次或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如有）和津贴（如有）合计金额的 50%；（3）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00%。4、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三年内聘任新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时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如作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为稳定公司股价已增持公司股票的，则不再适用针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增持要求。<br>（四）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允许的其他措施公司及相关主体可以根据公司及市场情况，可以在采取上述措施之外采取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允许的其他措施，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具体措施实施时应以维护公司上市地位，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为原则，遵循法律、法规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应履行其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三、股价稳定方案的保障措施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该等单位及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公司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如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上述增持承诺，则公司可延迟发放其增持义务触发当年及后一年度的现金分红（如有），以及当年薪酬和津贴总额的 50%（如有），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 | | |

| | | | | | | |
|---|---|---|---|---|---|---|
| | 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承诺 | 公司承诺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1、如证券监管机构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发行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该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公司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措施为：（1）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自证券监管机构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公司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向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2）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之日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公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并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份购回方案，并将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购回方案购回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2、如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具体措施为：在证券监管机构对公司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并认定公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后，公司将安排对提出索赔要求的公众投资者进行登记，并在查实其主体资格及损失金额后及时支付赔偿金。若违反本承诺，不及时进行回购或赔偿投资者损失的，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有权通过法律途径要求公司履行承诺；同时因不履行承诺造成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进行赔偿。 | 2023 年 05 月 18 日 |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 |
| | 飞鱼电器、蔡铁强、蔡演强、谢军、纪建斌、毛卫、孙斐、孙秀 | 其他承诺 | 1、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公司符合创业板发行上市条件，不存在任何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2、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申报文件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 | 2023 年 05 月 18 日 |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 |

| | | | | | | |
|---|---|---|---|---|---|---|
| | 云、AlexRishoej、谭玉珍（任期届满离任）、张春雨（任期届满离任）、莫蕴诗（任期届满离任） | | 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监管机构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或存在欺诈发行上市情形的，且本公司/本人被监管机构认定不能免责的，本公司/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对违法事实作出最终认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采取补救措施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 | | |
| | 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承诺 | 发行人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股东信息披露的相关承诺 “（一）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二）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如下：1.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存在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公司股东磐茂（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磐茂”）、珠海金镒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珠海金镒”）、东莞市达晨创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达晨创投”）分别持有公司 8,750 万股、1,050 万股、210 万股股份，分别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23.70%、2.84%、0.57%。中金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资本”）通过持有河南中金汇融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股权，间接持有上海磐茂约 0.00028%的份额；中金资本担任基金管理人的私募股权基金中金启融（厦门）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珠海金镒 9.8%的财产份额；中金资本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私募股权基金东莞市倍增计划产业并购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达晨创投 30%的财产份额。2.除上述情况外，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三）不存在以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四）公司已及时向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若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 | 2023 年 05 月 18 日 |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 |

| | | | | | | |
|---|---|---|---|---|---|---|
| | | | 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 | | |
| | 蔡铁强、蔡演强、飞鱼电器、佛山鱼聚、珠海鱼池 | 稳定股价承诺 |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 3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果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为经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下同）（以下简称“启动条件”或“稳定股价启动条件”），除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外，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回购、股份增持、信息披露等有关规定的前提下，本人/本企业承诺按下述方式稳定公司股价：1、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上对发行人回购股票的议案投赞成票。2、触发稳定股价启动条件但公司无法实施股份回购时，本人/本企业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且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和/或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的增持方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3、在符合上述第 2 项规定时，本人/本企业应在上述第 2 项义务触发后 10 个交易日内，将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增持开始前 3 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4、本人/本企业可以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票。5、本人/本企业实施稳定股价预案时，还应符合下列各项：（1）本人/本企业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20%；（2）本人/本企业单次或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不超过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50%；（3）本人/本企业单次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4）本人/本企业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00%。当上述（1）、（3）两项条件产生冲突时，优先满足第（3）项条件的规定。6、本人/本企业与其它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本企业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本企业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本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 | 2023 年 05 月 18 日 |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 |

| | | | | | | |
|---|---|---|---|---|---|---|
| | | | 歉。2、如果本人/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增持承诺，则公司可延迟发放本人/本企业增持义务触发当年及后一年度的现金分红（如有），以及当年薪酬和津贴总额的 50%（如有），同时本人/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 | | |
| | 毛卫、孙斐、孙秀云、Alex Rishoej | 稳定股价承诺 |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 3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果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为经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下同）（以下简称“启动条件”或“稳定股价启动条件”），除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外，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回购、股份增持、信息披露等有关规定的前提下，本人承诺按下述方式稳定公司股价：1、将在发行人董事会上对发行人回购股票的议案投赞成票（董事适用）。2、触发稳定股价启动条件，但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后再次触发启动条件的，则启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但应当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条件，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3、在符合上述第 2 项规定时，本人应在上述第 2 项增持义务触发后 10 个交易日内，将本人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增持开始前 3 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4、本人实施稳定股价预案时，还应符合下列各项：（1）本人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少于本人上年度自公司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如有）和津贴（如有）合计金额的 20%；（2）本人单次或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超过本人上年度自公司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如有）和津贴（如有）合计金额的 50%；（3）本人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00%。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 | 2023 年 05 月 18 日 |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 |

| | | | | | | |
|---|---|---|---|---|---|---|
| | | | 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增持承诺，则公司可延迟发放本人增持义务触发当年及后一年度的现金分红（如有），以及当年薪酬和津贴总额的 50%（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 | | |
| | 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承诺 | 1、启动股份回购及买回措施的条件如证券监管机构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发行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该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公司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2、股份回购及买回措施的启动程序（1）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自证券监管机构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公司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向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2）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之日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公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并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份购回方案，并将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购回方案购回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3、约束措施（1）公司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上市时已作出的关于股份回购、购回措施的相应承诺；（2）公司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回购、购回预案的制定、实施等进行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在启动股份回购、购回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公司未采取上述股份回购、购回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①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②因未能履行该项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公司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进行赔偿。 | 2023 年 05 月 18 日 |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 |
| | 蔡铁强、蔡演强、飞鱼电器、佛山 | 其他承诺 | 1、如证券监管机构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德尔玛发行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该情形对判断德尔玛是否符合法律、法 | 2023 年 05 月 18 日 |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 |

| | | | | | | |
|---|---|---|---|---|---|---|
| | 鱼聚、珠海鱼池 | | 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本公司承诺将极力督促德尔玛依法从投资者手中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2、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进行赔偿。 | | | |
| | 发行人、蔡铁强、蔡演强、飞鱼电器、佛山鱼聚、珠海鱼池 | 其他承诺 | 1、公司符合创业板上市发行条件，申请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申报文件（包括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况。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本公司/本人/本企业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责任。具体购回措施如下：自证券监管机构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公司/本人/本企业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备案，以可行的方式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购回价格将以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做相应调整。 | 2023 年 05 月 18 日 |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 |
| | 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承诺 | 一、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本次发行上市后，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及上市后生效的《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规定所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一）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在有可供分配的利润的前提下，原则上公司应至少每年进行 1 次利润分配，于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后 2 个月内进行；公司可以根据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状况实施中期现金利润分配，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并在股东大会通过后 2 个月内进行。（二）利润分配的方式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其中，在利润分配方式的顺序上，现金分红优先于股票分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 | 2023 年 05 月 18 日 |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 |

| | | | | | | |
|---|---|---|---|---|---|---|
| | | | 利润分配。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三）现金分红的条件满足以下条件的，公司应该进行现金分配。在不满足以下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是否进行现金分配：（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正值；（3）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4）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重大资金现金支出指：（1）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实施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购买土地或其它交易事项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或（2）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实施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购买土地或其它交易事项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5）未出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确认的不适宜分配利润的其他特殊情况。（四）现金分红的比例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每年应当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公司制定分配方案时，应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同时，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公司应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总额和比例。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五）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 | | | |

| | | | | | | |
|---|---|---|---|---|---|---|
| | | | 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独立董事的意见，在上述利润分配政策规定的范围内制定或调整股东回报计划。（六）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公司可以根据年度的盈利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采取股票股利分配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以给予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因素。二、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一）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利润分配政策。在符合相关法律和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根据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以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二）公司每年利润分配的具体方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公司董事会应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三）公司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的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分红预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四）在符合条件的情形下，公司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五）股东大会审议时，应当为投资者提供网络投票便利条件。（六）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方式，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三、利 | | | |

| | | | | | | |
|---|---|---|---|---|---|---|
| | | | 润分配政策的信息披露公司应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保护等。如涉及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四、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情形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对公司的股份回购或购回：（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并；（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五）将股份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六）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七）法律、行政法规许可的其他情况。五、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方式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进行：（一）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二）要约方式；（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公司因第四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公司股份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 公司因第四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第四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公司股份的，可以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授权，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司依照第四条规定收购公司股份后，属于第四条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十日内注销；属于第四条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六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属于第四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情形的，公司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百分之十，并应当在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 | | | |
| | 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承诺 | 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2、若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 | 2023 年 05 月 18 日 |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 |

| | | | | | | |
|---|---|---|---|---|---|---|
| | | | 体上公开说明并向投资者道歉，披露承诺事项未能履行原因，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方案，并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承担相应赔偿义务。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有权通过法律救济途径要求本公司履行承诺。3、在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前，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 | | |
| | 蔡铁强、蔡演强、飞鱼电器、佛山鱼聚、珠海鱼池、上海磐茂、谢军、纪建斌、毛卫、孙斐、孙秀云、AlexRishoej、谭玉珍（任期届满离任）、张春雨（任期届满离任）、莫蕴诗（任期届满离任） | 其他承诺 | 1、本人/本企业将严格履行在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2、若本人/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本企业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一项或多项措施予以约束：（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本人/本企业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如果本人/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本人/本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发行人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3）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人/本企业完全消除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3、如本人/本企业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人/本企业应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人/本企业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同时，本人/本企业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投资者的利益。本人/本企业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人/本企业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 | 2023 年 05 月 18 日 |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 |
| 股权激励承诺 | 激励对象 | 其他承诺 | 本公司所有激励对象承诺，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权益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 | 2024 年 07 月 12 日 |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 |

| | | | | | | |
|---|---|---|---|---|---|---|
| | | |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 | | |
| | 公司 | 其他承诺 |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 2024 年 07 月 12 日 |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 |
| 其他承诺 | 蔡铁强、蔡演强、毛卫、谢军、纪建斌 | 回购股份承诺 | 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次回购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 2024 年 04 月 25 日 | 回购股份按期完成/终止之日止 | |
|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 是 | | | | | |
|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 不适用 | | | |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范围增加

| 公司名称 | 股权取得方式 | 股权取得时点 | 出资比例 |
|---|---|---|---|
| Deerma Hong Kong Sales Company Limited | 设立 | 2024/5/27 | 100% |
| Aquashield Technology US LLC | 设立 | 2024/5/31 | 100% |
| Deerma Technology US LLC | 设立 | 2024/6/7 | 100% |
| 佛山市水护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设立 | 2024/6/21 | 100% |
| CONG TY TNHH AQUASHIELD HEALTH TECHNOLOGY VIE TNAM | 设立 | 2024/10/23 | 100% |
| 深圳市德尔玛银禾网络销售有限公司 | 设立 | 2024/11/5 | 100% |
| 珠海市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设立 | 2024/11/11 | 100% |
| 福州市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设立 | 2024/11/20 | 100% |
| 山西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设立 | 2024/11/26 | 100% |
| AQUASHIELD FRANCE S.A.S. | 设立 | 2024/11/27 | 80% |
| 武汉市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设立 | 2024/12/5 | 100% |
| 上海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设立 | 2024/12/16 | 100% |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 | |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 180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 5 年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杨克晶、林湧红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 杨克晶 1 年、林湧红 2 年 |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30 万元（含在上表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中）。

##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 涉案金额（万元） |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 诉讼(仲裁)进展 |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 披露日期 | 披露索引 |
|---|---|---|---|---|---|---|---|
| 未达到重大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汇总 | 744.23 | 否 | 已结案 | 公司胜诉或者与对方和解，或者公司承担部分义务，或者对方撤回起诉或者对方被驳回 | 部分案件无需公司履行，其余案件公司均已履行完毕 | | |
| 未达到重大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汇总 | 2810.86 | 否 | 处于审理阶段，或处于公司为申请人的执行阶段，或处于公司申请对方破产的阶段 | | |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名称/姓名 | 类型 | 原因 | 调查处罚类型 | 结论（如有） | 披露日期 | 披露索引 |
|---|---|---|---|---|---|---|
| 蔡铁强、蔡演强 | 董事 | 亲属短线交易 |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对蔡铁强、蔡演强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 | |
| 蔡铁强、蔡演强 | 实际控制人 | 亲属短线交易 | 其他 | 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其出具监管函 |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名称 | 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 | 涉嫌违规所得收益收回的时间 | 涉嫌违规所得收益收回的金额（元） | 董事会采取的问责措施 |
|---|---|---|---|---|
| 蔡铁强、蔡演强 | 丘寿娣女士作为蔡铁强、蔡演强的母亲，根据《证券法》等相关规定，丘寿娣女士在买入公司股票后六个月内卖出，其行为构成短线交易。本次短线交易的收益为 2,069.02 元，丘寿娣女士已将本次短线交易所得收益 2,069.02 元全部上缴公司。 | 2024 年 11 月 22 日 | 2,069.02 |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对《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积极沟通并进一步督导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强化对其亲属行为规范的监督，严格规范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 担保方 | 担保金额（元） | 担保起始日 | 担保到期日 |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佛山市飞鱼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 42,078,053.46 | 2024/10/25 | 2025/4/25 | 否 |
| 佛山市飞鱼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 34,633,252.00 | 2024/11/28 | 2025/5/28 | 否 |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 临时公告名称 |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
| --- | --- | --- |
| 关于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 2024 年 04 月 29 日 | 巨潮资讯网 |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租赁均为日常的房屋租赁、设备租赁等，公司没有签订或者正在履行中的重大租赁合同。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担保对象名称 |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 担保额度 | 实际发生日期 | 实际担保金额 | 担保类型 | 担保物（如有） | 反担保情况（如有） | 担保期 | 是否履行完毕 |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
| 无 | | | | | | | | | | |
|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 | | | | | | | | | |
| 担保对象名称 |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 担保额度 | 实际发生日期 | 实际担保金额 | 担保类型 | 担保物（如有） | 反担保情况（如有） | 担保期 | 是否履行完毕 |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
| 广东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2023 年 12 月 23 日 | 10,000 | 2024 年 07 月 16 日 | 10,000 | 连带责任保证 | 无 | 无 | 2024/7/16-2025/4/21 | 否 | 否 |

| | | | | | | | | | | |
|---|---|---|---|---|---|---|---|---|---|---|
| 广东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2023 年 12 月 23 日 | 10,000 | 2024 年 12 月 18 日 | 10,000 | 连带责任保证 | 无 | 无 | 2024/12/18-2025/11/24 | 否 | 否 |
| 广东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2023 年 12 月 23 日 | 10,000 | 2024 年 03 月 25 日 | 10,000 | 连带责任保证 | 无 | 无 | 2024/3/25-2027/3/24 | 否 | 否 |
| 广东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2023 年 12 月 23 日 | 15,000 | 2024 年 03 月 25 日 | 15,000 | 连带责任保证 | 无 | 无 | 2024/3/25-2027/3/24 | 否 | 否 |
| 上海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 5,000 | 2023 年 02 月 28 日 | 5,000 | 连带责任保证 | 无 | 无 | 2023/2/28-2024/2/27 | 是 | 否 |
| 上海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2023 年 12 月 23 日 | 27,600 | 2024 年 03 月 25 日 | 5,000 | 连带责任保证 | 无 | 无 | 2024/3/25-2027/3/24 | 否 | 否 |
| 上海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2023 年 12 月 23 日 | 27,600 | 2024 年 12 月 18 日 | 5,000 | 连带责任保证 | 无 | 无 | 2024/12/18-2027/3/24 | 否 | 否 |
| 上海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 27,600 | 2021 年 04 月 28 日 | 22,600 | 连带责任保证 | 无 | 无 | 2021/4/28-2024/11/25 | 是 | 否 |
| 上海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2023 年 12 月 23 日 | 27,600 | 2024 年 12 月 18 日 | 10,000 | 连带责任保证 | 无 | 无 | 2024/12/18-2025/7/16 | 否 | 否 |
| 广东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 22,600 | 2021 年 04 月 28 日 | 22,600 | 连带责任保证 | 无 | 无 | 2021/4/28-2026/10/28 | 否 | 否 |
| 广东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2023 年 12 月 23 日 | 8,000 | 2024 年 12 月 18 日 | 8,000 | 连带责任担保<br>连带责任保证 | 无 | 无 | 2024/12/18-2027/12/3 | 否 | 否 |
| 广东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2023 年 12 月 23 日 | 10,000 | 2024 年 12 月 18 日 | 10,000 | 连带责任保证 | 无 | 无 | 2024/12/18-2027/12/3 | 否 | 否 |
| 广东水护盾健 | | 7,000 | 2023 年 10 月 25 | 5,000 | 连带责任保证 | 无 | 无 | 2023/10/25- | 是 | 否 |

| | | | | | | | | | | |
|---|---|---|---|---|---|---|---|---|---|---|
| 康科技有限公司 | | | 日 | | | | | 2024/10/24 | | |
| 广东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2023 年 12 月 23 日 | 10,000 | 2024 年 12 月 18 日 | 10,000 | 连带责任保证 | 无 | 无 | 2024/12/18-2025/7/16 | 否 | 否 |
| 广东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 3,000 | 2023 年 09 月 27 日 | 1,500 | 连带责任保证 | 无 | 无 | 2023/9/27-2024/12/31 | 是 | 否 |
|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 | 169,200 | |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 | 93,000 | | | | |
|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 | 169,200 | |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 | 115,600 | | | | |
|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 | | | | | | | | | |
| 担保对象名称 |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 担保额度 | 实际发生日期 | 实际担保金额 | 担保类型 | 担保物（如有） | 反担保情况（如有） | 担保期 | 是否履行完毕 |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
| 无 | | | | | | | | | | |
|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 | | | | | | | | | |
|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 | 169,200 | |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 | 93,000 | | | | |
|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 | 169,200 | |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 | 115,600 | | | | |
|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 | | 40.23% | | | | | | |
| 其中： | | | | | | | | | | |
|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 | | | 0 | | | | | | |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 | | | 50,600[1] | | | | | | |
|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 | | | 6,012.23 | | | | | | |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 | | | 56,612.23 | | | | | | |

注 1：2024 年末，广东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 69.54%，广东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 75.44%，上海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 16.59%。因此，广东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 7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 具体类型 |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 委托理财发生额 | 未到期余额 |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
|---|---|---|---|---|---|
| 银行理财产品 | 自有资金 | 43,000 | 34,000 | 0 | 0 |
| 券商理财产品 | 自有资金 | 1,500 | 0 | 0 | 0 |
| 银行理财产品 | 募集资金 | 30,000 | 30,000 | 0 | 0 |
| 合计 | | 74,500 | 64,000 | 0 | 0 |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 | 本次变动前 | | 本次变动增减（+，－） | | | | | 本次变动后 | |
|---|---|---|---|---|---|---|---|---|---|
| | 数量 | 比例 | 发行新股 | 送股 | 公积金转股 | 其他 | 小计 | 数量 | 比例 |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371,378,291 | 80.46% | 0 | 0 | 0 | -174,713,291 | -174,713,291 | 196,665,000 | 42.61% |
| 1、国家持股 | 0 | 0.00% | 0 | 0 | 0 | 0 | 0 | 0 | 0.00% |
| 2、国有法人持股 | 0 | 0.00% | 0 | 0 | 0 | 0 | 0 | 0 | 0.00% |
| 3、其他内资持股 | 240,415,000 | 52.09% | 0 | 0 | 0 | -43,750,000 | -43,750,000 | 196,665,000 | 42.61% |
|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 197,977,500 | 42.90% | 0 | 0 | 0 | -33,250,000 | -33,250,000 | 164,727,500 | 35.69%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42,437,500 | 9.19% | 0 | 0 | 0 | -10,500,000 | -10,500,000 | 31,937,500 | 6.92% |
| 4、外资持股 | 22,166,550 | 4.80% | 0 | 0 | 0 | -22,166,550 | -22,166,550 | 0 | 0.00%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22,166,550 | 4.80% | 0 | 0 | 0 | -22,166,550 | -22,166,550 | 0 | 0.00%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0 | 0.00% | 0 | 0 | 0 | 0 | 0 | 0 | 0.00% |
| 5、基金理财产品等 | 108,796,741 | 23.57% | 0 | 0 | 0 | -108,796,741 | -108,796,741 | 0 | 0.00%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 90,184,209 | 19.54% | 0 | 0 | 0 | 174,713,291 | 174,713,291 | 264,897,500 | 57.39% |
| 1、人民币普通股 | 90,184,209 | 19.54% | 0 | 0 | 0 | 174,713,291 | 174,713,291 | 264,897,500 | 57.39% |
|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0 | 0.00% | 0 | 0 | 0 | 0 | 0 | 0 | 0.00% |

| | | |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0 | 0.00% | 0 | 0 | 0 | 0 | 0 | 0 | 0.00% |
| 4、其他 | 0 | 0.00% | 0 | 0 | 0 | 0 | 0 | 0 | 0.00% |
| 三、股份总数 | 461,562,500 | 100.00% | 0 | 0 | 0 | 0 | 0 | 461,562,500 | 100.00% |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5 月 24 日，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及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其中，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172,585,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为 37.39%；战略配售股份：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2,128,291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为 0.46%。上述股份由有限售条件股份转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及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 股东名称 | 期初限售股数 |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 期末限售股数 | 限售原因 | 解除限售日期 |
|---|---|---|---|---|---|---|
| 佛山市飞鱼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 136,500,000 | | | 136,500,000 | 首发前限售股 | 2026 年 11 月 18 日 |
| 蔡演强 | 31,937,500 | | | 31,937,500 | 首发前限售股 | 2026 年 11 月 18 日 |
| 佛山市鱼聚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6,250,000 | | | 26,250,000 | 首发前限售股 | 2026 年 11 月 18 日 |
| 珠海鱼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977,500 | | | 1,977,500 | 首发前限售股 | 2026 年 11 月 18 日 |
| 首发前限售股 | 172,585,000 | | 172,585,000 | 0 | 首发前限售股 | 2024 年 5 月 24 日 |
| 中金公司－中国银行－中金德尔玛 1 号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2,128,291 | | 2,128,291 | 0 | 战略配售限售股 | 2024 年 5 月 24 日 |

| | | | | | | |
|---|---|---|---|---|---|---|
| 合计 | 371,378,291 | 0 | 174,713,291 | 196,665,000 | -- |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24,931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24,378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 0 |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佛山市飞鱼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9.57% | 136,500,000.00 | 0 | 136,500,000.00 | 0 | 无 | 0 | |
| 磐茂（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8.96% | 87,500,000.00 | 0 | 0.00 | 87,500,000.00 | 无 | 0 | |
| 蔡演强 | 境内自然人 | 6.92% | 31,937,500.00 | 0 | 31,937,500.00 | 0 | 无 | 0 | |
| 佛山市鱼聚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5.69% | 26,250,000.00 | 0 | 26,250,000.00 | 0 | 无 | 0 | |

| | | | | | | | | |
|---|---|---|---|---|---|---|---|---|
| 合伙） | | | | | | | | |
| 歐之智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2.38% | 11,000,000.00 | -3000000 | 0.00 | 11,000,000.00 | 无 | 0 |
| 董海锋 | 境内自然人 | 2.27% | 10,500,000.00 | 0 | 0.00 | 10,500,000.00 | 无 | 0 |
| 天津金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90% | 8,750,000.00 | 0 | 0.00 | 8,750,000.00 | 无 | 0 |
| 梅州欧派投资实业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49% | 6,900,000.00 | -100000 | 0.00 | 6,900,000.00 | 无 | 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0.68% | 3,124,155.00 | 2099151 | 0.00 | 3,124,155.00 | 无 | 0 |
| 珠海金镒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67% | 3,085,095.00 | -7414905 | 0.00 | 3,085,095.00 | 无 | 0 |

| | |
|---|---|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 不适用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上述股东飞鱼电器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佛山鱼聚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前述两家股东均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蔡铁强控制的企业；此外，蔡演强系蔡铁强之兄弟，为蔡铁强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上述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
|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 无 |
|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在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排名第 8，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955,762 股，持股比例 0.64%，不纳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列示。 |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 股东名称 |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股份种类 | |
|---|---|---|---|
| |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磐茂（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87,5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87,500,000 |
| 歐之智有限公司 | 11,0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1,000,000 |
| 董海锋 | 10,5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0,500,000 |
| 天津金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8,75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8,750,000 |
| 梅州欧派投资实业有限公司 | 6,9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6,900,00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3,124,155 | 人民币普通股 | 3,124,155 |
| 珠海金镒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 | 3,085,095 | 人民币普通股 | 3,085,095 |

| | | | |
|---|---|---|---|
| 伙） | | | |
| 陈炎华 | 2,358,8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358,800 |
| 何文钜 | 2,33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330,000 |
| 东莞市达晨创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1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100,000 |
|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不适用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 不适用 | | |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 控股股东名称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 成立日期 | 组织机构代码 | 主要经营业务 |
|---|---|---|---|---|
| 佛山市飞鱼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 蔡铁强 | 2016 年 03 月 16 日 | 91440606MA4UMKD84G | 对智能家用电器、电子通讯设备的高新技术产业项目进行研发；销售：家具、家居用品；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不适用 | |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 实际控制人姓名 |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 国籍 |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 |
|---|---|---|---|

| | | | 居留权 |
|---|---|---|---|
| 蔡铁强 | 本人 | 中国 | 否 |
| 蔡演强 |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 中国 | 否 |
| 主要职业及职务 | 蔡铁强：董事长、总经理；蔡演强：董事、副总经理 | | |
|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 不适用 | |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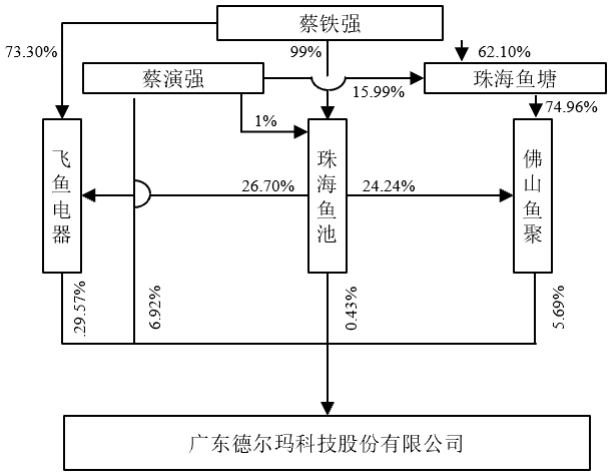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法人股东名称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 成立日期 | 注册资本 |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
|---|---|---|---|---|
| 磐茂（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上海磐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 2016 年 06 月 24 日 | 1,111,600 万(元) |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方案披露时间 |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拟回购金额（万元） | 拟回购期间 | 回购用途 | 已回购数量（股） |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
|---|---|---|---|---|---|---|---|
| 2024 年 04 月 25 日 | 按照回购资金总额的上下限及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人民币 16.42 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1,218,027 股至 2,436,054 股 | 0.26%-0.53%（按董事会审议时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16.42 元/股进行回购股份的数量区间测算） | 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 |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 | 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 |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3,224,562 股 | 77.64% |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回购”)，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16.52 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鉴于公司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自 2024 年 6 月 7 日起，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从 16.52 元/股调整为 16.42 元/股。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2,955,76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4%。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3,224,56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0%，最高成交价为 11.84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8.03 元/股，已使用资金总额为 28,974,446.62 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回购期内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 | |
|---|---|
| 审计意见类型 |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
|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 2025 年 04 月 24 日 |
| 审计机构名称 |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审计报告文号 | 天健审〔2025〕7-520 号 |
| 注册会计师姓名 | 杨克晶、林湧红 |

审计报告正文

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尔玛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德尔玛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德尔玛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五(二)1 所述。

德尔玛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家居环境类产品、水健康类产品和个护健康类产品。2024 年度德尔玛公司的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353,107.90 万元。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所述，德尔玛公司根据不同销售模式确定了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由于营业收入是德尔玛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德尔玛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结合 IT 审计，测试信息系统一般控制、与收入确认流程相关的应用控制，并对线上销售数据进行多维度分析；

(3) 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识别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主要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4)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5) 通过选取特定项目方式检查了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凭证，包括确认收入的平台流水、电商平台对账单、签收单据等；

(6)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销售额；

(7) 对报告期内新增重要客户实施访谈程序，了解、核实客户的基本信息、与公司的合作历史、业务开展的具体情况；

(8)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9)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商誉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八)及附注五(一)15 所述。

2024 年 12 月 31 日德尔玛公司的商誉原值分别为人民币 20,514.77 万元，减值准备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2,206.92 万元，商誉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18,307.85 万元。

当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时，以及每年年度终了，管理层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管理层将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计算确定。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包括：详细预测期收入增长率、永续预测期增长率、毛利率、折现率等。

由于商誉金额重大，且商誉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商誉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商誉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管理层以前年度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预测和实际经营结果，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使用方法的合理性和一致性；

(4) 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复核相关假设是否与总体经济环境、行业状况、经营情况、历史经验、管理层使用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其他假设等相符；

(5) 测试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使用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和相关性，并复核减值测试中有关信息的内在一致性；

(6) 测试管理层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7) 获取重庆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含并购上海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香港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水健康业务形成的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评估项目》（重坤元评[2025]042 号）和《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含并购佛山市沃德沃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评估项目》（重坤元评[2025]043 号），对其所采用关键数据进行复核，并与管理层测试所用数据进行比较，复核公司的可收回金额确定方法是否恰当；

(8) 检查与商誉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德尔玛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德尔玛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德尔玛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德尔玛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

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德尔玛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德尔玛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德尔玛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流动资产： | | |

| | | |
|---|---|---|
| 货币资金 | 1,137,727,323.33 | 1,361,945,921.26 |
|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93,396,863.64 | 226,285,043.68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70,324,306.65 | 62,980,763.65 |
| 应收账款 | 524,625,511.73 | 397,397,661.15 |
| 应收款项融资 | 66,825,983.32 | 2,924,054.07 |
| 预付款项 | 26,838,385.69 | 27,253,602.42 |
| 应收保费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其他应收款 | 15,939,525.53 | 19,807,664.69 |
|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 530,057,828.16 | 496,139,540.90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合同资产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259,659,515.79 | 358,899,198.09 |
| 流动资产合计 | 3,125,395,243.84 | 2,953,633,449.91 |
| 非流动资产：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 债权投资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59,440.00 | 63,564.00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 665,168,504.42 | 334,187,740.51 |
| 在建工程 | 300,277,295.99 | 497,473,114.45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 7,242,158.80 | 26,057,814.24 |
| 无形资产 | 285,358,074.16 | 293,267,703.99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开发支出 | |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商誉 | 183,078,532.77 | 183,665,267.15 |

|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2,729,402.47 | 4,808,087.06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3,615,795.67 | 12,529,072.68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41,697,027.71 | 14,201,405.52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499,226,231.99 | 1,366,253,769.60 |
| 资产总计 | 4,624,621,475.83 | 4,319,887,219.51 |
|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13,126,974.21 | 9,156,366.18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拆入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3,274.45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768,516,515.25 | 678,091,315.83 |
| 应付账款 | 647,997,901.71 | 579,061,256.77 |
| 预收款项 | | |
| 合同负债 | 58,550,058.15 | 18,383,892.0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77,519,926.15 | 64,401,575.18 |
| 应交税费 | 47,596,097.32 | 25,497,888.98 |
| 其他应付款 | 65,426,108.81 | 43,060,894.40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3,219,668.71 | 11,814,037.61 |
| 其他流动负债 | 13,669,688.70 | 36,841,485.03 |
| 流动负债合计 | 1,695,622,939.01 | 1,466,311,986.46 |
| 非流动负债：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 3,961,687.72 | 14,930,820.79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8,377,515.67 | 3,840,637.33 |
| 递延收益 | 27,859,806.19 | 24,505,957.52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9,707,767.69 | 20,323,225.51 |

| |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59,906,777.27 | 63,600,641.15 |
| 负债合计 | 1,755,529,716.28 | 1,529,912,627.61 |
| 所有者权益： | | |
| 股本 | 461,562,500.00 | 461,562,5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 1,721,271,982.66 | 1,707,227,964.90 |
| 减：库存股 | 26,152,198.41 | |
| 其他综合收益 | 4,511,075.18 | 5,923,636.33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 55,521,225.89 | 45,018,778.44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 657,040,678.81 | 571,324,103.34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2,873,755,264.13 | 2,791,056,983.01 |
| 少数股东权益 | -4,663,504.58 | -1,082,391.11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2,869,091,759.55 | 2,789,974,591.90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4,624,621,475.83 | 4,319,887,219.51 |

法定代表人：蔡铁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斐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斐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 398,168,058.57 | 352,507,754.16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90,582,205.64 | 226,285,043.68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70,324,306.65 | 62,980,763.65 |
| 应收账款 | 357,995,179.74 | 238,766,402.47 |
| 应收款项融资 | 8,000,000.00 | 1,984,167.69 |
| 预付款项 | 9,348,428.96 | 20,504,568.33 |
| 其他应收款 | 940,681,749.71 | 1,255,111,303.88 |
|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6,000,000.00 |
| 存货 | 316,472,089.82 | 310,579,575.24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合同资产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106,242,732.07 | 37,725,769.70 |
| 流动资产合计 | 2,397,814,751.16 | 2,506,445,348.80 |
| 非流动资产： | | |
| 债权投资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1,148,809,971.74 | 689,754,384.65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 72,351,767.20 | 227,456,026.01 |
| 在建工程 | | 25,434,920.44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 88,908.62 | 3,735,181.18 |
| 无形资产 | 28,063,623.81 | 21,997,924.56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开发支出 | |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1,969,533.50 | 1,462,928.46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7,162,111.00 | 7,292,618.75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9,909,045.45 | 11,281,732.53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268,354,961.32 | 988,415,716.58 |
| 资产总计 | 3,666,169,712.48 | 3,494,861,065.38 |
|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3,274.45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473,996,505.78 | 439,171,294.62 |
| 应付账款 | 331,691,944.67 | 299,265,664.57 |
| 预收款项 | | |
| 合同负债 | 14,643,035.95 | 14,152,934.85 |
| 应付职工薪酬 | 41,572,027.94 | 31,274,842.49 |
| 应交税费 | 33,815,657.47 | 1,372,662.95 |
| 其他应付款 | 51,231,807.29 | 32,990,730.57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68,527.12 | 3,975,954.08 |
| 其他流动负债 | 12,676,899.01 | 1,702,659.54 |
| 流动负债合计 | 959,696,405.23 | 823,910,018.12 |
| 非流动负债： | | |
|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 | |
|---|---|---|
| 租赁负债 | | 68,527.13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5,567,565.90 | 2,196,852.85 |
| 递延收益 | | 9,491,744.13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5,567,565.90 | 11,757,124.11 |
| 负债合计 | 965,263,971.13 | 835,667,142.23 |
| 所有者权益： | | |
| 股本 | 461,562,500.00 | 461,562,5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 1,789,921,504.60 | 1,780,925,712.53 |
| 减：库存股 | 26,152,198.41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 55,521,225.89 | 45,018,778.44 |
| 未分配利润 | 420,052,709.27 | 371,686,932.18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2,700,905,741.35 | 2,659,193,923.15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3,666,169,712.48 | 3,494,861,065.38 |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24 年度 | 2023 年度 |
|---|---|---|
| 一、营业总收入 | 3,531,078,995.90 | 3,153,275,597.05 |
| 其中：营业收入 | 3,531,078,995.90 | 3,153,275,597.05 |
|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二、营业总成本 | 3,412,381,946.16 | 3,068,936,241.13 |
| 其中：营业成本 | 2,450,611,779.41 | 2,183,198,535.71 |
|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税金及附加 | 18,793,616.08 | 11,896,709.27 |
| 销售费用 | 622,665,558.75 | 609,351,313.55 |
| 管理费用 | 153,823,755.67 | 141,437,259.43 |
| 研发费用 | 189,659,197.14 | 151,073,445.11 |
| 财务费用 | -23,171,960.89 | -28,021,021.94 |

| | | |
|---|---|---|
| 其中：利息费用 | 991,356.07 | 1,616,400.57 |
| 利息收入 | 21,525,696.97 | 27,759,811.30 |
| 加：其他收益 | 31,544,532.88 | 31,434,773.34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5,158,077.94 | 9,775,240.96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115,094.41 | 1,281,769.23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1,111,946.61 | -2,604,151.94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8,931,737.60 | -6,870,900.00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18,451.46 | -59,311.04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157,989,522.22 | 117,296,776.47 |
| 加：营业外收入 | 2,030,796.66 | 703,881.66 |
| 减：营业外支出 | 4,846,742.20 | 2,130,031.58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55,173,576.68 | 115,870,626.55 |
| 减：所得税费用 | 15,177,319.36 | 12,501,458.73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39,996,257.32 | 103,369,167.82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39,996,257.32 | 103,369,167.82 |
|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42,375,272.92 | 108,728,562.65 |
| 2.少数股东损益 | -2,379,015.60 | -5,359,394.83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507,576.86 | 2,344,080.14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1,412,561.15 | 2,499,375.28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其他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412,561.15 | 2,499,375.28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1,412,561.15 | 2,499,375.28 |
| 7.其他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904,984.29 | -155,295.14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139,488,680.46 | 105,713,247.96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140,962,711.77 | 111,227,937.93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1,474,031.31 | -5,514,689.97 |
| 八、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31 | 0.26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31 | 0.26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蔡铁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斐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斐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24 年度 | 2023 年度 |
| --- | --- | --- |
| 一、营业收入 | 2,072,234,849.45 | 1,850,018,417.44 |
| 减：营业成本 | 1,532,392,316.73 | 1,391,452,502.07 |
| 税金及附加 | 10,229,076.45 | 6,742,598.68 |
| 销售费用 | 268,002,229.63 | 277,530,955.88 |
| 管理费用 | 62,881,955.28 | 61,923,715.90 |
| 研发费用 | 142,046,181.24 | 91,135,192.57 |
| 财务费用 | -9,433,675.65 | -13,776,208.58 |
| 其中：利息费用 | 59,954.73 | 396,659.73 |
| 利息收入 | 7,073,486.88 | 12,439,232.38 |
| 加：其他收益 | 27,522,019.05 | 27,964,941.56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1,260,868.91 | 16,248,786.37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699,563.59 | 1,281,769.23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770,071.99 | -1,940,244.56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5,658,386.74 | -2,120,590.46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9,944,345.29 | 23,008.85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107,715,976.70 | 76,467,331.91 |
| 加：营业外收入 | 733,056.64 | 565,500.03 |
| 减：营业外支出 | 3,091,042.65 | 1,050,346.19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05,357,990.69 | 75,982,485.75 |
| 减：所得税费用 | 333,516.15 | -4,870,098.70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05,024,474.54 | 80,852,584.45 |
|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05,024,474.54 | 80,852,584.45 |
|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其他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7.其他 | | |

| |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105,024,474.54 | 80,852,584.45 |
| 七、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24 年度 | 2023 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3,704,850,440.45 | 3,613,754,163.00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74,336,745.49 | 82,856,258.10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88,392,220.65 | 439,192,312.85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067,579,406.59 | 4,135,802,733.95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356,331,161.23 | 2,343,719,325.85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476,927,369.12 | 408,737,336.13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37,822,012.54 | 107,821,194.39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829,160,611.69 | 847,784,506.36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800,241,154.58 | 3,708,062,362.7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67,338,252.01 | 427,740,371.22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180,455,055.90 | 1,189,605,161.37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0,557,390.48 | 7,641,306.0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840,062.11 | 90,843.60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202,852,508.49 | 1,197,337,310.99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341,499,974.31 | 366,893,379.35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329,628,688.21 | 1,736,311,461.37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671,128,662.52 | 2,103,204,840.72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68,276,154.03 | -905,867,529.73 |

| | | |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20,000.00 | 1,279,357,771.23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120,000.00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3,126,974.21 | 178,699,675.88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3,246,974.21 | 1,458,057,447.11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9,156,366.18 | 293,091,779.43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48,539,040.70 | 10,493,350.74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2,320,000.00 | 2,420,000.00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6,088,065.74 | 60,852,712.01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93,783,472.62 | 364,437,842.18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0,536,498.41 | 1,093,619,604.93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3,481,670.91 | 6,094,558.91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77,992,729.52 | 621,587,005.33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229,400,014.90 | 607,813,009.57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951,407,285.38 | 1,229,400,014.90 |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24 年度 | 2023 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196,808,210.50 | 2,177,321,588.09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46,100,666.95 | 34,638,223.75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625,339,000.52 | 199,478,335.99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868,247,877.97 | 2,411,438,147.83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458,834,537.20 | 1,541,321,878.49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90,223,493.77 | 234,581,487.30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54,736,678.76 | 49,913,819.27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445,964,382.47 | 429,045,421.59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249,759,092.20 | 2,254,862,606.6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18,488,785.77 | 156,575,541.18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945,000,000.00 | 932,102,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9,635,701.67 | 20,759,603.51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843,116.50 | 1,024,437.63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476,728,009.45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966,478,818.17 | 1,430,614,050.59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48,912,402.24 | 74,243,129.38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443,880,000.00 | 1,179,778,3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610,320,452.74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492,792,402.24 | 2,864,341,882.12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26,313,584.07 | -1,433,727,831.53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279,357,771.23 |

| |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60,636,275.54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1,339,994,046.77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46,156,250.00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188,107.23 | 90,373,413.91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76,344,357.23 | 90,373,413.91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6,344,357.23 | 1,249,620,632.86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2,938,751.35 | 2,219,739.53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8,769,595.82 | -25,311,917.96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75,356,098.08 | 300,668,016.04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94,125,693.90 | 275,356,098.08 |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 项目 | 2024 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其他 | 小计 | |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 | |
| 一、上年期末余额 | 461,562,500.00 | | | | 1,707,227,964.90 | | 5,923,636.33 | | 45,018,778.44 | | 571,324,103.34 | | 2,791,056,983.01 | -1,082,391.11 | 2,789,974,591.90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 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 他 |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461,562,500.00 | | | | 1,707,227,964.90 | | 5,923,636.33 | | 45,018,778.44 | | 571,324,103.34 | | 2,791,056,983.01 | -1,082,391.11 | 2,789,974,591.90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 | | | | 14,044,017.76 | 26,152,198.41 | -1,412,561.15 | | 10,502,447.45 | | 85,716,575.47 | | 82,698,281.12 | -3,581,113.47 | 79,117,167.65 |

| | | | | | | | | | | | | | | | |
|---|---|---|---|---|---|---|---|---|---|---|---|---|---|---|---|
| ”号填列） | | | | | | | | | |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1,412,561.15 | | | | 142,375,272.92 | | 140,962,711.77 | -1,474,031.31 | 139,488,680.46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4,044,017.76 | 26,152,198.41 | | | | | | | -12,108,180.65 | 212,917.84 | -11,895,262.81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120,000.00 | 120,000.00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14,044,017.76 | | | | | | | | 14,044,017.76 | 92,917.84 | 14,136,935.60 |
| 4.其他 | | | | | | 26,152,198.41 | | | | | | | -26,152,198.41 | | -26,152,198.41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0,502,447.45 | | -56,658,697.45 | | -46,156,250.00 | -2,320,000.00 | -48,476,250.0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10,502,447.45 | | -10,502,447.45 | | | | |
| 2.提取一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46,156,250.00 | | -46,156,250.00 | -2,320,000.00 | -48,476,250.00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461,562,500.00 | | | | 1,721,271,982.66 | 26,152,198.41 | 4,511,075.18 | | 55,521,225.89 | | 657,040,678.81 | | 2,873,755,264.13 | -4,663,504.58 | 2,869,091,759.55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 项目 | 2023 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其他 | 小计 | |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 | |
| 一、上年期末余额 | 369,250,000.00 | | | | 564,225,743.99 | | 3,424,261.05 | | 36,933,519.99 | | 470,680,799.14 | | 1,444,514,324.17 | 9,714,765.94 | 1,454,229,090.11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 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 他 |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369,250,000.00 | | | | 564,225,743.99 | | 3,424,261.05 | | 36,933,519.99 | | 470,680,799.14 | | 1,444,514,324.17 | 9,714,765.94 | 1,454,229,090.11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92,312,500.00 | | | | 1,143,002,220.91 | | 2,499,375.28 | | 8,085,258.45 | | 100,643,304.20 | | 1,346,542,658.84 | -10,797,157.05 | 1,335,745,501.79 |

| | | | | | | | | | | | | | | | |
|---|---|---|---|---|---|---|---|---|---|---|---|---|---|---|---|
|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2,499,375.28 | | | | 108,728,562.65 | | 111,227,937.93 | -5,514,689.97 | 105,713,247.96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92,312,500.00 | | | | 1,143,002,220.91 | | | | | | | | 1,235,314,720.91 | -2,862,467.08 | 1,232,452,253.83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92,312,500.00 | | | | 1,138,796,887.44 | | | | | | | | 1,231,109,387.44 | -3,335,462.03 | 1,227,773,925.41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4,205,333.47 | | | | | | | | 4,205,333.47 | 472,994.95 | 4,678,328.42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8,085,258.45 | | -8,085,258.45 | | | -2,420,000.00 | -2,420,000.0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8,085,258.45 | | -8,085,258.45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准备 | | |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2,420,000.00 | -2,420,000.00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461,562,500.00 | | | | 1,707,227,964.90 | | 5,923,636.33 | | 45,018,778.44 | | 571,324,103.34 | | 2,791,056,983.01 | -1,082,391.11 | 2,789,974,591.90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 项目 | 2024 年度 | | | | | | | | | | | |
|---|---|---|---|---|---|---|---|---|---|---|---|---|
| | 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其他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 一、上年期末余额 | 461,562,500.00 | | | | 1,780,925,712.53 | | | | 45,018,778.44 | 371,686,932.18 | | 2,659,193,923.15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461,562,500.00 | | | | 1,780,925,712.53 | | | | 45,018,778.44 | 371,686,932.18 | | 2,659,193,923.15 |
| 三、本期增减 | | | | | 8,995,792.07 | 26,152,198.41 | | | 10,502,447.45 | 48,365,777.09 | | 41,711,818.20 |

| | | | | | | | | | | | | |
|---|---|---|---|---|---|---|---|---|---|---|---|---|
| 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05,024,474.54 | | 105,024,474.54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8,995,792.07 | 26,152,198.41 | | | | | | -17,156,406.34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8,995,792.07 | | | | | | | 8,995,792.07 |
| 4．其他 | | | | | | 26,152,198.41 | | | | | | -26,152,198.41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0,502,447.45 | -56,658,697.45 | | -46,156,250.0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10,502,447.45 | -10,502,447.45 | | |
| 2．对所有者 | | | | | | | | | | -46,156,250 | | -46,156,250 |

| | | | | | | | | | | | | |
|---|---|---|---|---|---|---|---|---|---|---|---|---|
| （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00 | | .00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461,562,500.00 | | | | 1,789,921,504.60 | 26,152,198.41 | | | 55,521,225.89 | 420,052,709.27 | | 2,700,905,741.35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 项目 | 2023 年度 | | | | | | | | | | | |
|---|---|---|---|---|---|---|---|---|---|---|---|---|
| | 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其他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 一、上年期末余额 | 369,250,000.00 | | | | 637,450,496.70 | | | | 36,933,519.99 | 298,919,606.18 | | 1,342,553,622.87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369,250,000.00 | | | | 637,450,496.70 | | | | 36,933,519.99 | 298,919,606.18 | | 1,342,553,622.87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92,312,500.00 | | | | 1,143,475,215.83 | | | | 8,085,258.45 | 72,767,326.00 | | 1,316,640,300.28 |
| （一 | | | | | | | | | | 80,85 | | 80,85 |

| | | | | | | | | |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584.45 | | 2,584.45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92,312,500.00 | | | | 1,143,475,215.83 | | | | | | | 1,235,787,715.83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92,312,500.00 | | | | 1,138,796,887.44 | | | | | | | 1,231,109,387.44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4,678,328.39 | | | | | | | 4,678,328.39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8,085,258.45 | -8,085,258.45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8,085,258.45 | -8,085,258.45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461,562,500.00 | | | | 1,780,925,712.53 | | | | 45,018,778.44 | 371,686,932.18 | | 2,659,193,923.15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佛山市顺德区德尔玛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尔玛电器），德尔玛电器系经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 2011 年 7 月 12 日在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公司现持有注册号为 440681000305793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46,156.25 万元，股份总数 46,156.25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96,665,0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264,897,5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小家电行业。是一家集自主研发、原创设计、自有生产、自营销售于一体的创新家电品牌企业。公司旗下品牌包括“德尔玛”、“飞利浦”等，主要产品类型包括家居环境类、水健康类及个护健康类。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AQUASHIELD EUROPE S.R.O.、香港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等境外子公司从事境外经营，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项目 | 重要性标准 |
| --- | --- |
|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
|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收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其他应收款认定为重要其他应收款。 |
|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 公司将单个在建工程项目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在建工程项目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项目。 |
|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 公司将营业收入占比、资产总额占比或利润总额占比任意一项达到 15%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子公司、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
|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 公司将单项现金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认定为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

##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利，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10、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 不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Ⅰ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Ⅱ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 11、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 组合类别 | 确定组合的依据 |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
| --- | --- | --- |
|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 票据类型 |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 | |
|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 账龄 |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 款项性质 |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其他应收款——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 款项性质 |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按 5%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 账龄 |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 款项性质 |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2）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 账　龄 | 应收账款<br>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br>预期信用损失率（%） |
| --- | --- | --- |
| 0-6 月（含，下同） | 1.00 | 1.00 |
| 7-12 月 | 5.00 | 5.00 |
| 1-2 年 | 30.00 | 30.00 |
| 2-3 年 | 60.00 | 60.00 |

| 账　龄 | 应收账款<br>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br>预期信用损失率（%） |
| --- | --- | --- |
| 3 年以上 | 100.00 | 100.00 |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 12、合同资产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 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 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 13、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

1）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2）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组合类别 | 确定组合的依据 |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
| --- | --- | --- |
| 原材料——库龄组合 | 库龄 | 基于库龄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 |
| 委托加工物资——库龄组合 | 库龄 | 基于库龄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 |
| 低值易耗品——库龄组合 | 库龄 | 基于库龄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 |

库龄组合下，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 库　龄 | 原材料可变现净值计算方法 |
| --- | --- |
| 1 年以内 | 按账面余额的 0%计提 |
| 1 年以上 | 按账面余额的 100%计提 |

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一年以上的原材料属于呆滞物料，预计无使用价值。

## 14、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 15、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 （2） 折旧方法

| 类别 | 折旧方法 | 折旧年限 |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 --- | --- | --- |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年限平均法 | 5-30 | 5.00 | 3.17-19.00 |
| 机器设备 | 年限平均法 | 5-10 | 5.00 | 9.50-19.00 |
| 生产模具 | 年限平均法 | 2-3 | 5.00 | 31.67-47.50 |
| 运输工具 | 年限平均法 | 4-5 | 5.00 | 19.00-23.75 |
| 办公及其他设备 | 年限平均法 | 3-5 | 5.00 | 19.00-31.67 |

## 16、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 类　别 |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
| --- | --- |
| 机器设备 |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即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入固定资产 |
| 房屋及建筑物 | 建造完成后达到设计要求或交付使用的标准，即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入固定资产 |

##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18、无形资产

###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商标及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 项　目 |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 摊销方法 |
| --- | --- | --- |
| 土地使用权 | 使用寿命 50 年，根据合同约定来确定其使用寿命 | 直线法 |
| 专利权 | 使用寿命 5 年，根据合同约定来确定其使用寿命 | 直线法 |
| 商标 | 使用寿命 3、5、10、20 年，根据合同约定来确定其使用寿命 | 直线法 |
| 软件 | 使用寿命 3-5 年，根据合同约定来确定其使用寿命 | 直线法 |

##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①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外聘研发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②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Ⅰ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Ⅱ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Ⅲ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③ 折旧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④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的摊销费用。

⑤ 设计咨询费

设计咨询费是指为新产品和新工艺进行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规程制定、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咨询费用，包括为获得创新性、创意性、突破性产品进行的创意设计活动发生的相关咨询费用。

⑥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检测费、专利申请费、租赁水电、差旅费等。

2）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21、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①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2、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 23、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 24、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家居环境类产品、水健康类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具体方法如下：

1）电商平台

在电商平台模式下，由电商平台负责产品推广、订单管理。消费者直接向电商平台下单并付款，电商平台在收到消费者款项后通过公司安排第三方物流或由电商平台向消费者直接发货。具体收入确认时点为：根据合同约定的对账时间，收到电商平台的确认清单核对无误后确认收入。

2）线上直销

线上直销模式下，公司主要通过在第三方 B2C 平台开设直销店铺，直接面向终端消费者进行销售。公司委托第三方快递或物流公司向终端消费者提供快递或物流配送服务。对于公司可获取终端消费者确认收货时间的，消费者收货后在

电商平台点击“确认收货”或电商平台自动确认收货后公司确认收入；对于电商平台未提供终端消费者确认收货时间的，在满足无理由退货期限后（3 天运输期+7 天无理由退货期）公司确认收入。

3）线上经销

线上经销模式下，公司授权经销商在约定的电商平台开设店铺进行销售。线上经销主要分为公司代发和经销商发货两种模式。

① 代发货模式

代发货模式下，消费者在线上经销商的网店下单，并传递给公司，公司根据订单信息直接将商品发送给最终消费者。代发货模式下，公司发出商品，消费者确认收货或电商平台自动确认收货后公司确认收入。

② 经销商发货模式

经销商发货模式下，公司通过第三方物流公司将商品发送给经销商，并由经销商通过网店销售给最终消费者。公司将产品销售给线上经销商，商品已经发出并经线上经销商签收确认或者交付给其委托的物流公司后确认收入。

4）线下自有品牌销售

公司将商品销售给线下客户，商品已经发出并经线下客户签收确认或者交付给其委托的物流公司后确认收入。

5）境内 ODM

ODM 模式下，由公司负责产品开发、物料采购及成品生产，并以协议价格销售给品牌方销售。

① 小米定制产品

小米定制产品模式下，公司根据客户订单组织生产，商品已经发出并经对方签收后公司确认相关产品的货款及分成款。公司依据对方签收的货物及货款报价确认货款收入，同时根据历史销售金额以及当前市场环境对分成款进行预估，并确认分成款收入。

② 其他 ODM 模式

其他 ODM 模式下，公司将产品销售给相关客户，商品发出并经相关客户签收确认或者交付给其委托的物流公司后确认收入。

6）境外销售

境外销售模式下，公司不同销售模式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 销售模式 |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
| --- | --- |
| 境外线上直销 | 公司通过境外 B2C 平台对外销售，公司收到客户订单后发货，在系统默认签收或消费者确认签收的时点确认销售收入 |
| 境外电商平台 | 公司在商品发出并经电商平台客户签收或者交付给其委托的物流公司后确认收入 |
| 境外线上经销 | 公司主要在货物已经发出并报关，在装运港口装运并取得已装船的提单、货运运单时确认收入或将货物运送到客户指定地点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
| 境外线下直销 | |
| 境外线下经销 | |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 25、合同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

## 26、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 28、租赁

###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Ⅰ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Ⅱ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Ⅲ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Ⅳ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 影响金额 |
| --- | --- | --- |
|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0.00 |

| | | |
|---|---|---|
| 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 | | |
|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 |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0.00 |
|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 |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0.00 |
|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 |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0.00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 税种 | 计税依据 | 税率 |
|---|---|---|
| 增值税 |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 3%、6%、9%、13%、16%，19%、20%、21%，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及“免退”税政策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 7%、5% |
| 企业所得税 | 应纳税所得额 | 8.25%、15%、16.50%、19%、20%、21%、25%、30.175% |
| 教育费附加 |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 3% |
| 地方教育附加 |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 2% |
| 房产税 |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 1.2%、12%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 纳税主体名称 | 所得税税率 |
|---|---|
| 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5.00% |
| 上海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15.00% |
| 广东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15.00% |
| 汕尾市巴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20.00% |
| 鹤山市华聚卫浴科技有限公司 | 20.00% |
| 佛山市鱼美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 20.00% |
| 佛山市德尔玛禾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20.00% |
| 广东薇妡科技有限公司 | 20.00% |
| 广东运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20.00% |
| 福州市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20.00% |
| 武汉市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20.00% |
| 山西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20.00% |
| 上海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20.00% |
| 深圳市德尔玛银禾网络销售有限公司 | 20.00% |
| 佛山市健护盾趣品牌营销有限公司 | 20.00% |
| 佛山市健护盾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 20.00% |
| 佛山市沃德沃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20.00% |
| 佛山市水护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20.00% |

| | |
|---|---|
| 佛山市飞鱼净水设备有限公司 | 20.00% |
| 佛山市飞鱼品牌营销有限公司 | 20.00% |
| 佛山市电鱼科技有限公司 | 20.00% |
| 广东健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20.00% |
| 佛山市健护盾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20.00% |
| 苏州德尔玛清洁科技有限公司 | 20.00% |
| 佛山市健护盾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20.00% |
| 广东飞鱼供应链有限公司 | 20.00% |
| 香港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注] | 8.25%、16.50%[1] |
| 德尔玛香港銷售有限公司 | 16.50% |
| 德尔玛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 16.50% |
| 香港水护盾健康科技销售有限公司 | 16.50% |
| 巴利科技有限公司 | 16.50% |
| AQUASHIELD PRODUCTS UK LIMITED | 19.00% |
| AQUASHIELD EUROPE S.R.O. | 19.00% |
| Deerma Technology US LLC | 21.00% |
| Aquashield Technology US LLC | 21.00% |
| Aquashield North America LLC | 21.00% |
| AQUASHIELD DACH GmbH | 30.18% |
|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 25.00% |

注：1 香港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德尔玛香港銷售有限公司、德尔玛香港科技有限公司、香港水护盾健康科技销售有限公司、巴利科技有限公司属于香港主体，在当地利得税两级制下，首二百万元应评税利润的利得税率将降至 8.25%，且在有关的课税年度，如某实体在评税基期完结时，有一间或多间有关联实体，两级制利得税率则只适用于获提名的其中一间有关联实体，其余的有关联将不适用于两级制利得税率，公司选择香港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采用两级制利得税率征税。

## 2、税收优惠

2024 年 11 月 19 日，本公司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核发的证书编号为 GR202444001082 号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及本公司在主管税务部门备案，本公司自 2024 年起三年内减按 15%的税率缴交企业所得税。

2024 年 11 月 28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核发的证书编号为 GR202444003087 号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及广东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在主管税务部门备案，广东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自 2024 年起三年内减按 15%的税率缴交企业所得税。

2023 年 12 月 12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核发的证书编号为 GR202331007044 号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及上海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在主管税务部门备案，上海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自 2023 年起三年内减按 15%的税率缴交企业所得税。

2024 年，本公司之子公司汕尾市巴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鹤山市华聚卫浴科技有限公司、佛山市鱼美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佛山市德尔玛禾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广东薇妡科技有限公司、广东运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福州市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市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山西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德尔玛银禾网络销售有限公司、佛山市健护盾趣品牌营销有限公司、佛山市健护盾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佛山市沃德沃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佛山市水护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佛山市飞鱼净水设备有限公司、佛山市飞鱼品牌营销有限公司、佛山市电鱼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健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佛山市健护盾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德尔玛清洁科技有限公司、佛山市健护盾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广东飞鱼供应链有限公司等属于小微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银行存款 | 942,496,453.17 | 1,223,485,965.15 |
| 其他货币资金 | 195,230,870.16 | 138,459,956.11 |
| 合计 | 1,137,727,323.33 | 1,361,945,921.26 |
|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75,049,800.00 | 78,772,631.35 |

其他说明：

(1) 资金集中管理情况

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支行开立的资金账号 12520078801400000116 对子公司佛山市电鱼科技有限公司、广东飞鱼供应链有限公司、上海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广东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实行资金统一集中管理。该业务开设以来暂未实际使用。

(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 195, 230,870.16 元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及存放于微信、支付宝、京东钱包等账户余额，其中票据承兑保证金、保函保证金、电商平台保证金等 185,101,167.84 元，使用受限。银行存款中 1,218,870.11 元为账户冻结金额，使用受限。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93,396,863.64 | 226,285,043.68 |
| 其中： | | |
| 理财产品 | 493,396,863.64 | 226,278,529.56 |
| 衍生金融资产 | 0.00 | 6,514.12 |
| 其中： | | |
| 合计 | 493,396,863.64 | 226,285,043.68 |

其他说明：

## 3、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商业承兑票据 | 70,324,306.65 | 62,980,763.65 |
| 合计 | 70,324,306.65 | 62,980,763.65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 类别 | 期末余额 | | | 期初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价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价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值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值 |
|---|---|---|---|---|---|---|---|---|---|---|
| 其中： |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71,034,653.18 | 100.00% | 710,346.53 | 1.00% | 70,324,306.65 | 63,616,932.98 | 100.00% | 636,169.33 | 1.00% | 62,980,763.65 |
| 其中： | | | | | | | | | | |
|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 | 71,034,653.18 | 100.00% | 710,346.53 | 1.00% | 70,324,306.65 | 63,616,932.98 | 100.00% | 636,169.33 | 1.00% | 62,980,763.65 |
| 合计 | 71,034,653.18 | 100.00% | 710,346.53 | 1.00% | 70,324,306.65 | 63,616,932.98 | 100.00% | 636,169.33 | 1.00% | 62,980,763.65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710,346.53

单位：元

| 名称 | 期末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 71,034,653.18 | 710,346.53 | 1.00% |
| 合计 | 71,034,653.18 | 710,346.53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 类别 | 期初余额 | 本期变动金额 | | | |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 收回或转回 | 核销 | 其他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636,169.33 | 74,177.20 | | | | 710,346.53 |
| 合计 | 636,169.33 | 74,177.20 | | | | 710,346.53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 账龄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 529,923,917.01 | 400,854,400.54 |

| | | |
|---|---|---|
| 0-6 月（含，下同） | 525,031,989.40 | 400,218,364.93 |
| 7-12 月 | 4,891,927.61 | 636,035.61 |
| 1 至 2 年 | 177,545.65 | 1,023,422.35 |
| 2 至 3 年 | 501,730.57 | 6,207,432.84 |
| 3 年以上 | 5,927,421.99 | 29,028.19 |
| 3 至 4 年 | 5,899,625.59 | 29,028.19 |
| 4 至 5 年 | 27,796.40 | |
| 合计 | 536,530,615.22 | 408,114,283.92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 类别 | 期末余额 | | | | | 期初余额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5,809,949.57 | 1.08% | 5,809,949.57 | 100.00% | | 6,245,130.45 | 1.53% | 6,245,130.45 | 100.00% | |
| 其中： |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530,720,665.65 | 98.92% | 6,095,153.92 | 1.15% | 524,625,511.73 | 401,869,153.47 | 98.47% | 4,471,492.32 | 1.11% | 397,397,661.15 |
| 其中： | | | | | | | | | | |
| 账龄组合 | 530,720,665.65 | 98.92% | 6,095,153.92 | 1.15% | 524,625,511.73 | 401,869,153.47 | 98.47% | 4,471,492.32 | 1.11% | 397,397,661.15 |
| 合计 | 536,530,615.22 | 100.00% | 11,905,103.49 | 2.24% | 524,625,511.73 | 408,114,283.92 | 100.00% | 10,716,622.77 | 2.63% | 397,397,661.15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5,809,949.57

单位：元

| 名称 | 期初余额 | | 期末余额 | |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
| 客户一 | 2,685,095.96 | 2,685,095.96 | 2,635,095.96 | 2,635,095.96 | 100.00% | 公司已向对方提起诉讼，预计款项可收回性较低 |
| 客户二 | 2,088,769.34 | 2,088,769.34 | 2,088,769.34 | 2,088,769.34 | 100.00% | 公司已向对方提起诉讼，预计款项可收回性较低 |
| 客户三 | 785,577.79 | 785,577.79 | 785,633.44 | 785,633.44 | 100.00% | 款项已逾期，且截至报告日尚未取得回款，预计款项可收回性较低 |
| 客户四 | 256,297.91 | 256,297.91 | 0.00 | 0.00 | 100.00% | 公司已向对方 |

| | | | | | | |
|---|---|---|---|---|---|---|
| | | | | | | 提起诉讼，预计款项可收回性低，公司已核销该款项 |
| 客户五 | 170,423.92 | 170,423.92 | 172,967.28 | 172,967.28 | 100.00% | 款项已逾期，且截至报告日尚未取得回款，预计款项可收回性较低 |
| 客户六 | 85,079.38 | 85,079.38 | 0.00 | 0.00 | 100.00% | 2023 年末，该款项已逾期，预计款项可收回性较低；2024 年该款项已收回 |
| 客户七 | 67,476.48 | 67,476.48 | 67,476.48 | 67,476.48 | 100.00% | 公司已向对方提起诉讼，预计款项可收回性较低 |
| 客户八 | 57,218.77 | 57,218.77 | 0.00 | 0.00 | 100.00% | 公司已向对方提起诉讼，预计款项可收回性低，公司已核销该款项 |
| 客户九 | 49,190.90 | 49,190.90 | 0.00 | 0.00 | 100.00% | 2023 年末，该款项已逾期，预计款项可收回性较低；2024 年该款项已收回 |
| 客户十 | | | 60,007.07 | 60,007.07 | 100.00% | 公司已向对方提起诉讼，预计款项可收回性较低 |
| 合计 | 6,245,130.45 | 6,245,130.45 | 5,809,949.57 | 5,809,949.57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996,443.22

单位：元

| 名称 | 期末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0-6 月（含，下同） | 525,031,989.40 | 5,250,319.93 | 1.00% |
| 7-12 月 | 4,891,927.61 | 244,596.39 | 5.00% |
| 1-2 年 | 177,545.65 | 53,263.69 | 30.00% |
| 2-3 年 | 180,572.70 | 108,343.62 | 60.00% |
| 3 年以上 | 438,630.29 | 438,630.29 | 100.00% |
| 合计 | 530,720,665.65 | 6,095,153.92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 类别 | 期初余额 | 本期变动金额 | | | |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 收回或转回 | 核销 | 其他 | |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6,245,130.45 | 62,606.08 | 184,270.28 | 313,516.68 | | 5,809,949.57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4,471,492.32 | 1,623,661.60 | | | | 6,095,153.92 |
| 合计 | 10,716,622.77 | 1,686,267.68 | 184,270.28 | 313,516.68 | | 11,905,103.49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收回或转回金额 | 转回原因 | 收回方式 |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无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 项目 | 核销金额 |
|---|---|
|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 313,516.68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应收账款性质 | 核销金额 | 核销原因 | 履行的核销程序 |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无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无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
|---|---|---|---|---|---|
| 第一名 | 119,677,673.68 | | 119,677,673.68 | 22.31% | 1,196,776.74 |
| 第二名 | 74,390,644.41 | | 74,390,644.41 | 13.87% | 743,906.45 |
| 第三名 | 48,586,116.10 | | 48,586,116.10 | 9.06% | 485,861.16 |
| 第四名 | 47,534,395.19 | | 47,534,395.19 | 8.86% | 475,343.95 |
| 第五名 | 37,266,114.36 | | 37,266,114.36 | 6.95% | 372,661.15 |
| 合计 | 327,454,943.74 | | 327,454,943.74 | 61.05% | 3,274,549.45 |

## 5、应收款项融资

###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银行承兑汇票 | 66,825,983.32 | 2,924,054.07 |
| 合计 | 66,825,983.32 | 2,924,054.07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 类别 | 期末余额 | | | | | 期初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其中： |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66,825,983.32 | 100.00% | | | 66,825,983.32 | 2,924,054.07 | 100.00% | | | 2,924,054.07 |
| 其中： | | | | | | | | | | |
|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 66,825,983.32 | 100.00% | | | 66,825,983.32 | 2,924,054.07 | 100.00% | | | 2,924,054.07 |
| 合计 | 66,825,983.32 | 100.00% | | | 66,825,983.32 | 2,924,054.07 | 100.00% | | | 2,924,054.07 |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 坏账准备 | 第一阶段 | 第二阶段 | 第三阶段 | 合计 |
| --- | --- | --- | --- | --- |
| |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 |
|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 --- | --- |
| 银行承兑汇票[1] | 125,990,975.59 | |
| 合计 | 125,990,975.59 | |

注：1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其他应收款 | 15,939,525.53 | 19,807,664.69 |
| 合计 | 15,939,525.53 | 19,807,664.69 |

### （1）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 款项性质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 --- | --- |
| 押金保证金 | 12,040,296.46 | 17,000,081.91 |
| 其他 | 7,639,182.08 | 6,937,195.36 |
| 合计 | 19,679,478.54 | 23,937,277.27 |

####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 账龄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 --- |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 8,223,847.23 | 10,150,985.50 |
| 0-6 月（含，下同） | 7,457,776.73 | 6,344,902.53 |
| 7-12 月 | 766,070.50 | 3,806,082.97 |
| 1 至 2 年 | 3,946,447.05 | 7,256,618.02 |
| 2 至 3 年 | 4,674,249.02 | 1,841,727.68 |
| 3 年以上 | 2,834,935.24 | 4,687,946.07 |
| 3 至 4 年 | 1,437,033.88 | 2,196,841.31 |
| 4 至 5 年 | 1,019,000.00 | 130,000.00 |
| 5 年以上 | 378,901.36 | 2,361,104.76 |
| 合计 | 19,679,478.54 | 23,937,277.27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类别 | 期末余额 | | | | | 期初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3,064,206.32 | 15.57% | 3,064,206.32 | 100.00% | | 3,214,206.32 | 13.43% | 3,214,206.32 | 100.00% | |
| 其中： |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16,615,272.22 | 84.43% | 675,746.69 | 4.07% | 15,939,525.53 | 20,723,070.95 | 86.57% | 915,406.26 | 4.42% | 19,807,664.69 |
| 其中： | | | | | | | | | | |
| 应收押金保证 | 11,910,296.46 | 60.52% | 595,514.83 | 5.00% | 11,314,781.63 | 16,720,093.01 | 69.85% | 836,004.66 | 5.00% | 15,884,088.35 |

| | | | | | | | | | | |
|---|---|---|---|---|---|---|---|---|---|---|
| 金组合 | | | | | | | | | | |
| 账龄组合 | 4,704,975.76 | 23.91% | 80,231.86 | 1.71% | 4,624,743.90 | 4,002,977.94 | 16.72% | 79,401.60 | 1.98% | 3,923,576.34 |
| 合计 | 19,679,478.54 | 100.00% | 3,739,953.01 | 19.00% | 15,939,525.53 | 23,937,277.27 | 100.00% | 4,129,612.58 | 17.25% | 19,807,664.69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064,206.32

单位：元

| 名称 | 期初余额 | | 期末余额 | |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
| 单位一 | 2,934,206.32 | 2,934,206.32 | 2,934,206.32 | 2,934,206.32 | 100.00% | 预计无法收回 |
| 单位二 | 150,000.00 | 150,000.00 | | | | 截至 2023 年末，预计该款项收回可能性较低；2024 年，该款项已收回 |
| 单位三 | 100,000.00 | 100,000.00 | 100,000.00 | 100,000.00 | 100.00% | 预计无法收回 |
| 单位四 | 20,000.00 | 20,000.00 | 20,000.00 | 20,000.00 | 100.00% | 预计无法收回 |
| 单位五 | 10,000.00 | 10,000.00 | 10,000.00 | 10,000.00 | 100.00% | 预计无法收回 |
| 合计 | 3,214,206.32 | 3,214,206.32 | 3,064,206.32 | 3,064,206.32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774,457.39

单位：元

| 名称 | 期末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 11,910,296.46 | 595,514.83 | 5.00% |
| 账龄组合 | 4,704,975.76 | 80,231.86 | 1.71% |
| 其中：0-6 月(含，下同) | 4,569,754.56 | 45,697.68 | 1.00% |
| 7-12 月 | 49,297.65 | 2,464.88 | 5.00% |
| 1-2 年 | 64,949.42 | 19,484.82 | 30.00% |
| 2-3 年 | 20,974.13 | 12,584.48 | 60.00% |
| 合计 | 16,615,272.22 | 675,746.69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 坏账准备 | 第一阶段 | 第二阶段 | 第三阶段 | 合计 |
|---|---|---|---|---|
| |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 |
|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 366,574.30 | 548,831.96 | 3,214,206.32 | 4,129,612.58 |
|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194,724.38 | 194,724.38 | | |
| 本期计提 | 56,552.39 | | | 56,552.39 |
| 本期转回 | | 296,211.96 | 150,000.00 | 446,211.96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228,402.31 | 447,344.38 | 3,064,206.32 | 3,739,953.01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款项的性质 | 期末余额 | 账龄 |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第一名 | 押金保证金，其他 | 3,396,150.75 | 0-6 月，7-12 月，1-2 年，2-3 年，3 年以上 | 17.26% | 168,409.54 |
| 第二名 | 其他[1] | 2,934,206.32 | 2-3 年 | 14.91% | 2,934,206.32 |
| 第三名 | 押金保证金 | 1,720,000.00 | 0-6 月，7-12 月，1-2 年，2-3 年，3 年以上 | 8.74% | 86,000.00 |
| 第四名 | 押金保证金，其他 | 1,174,807.58 | 0-6 月，7-12 月，1-2 年，2-3 年，3 年以上 | 5.97% | 55,348.09 |
| 第五名 | 其他 | 900,000.00 | 0-6 月 | 4.57% | 9,000.00 |
| 合计 | | 10,125,164.65 | | 51.45% | 3,252,963.95 |

注：1 由于该款项无法收回，公司已提起诉讼，因此转入其他应收款并全额计提坏账

## 7、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 账龄 | 期末余额 | | 期初余额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 年以内 | 25,974,923.38 | 96.78% | 25,865,510.35 | 94.91% |
| 1 至 2 年 | 532,103.59 | 1.98% | 861,422.87 | 3.16% |
| 2 至 3 年 | 285,855.54 | 1.07% | 379,371.33 | 1.39% |
| 3 年以上 | 45,503.18 | 0.17% | 147,297.87 | 0.54% |
| 合计 | 26,838,385.69 | | 27,253,602.42 |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 单位名称 | 账面余额 |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

| 单位名称 | 账面余额 |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 --- | --- | --- |
| 第一名 | 4,633,144.18 | 17.03 |
| 第二名 | 2,450,456.08 | 9.00 |
| 第三名 | 2,029,924.38 | 7.46 |
| 第四名 | 1,901,635.70 | 6.99 |
| 第五名 | 1,420,795.13 | 5.22 |
| 小　计 | 12,435,955.47 | 45.70 |

其他说明：预付款项已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375,325.57 元

##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 期初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 账面余额 |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 原材料 | 102,006,097.04 | 7,100,760.83 | 94,905,336.21 | 76,379,237.48 | 5,618,724.49 | 70,760,512.99 |
| 在产品 | | | | 4,089,548.84 | | 4,089,548.84 |
| 库存商品 | 396,472,010.57 | 15,176,148.15 | 381,295,862.42 | 381,321,707.64 | 15,347,620.52 | 365,974,087.12 |
| 合同履约成本 | 994,417.96 | | 994,417.96 | 1,390,431.99 | | 1,390,431.99 |
| 发出商品 | 41,912,706.31 | 460,080.99 | 41,452,625.32 | 39,338,666.03 | 821,875.93 | 38,516,790.10 |
| 委托加工物资 | 11,524,900.87 | 2,901,917.03 | 8,622,983.84 | 14,577,759.92 | 1,861,472.50 | 12,716,287.42 |
| 低值易耗品 | 3,669,065.61 | 882,463.20 | 2,786,602.41 | 3,150,167.69 | 458,285.25 | 2,691,882.44 |
| 合计 | 556,579,198.36 | 26,521,370.20 | 530,057,828.16 | 520,247,519.59 | 24,107,978.69 | 496,139,540.90 |

###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金额 | | 本期减少金额 |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计提 | 其他 | 转回或转销 | 其他 | |
| 原材料 | 5,618,724.49 | 1,482,036.34 | | | | 7,100,760.83 |
| 库存商品 | 15,347,620.52 | 4,941,820.76 | | 5,113,293.13 | | 15,176,148.15 |
| 发出商品 | 821,875.93 | 456,523.64 | | 818,318.58 | | 460,080.99 |
| 委托加工物资 | 1,861,472.50 | 1,040,444.53 | | | | 2,901,917.03 |

| | | | | | | |
|---|---|---|---|---|---|---|
| 低值易耗品 | 458,285.25 | 424,177.95 | | | | 882,463.20 |
| 合计 | 24,107,978.69 | 8,345,003.22 | | 5,931,611.71 | | 26,521,370.20 |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 项　　目 | 确定可变现净值<br>的具体依据 | 转回存货跌价<br>准备的原因 | 转销存货跌价<br>准备的原因 |
|---|---|---|---|
| 库存商品 |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
| 发出商品 | 相关发出商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 组合名称 | 期末 | | | 期初 | | |
|---|---|---|---|---|---|---|
| | 期末余额 | 跌价准备 |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 期初余额 | 跌价准备 |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
| 原材料——库龄组合 | 102,006,097.04 | 7,100,760.83 | 6.96% | 76,379,237.48 | 5,618,724.49 | 7.36% |
| 合计 | 102,006,097.04 | 7,100,760.83 | 6.96% | 76,379,237.48 | 5,618,724.49 | 7.36% |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原材料库龄一年以内按账面余额的 0%计提， 原材料库龄一年以上按账面余额的 100%计提。

### （3）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 项　　目 | 期初数 | 本期增加 | 本期摊销 | 本期计提减值 | 期末数 |
|---|---|---|---|---|---|
| 运输费 | 1,390,431.99 | 75,854,487.49 | 76,250,501.52 | | 994,417.96 |
| 小　　计 | 1,390,431.99 | 75,854,487.49 | 76,250,501.52 | | 994,417.96 |

##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应收退货成本 | 6,241,210.61 | 2,607,191.59 |
| 定期存款 | 104,155,052.59 | 303,092,500.01 |
| 大额存单 | 100,333,333.33 | 21,894,633.34 |
| 留抵增值税 | 42,561,684.46 | 22,491,338.38 |
| 预缴所得税 | 6,368,234.80 | 8,813,534.77 |
| 合计 | 259,659,515.79 | 358,899,198.09 |

其他说明：

无

##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 项目名称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
|---|---|---|---|---|---|---|---|---|
| REMA AOS, a, s. | 59,440.00 | 63,564.00 | | | | | | 该股权属于公司的战略性股权投资，因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
| 合计 | 59,440.00 | 63,564.00 | | | | | | |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 项目名称 |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无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 项目名称 | 确认的股利收入 | 累计利得 | 累计损失 |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其他说明：

该股权属于公司的战略性股权投资，因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固定资产 | 665,168,504.42 | 334,187,740.51 |
| 合计 | 665,168,504.42 | 334,187,740.51 |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 项目 | 房屋及建筑物 | 机器设备 | 生产模具 | 运输工具 | 办公及其他设备 | 合计 |
|---|---|---|---|---|---|---|

| | | | | | | |
|---|---|---|---|---|---|---|
| 一、账面原值： | | | | | | |
| 1.期初余额 | 181,637,226.84 | 83,457,844.42 | 302,056,842.04 | 13,074,317.21 | 28,364,307.31 | 608,590,537.82 |
| 2.本期增加金额 | 321,539,612.68 | 21,466,208.91 | 79,406,464.02 | 4,803,929.26 | 8,201,539.99 | 435,417,754.86 |
| （1）购置 | 62,385.32 | 19,166,042.24 | 54,177,769.15 | 4,498,619.53 | 2,823,101.02 | 80,727,917.26 |
| （2）在建工程转入 | 321,477,227.36 | 2,300,166.67 | 25,228,694.87 | 305,309.73 | 5,378,438.97 | 354,689,837.60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6,741,239.02 | 1,287,960.63 | 2,898,800.18 | 3,420,823.95 | 14,348,823.78 |
| （1）处置或报废 | | 6,741,239.02 | 1,287,960.63 | 2,898,800.18 | 3,420,823.95 | 14,348,823.78 |
| 4.期末余额 | 503,176,839.52 | 98,182,814.31 | 380,175,345.43 | 14,979,446.29 | 33,145,023.35 | 1,029,659,468.90 |
| 二、累计折旧 | | | | | | |
| 1.期初余额 | 33,498,412.30 | 31,068,179.27 | 181,509,511.86 | 7,364,450.58 | 20,962,243.30 | 274,402,797.31 |
| 2.本期增加金额 | 8,411,308.07 | 9,378,936.88 | 70,928,435.93 | 2,474,099.97 | 7,744,861.23 | 98,937,642.08 |
| （1）计提 | 8,411,308.07 | 9,378,936.88 | 70,928,435.93 | 2,474,099.97 | 7,744,861.23 | 98,937,642.08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3,584,076.22 | 1,233,868.22 | 1,975,770.08 | 2,055,760.39 | 8,849,474.91 |
| （1）处置或报废 | | 3,584,076.22 | 1,233,868.22 | 1,975,770.08 | 2,055,760.39 | 8,849,474.91 |
| 4.期末余额 | 41,909,720.37 | 36,863,039.93 | 251,204,079.57 | 7,862,780.47 | 26,651,344.14 | 364,490,964.48 |
| 三、减值准备 | | | | | | |
| 1.期初余额 | |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 （1）计提 |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
| 1.期末账面价值 | 461,267,119.15 | 61,319,774.38 | 128,971,265.86 | 7,116,665.82 | 6,493,679.21 | 665,168,504.42 |
| 2.期初账面价值 | 148,138,814.54 | 52,389,665.15 | 120,547,330.18 | 5,709,866.63 | 7,402,064.01 | 334,187,740.51 |

##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在建工程 | 300,277,295.99 | 497,473,114.45 |
| 合计 | 300,277,295.99 | 497,473,114.45 |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 期初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 机器设备安装 | | | | 37,353,944.39 | | 37,353,944.39 |
| 智能家电制造基地项目 | 300,277,295.99 | | 300,277,295.99 | 460,119,170.06 | | 460,119,170.06 |
| 合计 | 300,277,295.99 | | 300,277,295.99 | 497,473,114.45 | | 497,473,114.45 |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 项目名称 | 预算数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金额 |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 期末余额 |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
|---|---|---|---|---|---|---|---|---|---|---|---|---|
| 智能家电制造基地项目 | 1,237,981,785.00 | 460,119,170.06 | 172,352,726.53 | 332,194,600.60 | | 300,277,295.99 | 56.95% | 56.95% | 8,892,222.94 | | |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银行借款 |
| 合计 | 1,237,981,785.00 | 460,119,170.06 | 172,352,726.53 | 332,194,600.60 | | 300,277,295.99 | | | 8,892,222.94 | | | |

###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3、使用权资产

###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 项目 | 房屋及建筑物 | 合计 |
| --- | --- | --- |
| 一、账面原值 | | |
| 1.期初余额 | 60,172,256.22 | 60,172,256.22 |
| 2.本期增加金额 | 503,651.95 | 503,651.95 |
| 租入 | 503,651.95 | 503,651.95 |
| 3.本期减少金额 | 45,903,423.54 | 45,903,423.54 |
| 处置 | 45,903,423.54 | 45,903,423.54 |
| 4.期末余额 | 14,772,484.63 | 14,772,484.63 |
| 二、累计折旧 | | |
| 1.期初余额 | 34,114,441.98 | 34,114,441.98 |
| 2.本期增加金额 | 9,595,313.47 | 9,595,313.47 |
| （1）计提 | 9,595,313.47 | 9,595,313.47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36,179,429.62 | 36,179,429.62 |
| （1）处置 | 36,179,429.62 | 36,179,429.62 |
| | | |
| 4.期末余额 | 7,530,325.83 | 7,530,325.83 |
| 三、减值准备 | | |
|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计提 |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1.期末账面价值 | 7,242,158.80 | 7,242,158.80 |
| 2.期初账面价值 | 26,057,814.24 | 26,057,814.24 |

###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14、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 项目 | 土地使用权 | 专利权 | 非专利技术 | 商标 | 合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账面原值 | | | | | |
| 1.期初余额 | 128,410,100.00 | 24,640,295.68 | 18,472,325.73 | 229,424,245.62 | 400,946,967.03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388,928.18 | 11,487,122.60 | 337,831.68 | 12,213,882.46 |
| （1）购置 | | 388,928.18 | 11,487,122.60 | 337,831.68 | 12,213,882.46 |
| （2）内部研发 | | |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33,846.16 | | 33,846.16 |
| （1）处置 | | | 33,846.16 | | 33,846.16 |
| | | | | | |
| 4.期末余额 | 128,410,100.00 | 25,029,223.86 | 29,925,602.17 | 229,762,077.30 | 413,127,003.33 |
| 二、累计摊销 | | | | | |
| 1.期初余额 | 8,327,258.07 | 23,185,978.24 | 11,374,422.34 | 64,791,604.39 | 107,679,263.04 |
| 2.本期增加金额 | 2,568,201.96 | 541,363.44 | 4,883,818.84 | 12,128,435.74 | 20,121,819.98 |
| （1）计提 | 2,568,201.96 | 541,363.44 | 4,883,818.84 | 12,128,435.74 | 20,121,819.98 |
|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32,153.85 | | 32,153.85 |
| （1）处置 | | | 32,153.85 | | 32,153.85 |
| | | | | | |
| 4.期末余额 | 10,895,460.03 | 23,727,341.68 | 16,226,087.33 | 76,920,040.13 | 127,768,929.17 |
| 三、减值准备 | | | | | |
| 1.期初余额 |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1）计提 | | | | | |
|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1）处置 | | | | | |
| |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 1.期末账面价值 | 117,514,639.97 | 1,301,882.18 | 13,699,514.84 | 152,842,037.17 | 285,358,074.16 |
| 2.期初账面价值 | 120,082,841.93 | 1,454,317.44 | 7,097,903.39 | 164,632,641.23 | 293,267,703.99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 15、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 本期减少 | | 期末余额 |
|---|---|---|---|---|---|---|
| | | 企业合并形成的 | | 处置 | | |
| 水健康业务相关资产组 | 197,885,482.14 | | | | | 197,885,482.14 |
| 佛山市沃德沃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业务资产组 | 7,262,265.26 | | | | | 7,262,265.26 |
| 合计 | 205,147,747.40 | | | | | 205,147,747.40 |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 本期减少 | |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 | 处置 | | |
| 水健康业务相关资产组 | 21,415,665.96 | 586,165.35 | | | | 22,001,831.31 |
| 佛山市沃德沃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业务资产组 | 66,814.29 | 569.03 | | | | 67,383.32 |
| 合计 | 21,482,480.25 | 586,734.38[1] | | | | 22,069,214.63 |

注：1 其中包括非核心商誉减值 586,734.38 元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 名称 |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
| 水健康业务相关资产组 |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 水健康事业部，根据公司所销售产品划分 | 是 |
| 佛山市沃德沃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业务资产组 |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 水健康事业部，根据公司所销售产品划分 | 是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 名称 | 变化前的构成 | 变化后的构成 |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其他说明

###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账面价值 | 可收回金额 | 减值金额 | 预测期的年限 |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
|---|---|---|---|---|---|---|---|
| 水健康业务相关资产组 | 369,092,959.44 | 722,217,897.75 | | 5 年详细预测期 | 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预测期（2025 年-2029 年），收入增长率为-0.24%-3.73%，毛利率为 32.01%-32.07%，息税前利润率为 3.91%-6.16% | 预测期第五年达到稳定，第六年及永续期增长率为 0，收入等参数保持预测期第五年状态 | 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折现率 10.11% |
| 佛山市沃德沃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业务资产组 | 18,688,394.84 | 25,401,976.30 | | 5 年详细预测期 | 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预测期（2025 年-2029 年），收入增长率为 1.91%-3.30%，毛利率为 9.93%-9.97%，息税前利润率为 2.33%-2.58% | 预测期第五年达到稳定，第六年及永续期增长率为 0，收入等参数保持预测期第五年状态 | 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折现率 9.70% |
| 合计 | 387,781,354.28 | 747,619,874.05 |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金额 | 本期摊销金额 | 其他减少金额 | 期末余额 |
|---|---|---|---|---|---|
| 装修费 | 3,193,647.11 | 3,076,029.14 | 5,691,718.64 | | 577,957.61 |
| IT 软件咨询费 | 666,071.25 | 1,485,219.34 | 463,451.65 | | 1,687,838.94 |
| 其他 | 948,368.70 | 18,984.77 | 503,747.55 | | 463,605.92 |
| 合计 | 4,808,087.06 | 4,580,233.25 | 6,658,917.84 | | 2,729,402.47 |

其他说明：

无

##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期初余额 | |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资产减值准备 | 20,177,395.60 | 3,316,132.13 | 21,835,879.37 | 5,064,430.83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2,937,319.23 | 662,903.83 | 2,549,523.14 | 471,316.89 |
| 可抵扣亏损 | 22,825,713.89 | 3,852,891.42 | 5,012,897.28 | 1,253,224.32 |
| 信用减值准备 | 12,091,777.10 | 1,900,070.09 | 12,239,075.78 | 2,824,088.12 |
| 预计退货 | 1,542,755.28 | 238,696.14 | 901,600.08 | 200,529.89 |
| 租赁负债 | 7,181,356.43 | 1,378,414.69 | 26,744,858.40 | 5,487,681.52 |
| 递延收益 | 17,107,384.79 | 4,276,846.20 | 23,483,165.42 | 5,870,791.36 |
| 公允价值变动 | 711,800.14 | 106,770.02 | | |
| 合计 | 84,575,502.46 | 15,732,724.52 | 92,766,999.47 | 21,172,062.93 |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期初余额 | |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 86,223,769.79 | 19,675,406.77 | 89,131,363.97 | 20,262,141.17 |
| 使用权资产 | 7,242,158.80 | 1,395,625.27 | 26,057,814.24 | 5,401,368.39 |
| 公允价值变动 | 2,814,658.00 | 703,664.50 | 1,281,769.23 | 320,442.31 |
| 未实现利息收益 | 333,333.33 | 50,000.00 | 3,280,833.36 | 820,208.34 |
| 新购置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形成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 | | 8,928,072.49 | 2,162,055.55 |
| 合计 | 96,613,919.92 | 21,824,696.54 | 128,679,853.29 | 28,966,215.76 |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 项目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 |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 |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
|---|---|---|---|---|

| | 债期末互抵金额 | 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 债期初互抵金额 | 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116,928.85 | 13,615,795.67 | 8,642,990.25 | 12,529,072.68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2,116,928.85 | 19,707,767.69 | 8,642,990.25 | 20,323,225.51 |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15,388,961.01 | 6,291,810.68 |
| 可抵扣亏损 | 132,587,175.74 | 79,645,068.73 |
| 合计 | 147,976,136.75 | 85,936,879.41 |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 年份 | 期末金额 | 期初金额 | 备注 |
|---|---|---|---|
| 2026 年 | | 1,904,510.55 | |
| 2027 年 | 22,922,568.87 | 25,250,978.13 | |
| 2028 年 | 43,748,129.74 | 52,489,580.05 | |
| 2029 年 | 65,916,477.13 | | |
| 合计 | 132,587,175.74 | 79,645,068.73 | |

其他说明：

无

##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 期初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 预付长期资产款 | 41,697,027.71 | | 41,697,027.71 | 14,201,405.52 | | 14,201,405.52 |
| 合计 | 41,697,027.71 | | 41,697,027.71 | 14,201,405.52 | | 14,201,405.52 |

其他说明：

无

## 1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 | | | | 期初 | | | |
|---|---|---|---|---|---|---|---|---|
| | 账面余额 | 账面价值 | 受限类型 | 受限情况 | 账面余额 | 账面价值 | 受限类型 | 受限情况 |
| 货币资金 | 186,320,037.95 | 186,320,037.95 | 保证金等 | 票据承兑保证金、保函保证金、电商平台保证金、ETC 保 | 132,545,906.36 | 132,545,906.36 | 保证金等 | 票据承兑保证金、电商平台保证金、ETC 保证金及银行账 |

| | | | | | | | | |
|---|---|---|---|---|---|---|---|---|
| | | | | 证金及银行账户保证金等 | | | | 户保证金等 |
| 固定资产[1] | | | | | 121,299,253.64 | 81,678,295.09 | 抵押 | 债务担保及授信额度担保 |
| 无形资产[1] | | | | | 110,488,100.00 | 105,147,841.93 | 抵押 | 债务担保及授信额度担保 |
| 合计 | 186,320,037.95 | 186,320,037.95 | | | 364,333,260.00 | 319,372,043.38 | | |

其他说明：

1 广东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在 2022 年 4 月 1 日至 203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内发生的综合授信业务以上述资产设定抵押担保。截至 2023 年期末，公司借款已结清，抵押合同于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前已解除，解除后资产所有权或使用权不再受限

根据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签订的《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2019 最高质字第 002 号），公司专利号为 ZL201610409011.4 的专利使用权受限。上述合同于 2024 年度已解除，解除后，签署的专利使用权不再受限。

## 20、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信用借款 | 13,126,974.21 | 9,156,366.18 |
| 合计 | 13,126,974.21 | 9,156,366.18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 借款单位 | 期末余额 | 借款利率 | 逾期时间 | 逾期利率 |
|---|---|---|---|---|

其他说明：

无

## 21、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3,274.45 |
| 其中：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3,274.45 |

| 其中： | | |
|---|---|---|
| 合计 | | 3,274.45 |

其他说明：

无

## 22、应付票据

单位：元

| 种类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 768,516,515.25 | 678,091,315.83 |
| 合计 | 768,516,515.25 | 678,091,315.83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 23、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采购款 | 584,619,564.27 | 484,352,341.36 |
| 长期资产款 | 63,378,337.44 | 94,708,915.41 |
| 合计 | 647,997,901.71 | 579,061,256.77 |

##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其他应付款 | 65,426,108.81 | 43,060,894.40 |
| 合计 | 65,426,108.81 | 43,060,894.40 |

### （1） 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预提费用 | 49,621,292.81 | 27,819,688.91 |
| 应付的租金、推广费等其他费用 | 7,121,250.55 | 4,255,828.93 |
| 押金保证金 | 7,498,561.16 | 8,107,359.04 |
| 其他 | 1,185,004.29 | 2,878,017.52 |
| 合计 | 65,426,108.81 | 43,060,894.40 |

其他说明：

## 25、合同负债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货款 | 17,782,285.03 | 18,383,892.03 |
| 应付销售返利[1] | 40,767,773.12 | |
| 合计 | 58,550,058.15 | 18,383,892.03 |

注：1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规定，将仅适用于未来采购的价格折扣按照附有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进行会计处理，将预提的返利列示为合同负债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 --- | --- |
| 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 项目 | 变动金额 | 变动原因 |
| --- | --- | --- |
| 无 | | |

## 26、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一、短期薪酬 | 63,590,044.27 | 459,964,469.31 | 446,459,437.57 | 77,095,076.01 |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21,315.48 | 26,064,887.11 | 26,088,892.45 | 97,310.14 |
| 三、辞退福利 | 690,215.43 | 4,182,168.69 | 4,544,844.12 | 327,540.00 |
| 合计 | 64,401,575.18 | 490,211,525.11 | 477,093,174.14 | 77,519,926.15 |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62,300,133.46 | 410,566,818.11 | 396,890,321.49 | 75,976,630.08 |
| 2、职工福利费 | 1,024,519.30 | 24,459,341.30 | 24,517,339.69 | 966,520.91 |
| 3、社会保险费 | 215,764.75 | 12,051,942.33 | 12,120,548.06 | 147,159.02 |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93,852.25 | 11,129,937.41 | 11,198,131.59 | 125,658.07 |
| 工伤保险费 | 2,039.93 | 681,637.40 | 683,008.99 | 668.34 |
| 生育保险费 | | 38.88 | 38.88 | |
| 补充医疗保险 | 19,872.57 | 240,328.64 | 239,368.60 | 20,832.61 |
| 4、住房公积金 | 49,626.76 | 9,649,554.54 | 9,694,765.30 | 4,416.00 |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3,236,813.03 | 3,236,463.03 | 350.00 |
| 合计 | 63,590,044.27 | 459,964,469.31 | 446,459,437.57 | 77,095,076.01 |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1、基本养老保险 | 118,174.38 | 25,280,734.45 | 25,303,687.33 | 95,221.50 |

| | | | | |
|---|---|---|---|---|
| 2、失业保险费 | 3,141.10 | 784,152.66 | 785,205.12 | 2,088.64 |
| 合计 | 121,315.48 | 26,064,887.11 | 26,088,892.45 | 97,310.14 |

其他说明：

无

## 27、应交税费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增值税 | 37,646,827.19 | 12,927,406.77 |
| 企业所得税 | 2,974,370.33 | 9,471,413.56 |
| 个人所得税 | 1,282,447.49 | 1,116,642.47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2,857,723.10 | 877,243.72 |
| 教育费附加 | 1,224,738.45 | 369,739.02 |
| 地方教育附加 | 816,492.30 | 246,492.68 |
| 其他 | 793,498.46 | 488,950.76 |
| 合计 | 47,596,097.32 | 25,497,888.98 |

其他说明：

无

##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 3,219,668.71 | 11,814,037.61 |
| 合计 | 3,219,668.71 | 11,814,037.61 |

其他说明：

无

##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应付退货款 | | 270,371.80 |
| 预提销售返利 | 12,244,566.11 | 34,758,005.88 |
| 待转销项税额 | 1,425,122.59 | 1,813,107.35 |
| 合计 | 13,669,688.70 | 36,841,485.03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 债券名称 | 面值 | 票面利率 | 发行日期 | 债券期限 | 发行金额 | 期初余额 | 本期发行 | 按面值计提利息 | 溢折价摊销 | 本期偿还 | | 期末余额 | 是否违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 30、租赁负债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房屋租赁 | 3,961,687.72 | 14,930,820.79 |
| 合计 | 3,961,687.72 | 14,930,820.79 |

其他说明：

无

## 31、预计负债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形成原因 |
|---|---|---|---|
| 应付退货款 | 8,377,515.67 | 3,840,637.33 | 预计销售退货 |
| 合计 | 8,377,515.67 | 3,840,637.33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 32、递延收益

单位：元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形成原因 |
|---|---|---|---|---|---|
| 政府补助 | 24,505,957.52 | 7,112,284.00 | 3,758,435.33 | 27,859,806.19 | 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尚未摊销完毕 |
| 合计 | 24,505,957.52 | 7,112,284.00 | 3,758,435.33 | 27,859,806.19 | |

其他说明：

无

## 33、股本

单位：元

| | 期初余额 | 本次变动增减（+、-） | | | | | 期末余额 |
|---|---|---|---|---|---|---|---|
| | | 发行新股 | 送股 | 公积金转股 | 其他 | 小计 | |
| 股份总数 | 461,562,500.00 | | | | | | 461,562,500.00 |

其他说明：

无。

## 34、资本公积

单位：元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 1,689,250,243.50 | | | 1,689,250,243.50 |
| 其他资本公积 | 17,977,721.40 | 14,044,017.76 | | 32,021,739.16 |
| 合计 | 1,707,227,964.90 | 14,044,017.76 | | 1,721,271,982.66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14,044,017.76 元，系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 35、库存股

单位：元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股份回购 | | 26,152,198.41 | | 26,152,198.41 |
| 合计 | | 26,152,198.41 | | 26,152,198.41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本期为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实施了股份回购，2024 年 7 月公司回购股份 577,162 股，回购成本 5,006,372.39 元，2024 年 8 月公司回购股份 923,700 股，回购成本 7,970,920.46 元，2024 年 9 月公司回购股份 1,102,000 股，回购成本 9,228,443.10 元，2024 年 10 月公司回购股份 168,000 股，回购成本 1,946,990.16 元，2024 年 11 月公司回购股份 184,900 股，回购成本 1,999,472.30 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库存股尚未使用，仍存留在公司股票回购专户中。

## 36、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发生额 | | | | |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 减：所得税费用 |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5,923,636.33 | -507,576.86 | | | | -1,412,561.15 | 904,984.29 | 4,511,075.18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5,923,636.33 | -507,576.86 | | | | -1,412,561.15 | 904,984.29 | 4,511,075.18 |
|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5,923,636.33 | -507,576.86 | | | | -1,412,561.15 | 904,984.29 | 4,511,075.18 |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 37、盈余公积

单位：元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 45,018,778.44 | 10,502,447.45 | | 55,521,225.89 |
| 合计 | 45,018,778.44 | 10,502,447.45 | | 55,521,225.89 |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盈余公积增加 10,502,447.45 元，系按母公司本年度净利润的 10%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 3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 | 上期 |
| --- | --- | --- |
|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 571,324,103.34 | 470,680,799.14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 571,324,103.34 | 470,680,799.14 |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42,375,272.92 | 108,728,562.65 |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0,502,447.45 | 8,085,258.45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46,156,250.00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 657,040,678.81 | 571,324,103.34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 | --- |
| | 收入 | 成本 | 收入 | 成本 |
| 主营业务 | 3,523,433,332.91 | 2,446,690,488.17 | 3,146,645,752.61 | 2,177,683,970.84 |
| 其他业务 | 7,645,662.99 | 3,921,291.24 | 6,629,844.44 | 5,514,564.87 |
| 合计 | 3,531,078,995.90 | 2,450,611,779.41 | 3,153,275,597.05 | 2,183,198,535.71 |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 合同分类 | 合计 | |
| --- | --- | --- |
|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 业务类型 | | |
| 其中： | | |
| 家居环境类 | 1,383,187,452.43 | 1,043,771,726.81 |

| | | |
|---|---|---|
| 水健康类 | 1,391,545,966.37 | 908,566,694.85 |
| 个护健康类 | 731,045,143.00 | 476,460,900.15 |
| 其他 | 25,300,434.10 | 21,812,457.60 |
| 按经营地区分类 | | |
| 其中： | | |
| 境内销售 | 2,827,766,817.09 | 1,984,594,861.63 |
| 境外销售 | 703,312,178.81 | 466,016,917.78 |
| 按销售渠道分类 | | |
| 其中： | | |
| 线上销售 | 1,636,230,533.82 | 1,002,532,405.88 |
| 线下销售 | 1,894,848,462.08 | 1,448,079,373.53 |
| 合计 | 3,531,078,995.90 | 2,450,611,779.41 |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 项目 |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 重要的支付条款 |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其他说明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24、收入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14,764,386.46 元，其中，114,764,386.46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7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无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 项目 | 会计处理方法 |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其他说明：

## 40、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7,047,714.59 | 5,426,374.52 |
| 教育费附加 | 2,985,721.28 | 2,330,208.01 |
| 房产税 | 4,365,923.76 | 1,240,480.45 |
| 土地使用税 | 297,256.35 | 77,034.63 |
| 地方教育附加 | 2,082,864.56 | 1,553,652.70 |
| 其他 | 2,014,135.54 | 1,268,958.96 |

| | | |
|---|---|---|
| 合计 | 18,793,616.08 | 11,896,709.27 |

其他说明：

无

## 41、管理费用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 78,361,772.47 | 73,048,735.90 |
| 折旧摊销 | 32,920,905.86 | 34,744,411.11 |
| 服务费 | 14,564,546.47 | 8,740,808.63 |
| 租赁水电 | 4,421,260.66 | 8,484,596.59 |
| 差旅费及招待费 | 8,499,806.78 | 6,709,936.56 |
| 办公费 | 4,311,864.57 | 6,547,472.95 |
| 股份支付费用 | 5,327,099.79 | 1,458,843.82 |
| 其他 | 5,416,499.07 | 1,702,453.87 |
| 合计 | 153,823,755.67 | 141,437,259.43 |

其他说明：

无

## 42、销售费用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市场推广费及平台佣金 | 392,404,103.64 | 409,227,757.52 |
| 职工薪酬 | 103,952,920.32 | 94,276,179.02 |
| 商标使用费 | 70,764,560.32 | 55,282,147.76 |
| 租赁水电及仓储服务 | 13,986,953.12 | 15,986,653.31 |
| 办公费 | 12,657,929.84 | 9,822,012.02 |
| 折旧摊销 | 4,403,089.56 | 6,392,920.52 |
| 差旅费 | 4,724,822.92 | 5,157,041.34 |
| 股份支付费用 | 4,202,302.35 | 2,742,576.35 |
| 其他 | 15,568,876.68 | 10,464,025.71 |
| 合计 | 622,665,558.75 | 609,351,313.55 |

其他说明：

无

## 43、研发费用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 125,365,831.86 | 99,517,760.59 |
| 折旧摊销 | 17,416,129.65 | 17,118,104.17 |
| 物料消耗 | 13,975,561.35 | 17,711,937.17 |
| 设计开发与检测费用 | 14,284,920.08 | 5,650,257.23 |
| 差旅费 | 5,730,079.61 | 3,758,901.00 |
| 股份支付费用 | 4,406,486.44 | 476,908.22 |

| | | |
|---|---|---|
| 租赁水电 | 2,004,004.14 | 3,472,729.44 |
| 其他 | 6,476,184.01 | 3,366,847.29 |
| 合计 | 189,659,197.14 | 151,073,445.11 |

其他说明：

无

## 44、财务费用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支出 | 991,356.07 | 1,616,400.57 |
| 减：利息收入 | 21,525,696.97 | 27,759,811.30 |
| 汇兑损失 | 1,224,139.58 | 177,413.37 |
| 减：汇兑收益 | 5,120,469.51 | 3,422,199.33 |
| 手续费及其他 | 1,258,709.94 | 1,367,174.75 |
| 合计 | -23,171,960.89 | -28,021,021.94 |

其他说明：

无

## 45、其他收益

单位：元

|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4,659,944.04 | 21,752,842.34 |
|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3,758,435.33 | 2,677,277.67 |
|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 234,068.41 | 224,582.00 |
| 增值税加计抵减 | 2,892,085.10 | 6,780,071.33 |
| 合计 | 31,544,532.88 | 31,434,773.34 |

## 4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115,094.41 | 1,281,769.23 |
|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3,239.67 | 3,239.67 |
| 理财产品 | 2,118,334.08 | 1,278,529.56 |
| 合计 | 2,115,094.41 | 1,281,769.23 |

其他说明：

无

## 47、投资收益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 16,129,536.74 | 10,876,395.34 |
| 衍生金融产品收益 | -248,650.00 | 45,745.04 |
|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 -722,808.80 | -1,146,899.42 |
| 合计 | 15,158,077.94 | 9,775,240.96 |

其他说明：

无

## 48、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 -74,177.20 | 9,523.38 |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 -1,501,997.40 | 566,618.65 |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 389,659.57 | -3,204,968.40 |
| 预付账款坏账损失 | 74,568.42 | 24,674.43 |
| 合计 | -1,111,946.61 | -2,604,151.94 |

其他说明：

无

## 4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 -8,345,003.22 | -5,978,153.91 |
| 十、商誉减值损失 | -586,734.38 | -892,746.09 |
| 合计 | -8,931,737.60 | -6,870,900.00 |

其他说明：

无

## 50、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999,624.47 | -129,006.94 |
|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 1,518,075.93 | 69,695.90 |
| 合计 | 518,451.46 | -59,311.04 |

## 5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索赔收入 | 988,000.00 | 308,381.61 | 988,000.00 |
| 罚没收入 | 381,559.62 | 109,196.03 | 381,559.62 |

| | | | |
|---|---|---|---|
| 其他 | 661,237.04 | 281,464.02 | 661,237.04 |
| 处理固定资产利得 | | 4,840.00 | |
| 合计 | 2,030,796.66 | 703,881.66 | |

其他说明：

无

## 5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对外捐赠 | 111,000.00 | 126,000.00 | 111,000.00 |
| 罚款及滞纳金 | 1,279,600.80 | 627,602.24 | 1,279,600.80 |
|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1,991,600.49 | 617,322.43 | 1,991,600.49 |
| 赔偿款 | 411,308.59 | 600,381.57 | 411,308.59 |
| 和解款 | 31,394.50 | 103,597.14 | 31,394.50 |
| 无法收回的款项 | 1,021,837.82 | 55,128.20 | 1,021,837.82 |
| 合计 | 4,846,742.20 | 2,130,031.58 | 4,846,742.20 |

其他说明：

无

## 53、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 16,879,500.17 | 22,944,052.44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 -1,702,180.81 | -10,442,593.71 |
| 合计 | 15,177,319.36 | 12,501,458.73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
| 利润总额 | 155,173,576.68 |
|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 23,276,036.50 |
|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665,545.18 |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4,338,546.22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 2,911,385.25 |
|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2,451,320.38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14,064,077.79 |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 -30,543,998.70 |
| 所得税率变动对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的影响金额 | 2,917,047.50 |
| 所得税费用 | 15,177,319.36 |

其他说明：

无

## 54、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平台保证金、押金保证金 | 249,033,882.91 | 379,817,105.04 |
| 收到的政府补助及个税手续费返还 | 11,063,212.06 | 26,734,391.65 |
| 收到的利息收入 | 21,525,696.97 | 27,759,811.30 |
| 收到营业外收入 | 2,030,796.66 | 699,041.66 |
| 往来款及其他 | 4,738,632.05 | 4,181,963.20 |
| 合计 | 288,392,220.65 | 439,192,312.85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付现的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 | 520,205,946.79 | 511,828,271.17 |
| 银行承兑汇票及保函保证金、平台保证金、押金保证金 | 302,808,014.50 | 331,135,029.08 |
| 银行手续费 | 1,258,709.94 | 1,367,174.75 |
| 营业外支出 | 2,855,141.71 | 1,512,709.15 |
| 往来款及其他 | 2,032,798.75 | 1,941,322.21 |
| 合计 | 829,160,611.69 | 847,784,506.36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无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理财产品收回本金 | 2,180,455,055.90 | 1,189,605,161.37 |
| 合计 | 2,180,455,055.90 | 1,189,605,161.37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无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支付在建工程原值 | 274,822,643.00 | 304,069,047.71 |
| 支付固定资产原值 | 49,883,215.60 | 55,535,743.38 |
| 理财产品购买本金 | 2,329,628,688.21 | 1,736,311,461.37 |
| 合计 | 2,654,334,546.81 | 2,095,916,252.46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无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本期付现减资 | | 3,365,462.01 |
| 支付发行费用 | 28,439.35 | 40,350,854.03 |
| 支付的租赁费 | 9,907,427.98 | 17,136,395.97 |
| 回购库存股 | 26,152,198.41 | |
| 合计 | 36,088,065.74 | 60,852,712.01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 本期减少 |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现金变动 | 非现金变动 | 现金变动 | 非现金变动 | |
| 短期借款 | 9,156,366.18 | 13,064,183.51 | 62,790.70 | 9,156,366.18 | | 13,126,974.21 |
|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 26,744,858.40 | | 1,421,851.81 | 9,907,427.98 | 11,077,925.80 | 7,181,356.43 |
| 合计 | 35,901,224.58 | 13,064,183.51 | 1,484,642.51 | 19,063,794.16 | 11,077,925.8 | 20,308,330.6 |

| | | | | | | |
|---|---|---|---|---|---|---|
| | | | | | 0 | 4 |

### （4）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 项　目 | 本期数 | 上年同期数 |
|---|---|---|
|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 153,449,419.89 | 67,454,708.50 |
| 其中：支付货款 | 153,449,419.89 | 67,454,708.50 |

## 5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 补充资料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
| 净利润 | 139,996,257.32 | 103,369,167.82 |
| 加：资产减值准备 | 10,043,684.21 | 9,475,051.94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 98,937,642.08 | 84,134,705.37 |
| 使用权资产折旧 | 9,595,313.47 | 15,020,586.58 |
| 无形资产摊销 | 20,121,819.98 | 18,260,046.22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6,658,917.84 | 2,848,732.45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518,451.46 | 59,311.04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991,600.49 | 612,482.43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2,115,094.41 | -1,281,769.23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2,904,973.86 | -1,628,385.39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5,880,886.74 | -10,922,140.38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1,086,722.99 | -9,724,433.04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615,457.82 | -718,160.67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42,263,290.48 | -4,028,323.21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269,874,033.21 | 170,523,297.95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301,207,909.83 | 47,061,872.95 |

| | | |
|---|---|---|
| 其他 | 14,044,017.76 | 4,678,328.3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67,338,252.01 | 427,740,371.22 |
|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 债务转为资本 |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 951,407,285.38 | 1,229,400,014.90 |
|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 1,229,400,014.90 | 607,813,009.57 |
|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77,992,729.52 | 621,587,005.33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一、现金 | 951,407,285.38 | 1,229,400,014.90 |
| 其中：库存现金 | |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 941,277,583.06 | 1,223,485,465.15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10,129,702.32 | 5,914,549.75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951,407,285.38 | 1,229,400,014.90 |

**（3）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
|---|---|---|---|
| 货币资金[1] | 217,522,764.11 | 481,231,860.41 | 募集资金（可以将现金用于随时支付，因此符合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标准） |
| 合计 | 217,522,764.11 | 481,231,860.41 | |

注：1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 30,000.00 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除外，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按规定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未作其他用途。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
|---|---|---|---|
| 货币资金 | 186,264,412.19 | 132,545,906.36 | 使用受限 |
| 合计 | 186,264,412.19 | 132,545,906.36 | |

其他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票据承兑保证金、保函保证金、电商平台保证金等 185,045,542.08 元，使用受限。银行存款中 1,218,870.11 元为账户冻结金额，使用受限。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票据承兑保证金、保函保证金、电商平台保证金等 132,545,406.36 元，使用受限。银行存款中 500.00 元为账户冻结金额，使用受限。

## 56、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外币余额 | 折算汇率 |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 | --- | --- |
| 货币资金 | | | 155,762,474.79 |
| 其中：美元 | 15,938,817.33 | 7.1884 | 114,574,594.49 |
| 欧元 | 1,614,367.56 | 7.5257 | 12,149,245.95 |
| 港币 | 29,147,777.70 | 0.92604 | 26,992,008.06 |
| 澳元 | 295.38 | 4.507 | 1,331.28 |
| 英镑 | 104,128.58 | 9.0765 | 945,123.06 |
| 捷克克朗 | 3,624,250.17 | 0.2972 | 1,077,127.15 |
| 土耳其里拉 | 112,353.37 | 0.20511 | 23,044.80 |
| 应收账款 | | | 139,757,986.67 |
| 其中：美元 | 7,702,167.37 | 7.18840 | 55,366,259.90 |
| 欧元 | 1,992,042.09 | 7.52570 | 14,991,511.16 |
| 港币 | 45,249,898.52 | 0.92604 | 41,903,216.03 |
| 英镑 | 393,961.03 | 9.07650 | 3,575,787.29 |
| 捷克克朗 | 80,431,941.08 | 0.29720 | 23,904,372.89 |
| 土耳其里拉 | 78,041.29 | 0.20511 | 16,007.05 |
| 澳元 | 184.68 | 4.50700 | 832.35 |
| 其他应收款 | | | 601,647.91 |
| 其中：美元 | 5,500.00 | 7.1884 | 39,536.20 |
| 欧元 | 26,063.83 | 7.5257 | 196,148.56 |
| 港币 | 110,301.52 | 0.92604 | 102,143.62 |
| 捷克克朗 | 870,429.95 | 0.2972 | 258,691.78 |
| 土耳其里拉 | 25,000.00 | 0.20511 | 5,127.75 |
| 应付账款 | | | 270,393,906.08 |
| 其中：美元 | 9,805,127.69 | 7.18840 | 70,483,179.88 |
| 欧元 | 6,731,866.00 | 7.52570 | 50,662,003.95 |
| 港币 | 21,664.74 | 0.92604 | 20,062.42 |
| 英镑 | 883,658.47 | 9.07650 | 8,020,526.10 |
| 捷克克朗 | 462,968,455.69 | 0.29720 | 137,594,225.03 |
| 土耳其里拉 | 74,640.97 | 0.20511 | 15,309.61 |
| 日圆 | 16,637,073.93 | 0.21630 | 3,598,599.09 |
| 其他应付款 | | | 3,378,839.60 |
| 其中：美元 | 229,501.95 | 7.18840 | 1,649,751.81 |
| 欧元 | 41,152.56 | 7.52570 | 309,701.84 |
| 港币 | 14,347.43 | 0.92604 | 13,286.29 |
| 英镑 | 2,275.72 | 9.07650 | 20,655.58 |
| 捷克克朗 | 4,204,084.08 | 0.29720 | 1,249,453.79 |
| 澳元 | 30,000.00 | 4.50700 | 135,209.99 |
| 越南盾 | 2,700,000.00 | 0.00029 | 780.30 |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57、租赁

###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 项　　目 | 本期数 | 上年同期数 |
| --- | --- | --- |
| 短期租赁费用 | 14,644,059.10 | 16,516,834.29 |
| 合　　计 | 14,644,059.10 | 16,516,834.29 |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 项　　目 | 本期数 | 上年同期数 |
| --- | --- | --- |
|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 928,565.37 | 1,557,333.70 |
|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 24,551,487.08 | 33,653,230.26 |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无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租赁收入 |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
| --- | --- | --- |
| 房屋出租 | 79,803.50 | 79,803.50 |
| 合计 | 79,803.50 | 79,803.50 |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职工薪酬 | 125,365,831.86 | 99,517,760.59 |
| 物料消耗 | 13,975,561.35 | 17,711,937.17 |
| 折旧摊销 | 17,416,129.65 | 17,118,104.17 |
| 设计开发与检测费用 | 14,284,920.08 | 5,650,257.23 |
| 差旅费 | 5,730,079.61 | 3,758,901.00 |
| 股份支付费用 | 4,406,486.44 | 476,908.22 |
| 租赁水电 | 2,004,004.14 | 3,472,729.44 |
| 其他 | 6,476,184.01 | 3,366,847.29 |
| 合计 | 189,659,197.14 | 151,073,445.11 |
|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 189,659,197.14 | 151,073,445.11 |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 子公司名称 | 注册资本 | 主要经营地 | 注册地 | 业务性质 | 持股比例 | | 取得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直接 | 间接 | |
| 佛山市电鱼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 佛山 | 佛山 | 商业 | 100.00% | | 设立 |
| 德尔玛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 500,000.00[1] | 香港 | 香港 | 商业 | 100.00% | | 设立 |
| 广东薇妡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 佛山 | 佛山 | 商业 | 70.00% | | 设立 |
| 佛山市鱼美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佛山 | 佛山 | 商业 | 100.00%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佛山市德尔玛禾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3,000,000.00 | 佛山 | 佛山 | 商业 | 100.00% | | 设立 |
| 广东飞鱼供应链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 佛山 | 佛山 | 商业 | 57.60%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广东德尔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5,010,000.00 | 佛山 | 佛山 | 商业 | 100.00% | | 设立 |
| 广东健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5,000,000.00 | 佛山 | 佛山 | 商业 | 90.00% | | 设立 |
| 佛山市健护盾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3,000,000.00 | 佛山 | 佛山 | 商业 | | 90.00% | 设立 |

| | | | | | | | |
|---|---|---|---|---|---|---|---|
| 佛山市健护盾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3,000,000.00 | 佛山 | 佛山 | 商业 | | 90.00% | 设立 |
| 佛山市健护盾丽网络销售有限公司 | 3,000,000.00 | 佛山 | 佛山 | 商业 | | 90.00% | 设立 |
| 佛山市健护盾趣品牌营销有限公司 | 3,000,000.00 | 佛山 | 佛山 | 商业 | | 90.00% | 设立 |
| 佛山市健护盾乐商业服务有限公司 | 3,000,000.00 | 佛山 | 佛山 | 商业 | | 90.00% | 设立 |
| 佛山市健护盾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 3,000,000.00 | 佛山 | 佛山 | 商业 | | 90.00% | 设立 |
| 广东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550,000,000.00 | 佛山 | 佛山 | 商业 | | 100.00% | 设立 |
| 苏州德尔玛清洁科技有限公司 | 20,000,000.00 | 苏州 | 苏州 | 商业 | | 100.00% | 设立 |
| 上海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228,000,000.00 | 佛山 | 上海 | 商业 | 100.00% |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广东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20,000,000.00 | 佛山 | 佛山 | 商业 | | 100.00% | 设立 |
| 佛山市飞鱼净水设备有限公司 | 5,000,000.00 | 佛山 | 佛山 | 商业 | | 97.80% | 设立 |
| 佛山市沃德沃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2,000,000.00 | 佛山 | 佛山 | 商业 | |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香港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166,147,229.00[2] | 香港 | 香港 | 商业 | |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AQUASHIELD EUROPE s.r.o. | 130,000.00[3] | 捷克 | 捷克 | 商业 | | 80.00% | 设立 |
| AQUASHIELD DACH GmbH | 25,000.00[4] | 德国 | 德国 | 商业 | | 80.00% | 设立 |
| Aquashield Products UK Ltd | 1,000.00[5] | 英国 | 英国 | 商业 | | 80.00% | 设立 |
| AQUASHIELD IBERIA S.L.U. | 5,000.00[6] | 西班牙 | 西班牙 | 商业 | | 80.00% | 设立 |
| AQUASHIELD TURKEY LIMITED SIRKETI | 64,000.00[7] | 土耳其 | 土耳其 | 商业 | | 80.00% | 设立 |
| 香港水护盾健康科技销售有限公司 | 100,000.00[8] | 香港 | 香港 | 商业 | | 100.00% | 设立 |
| 巴利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00[9] | 香港 | 香港 | 商业 | | 100.00% | 设立 |
| 汕尾市巴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350,000.00 | 海丰县 | 海丰县 | 商业 | | 100.00% | 设立 |
| 佛山市飞鱼品牌营销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 佛山 | 佛山 | 商业 | 76.80%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鹤山市华聚卫浴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 鹤山 | 鹤山 | 商业 | | 76.80% | 设立 |
| 广东运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5,000,000.00 | 佛山 | 佛山 | 商业 | 97.00% | | 设立 |
| 佛山市水护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500,000.00 | 佛山 | 佛山 | 商业 | | 100.00% | 设立 |
| 深圳市德尔玛银禾网络销售有限公司 | 500,000.00 | 深圳 | 深圳 | 商业 | | 100.00% | 设立 |
| 珠海市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500,000.00 | 珠海 | 珠海 | 商业 | | 100.00% | 设立 |
| 福州市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福州 | 福州 | 商业 | | 100.00% | 设立 |
| 山西德尔玛健康科 | 1,000,000.00 | 山西 | 山西 | 商业 | | 100.0 | 设立 |

| | | | | | | | |
|---|---|---|---|---|---|---|---|
| 技有限公司 | | | | | | 0% | |
| 武汉市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武汉 | 武汉 | 商业 | | 100.00% | 设立 |
| 上海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上海 | 上海 | 商业 | | 100.00% | 设立 |
| Aquashield North America LLC | 0.00[10] | 美国 | 美国 | 商业 | | 100.00% | 设立 |
| Aquashield Technology US LLC | 0.00[11] | 美国 | 美国 | 商业 | | 100.00% | 设立 |
| Deerma Technology US LLC | 0.00[12] | 美国 | 美国 | 商业 | | 100.00% | 设立 |
| CONG TY TNHH AQUASHIELD HEALTH TECHNOLOGY VIE TNAM | 200,000.00[13] | 越南 | 越南 | 商业 | | 100.00% | 设立 |
| AQUASHIELD FRANCE S.A.S. | 60,000.00[14] | 法国 | 法国 | 商业 | | 80.00% | 设立 |
| Deerma Hong Kong Sales Company Limited | 100,000.00[15] | 香港 | 香港 | 商业 | | 100.00% | 设立 |

注：1 港币
2 港币
3 捷克克朗
4 欧元
5 英镑
6 欧元
7 土耳其里拉
8 港币
9 港币
10 美元
11 美元
12 美元
13 越南盾
14 欧元
15 港币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 十、政府补助

##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会计科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 本期其他变动 | 期末余额 | 与资产/收益相关 |
|---|---|---|---|---|---|---|---|
| 递延收益 | 24,505,957.52 | 7,112,284.00 | | 3,758,435.33 | | 27,859,806.19 | 与资产相关 |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会计科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收益 | 28,418,379.37 | 24,430,120.01 |

其他说明

无

#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4、5、6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61.05%（2023 年 12 月 31 日：59.68%）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 项　　目 | 期末数 | | | | |
|---|---|---|---|---|---|
| | 账面价值 | 未折现合同金额 | 1 年以内 | 1-3 年 | 3 年以上 |
| 短期借款 | 13,126,974.21 | 13,126,974.21 | 13,126,974.21 | | |
| 应付票据 | 768,516,515.25 | 768,516,515.25 | 768,516,515.25 | | |
| 应付账款 | 647,997,901.71 | 647,997,901.71 | 647,997,901.71 | | |
| 其他应付款 | 65,426,104.49 | 65,426,104.49 | 65,426,104.49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53,012,339.23 | 53,012,339.23 | 53,012,339.23 | | |
| 租赁负债 | 7,181,356.43 | 7,624,142.15 | 3,467,965.00 | 4,156,177.15 | |
| 小　　计 | 1,555,261,191.32 | 1,555,703,977.04 | 1,551,547,799.89 | 4,156,177.15 | |

（续上表）

| 项　　目 | 上年年末数 | | | | |
|---|---|---|---|---|---|
| | 账面价值 | 未折现合同金额 | 1 年以内 | 1-3 年 | 3 年以上 |
| 短期借款 | 9,156,366.18 | 9,156,366.18 | 9,156,366.18 | | |
| 应付票据 | 678,091,315.83 | 678,091,315.83 | 678,091,315.83 | | |
| 应付账款 | 579,061,256.77 | 579,061,256.77 | 579,061,256.77 | | |
| 其他应付款 | 43,060,894.40 | 43,060,894.40 | 43,060,894.40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35,028,377.68 | 35,028,377.68 | 35,028,377.68 | | |

| 项　目 | 上年年末数 | | | | |
|---|---|---|---|---|---|
| | 账面价值 | 未折现合同金额 | 1 年以内 | 1-3 年 | 3 年以上 |
| 租赁负债 | 26,744,858.40 | 28,788,789.37 | 11,855,053.07 | 12,484,134.92 | 4,449,601.38 |
| 小　计 | 1,371,143,069.26 | 1,373,187,000.23 | 1,356,253,263.93 | 12,484,134.92 | 4,449,601.38 |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56、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 2、金融资产

###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转移方式 |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 终止确认情况 |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
|---|---|---|---|---|
| 背书 | 银行承兑汇票 | 103,494,433.73 | 终止确认 | 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 |
| 贴现 | 银行承兑汇票 | 22,496,541.86 | 终止确认 | 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 |
| 合计 | | 125,990,975.59 | |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
| --- | --- | --- | --- |
| 银行承兑汇票 | 背书 | 103,494,433.73 | |
| 银行承兑汇票 | 贴现 | 22,496,541.86 | 67,829.14 |
| 合计 | | 125,990,975.59 | 67,829.14 |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资产转移方式 |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其他说明

##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公允价值 | | | |
| --- | --- | --- | --- | --- |
| |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 合计 |
|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 | 493,396,863.64 | | 493,396,863.64 |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493,396,863.64 | | 493,396,863.64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59,440.00 | 59,440.00 |
| 4.应收款项融资 | | | 66,825,983.32 | 66,825,983.32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493,396,863.64 | 66,885,423.32 | 560,282,286.96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持有的理财产品，期末在活跃市场或非活跃市场的报价为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提供了依据，公司需要对该报价进行调整，以理财产品的初始确认成本加上预期损益作为其公允价值。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项目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作为公允价值，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差异较小，故采用其账面价值作为其公允价值。其他权益工具项目因被投资企业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以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 母公司名称 | 注册地 | 业务性质 | 注册资本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佛山市飞鱼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 佛山市 |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 5,000 万元人民币 | 29.57% | 29.57%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蔡铁强与蔡演强是一致行动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蔡铁强。

其他说明：

无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 3、关联交易情况

####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 被担保方 | 担保金额 | 担保起始日 | 担保到期日 |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 担保方 | 担保金额 | 担保起始日 | 担保到期日 |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佛山市飞鱼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 42,078,053.46 | 2024 年 10 月 25 日 | 2025 年 04 月 25 日 | 否 |
| 佛山市飞鱼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 34,633,252.00 | 2024 年 11 月 28 日 | 2025 年 05 月 28 日 | 否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无

###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 9,416,189.71 | 9,359,567.63 |

### （3） 其他关联交易

## 十四、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授予对象类别 | 本期授予 | | 本期行权 | | 本期解锁 | | 本期失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 公司员工 | 3,322,600 | 16,004,287.32 | | | | | | |
| 合计 | 3,322,600 | 16,004,287.32 | | | | | | |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授予对象类别 |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 |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 |
| --- | --- | --- | --- | --- |
| | 行权价格的范围 | 合同剩余期限 | 行权价格的范围 | 合同剩余期限 |
| 公司员工 | 4.5 元 | 3 年以内 | | |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4 年 7 月 29 日，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3,322,600 股，授予价格为 4.50 元/股。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 |
| --- | --- |
|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 公司股票在创业板的交易价格为基础，并考虑行权价格、年化波动率、年化无风险利率、到期年限、股息收益率等参数，按照 B-S 期权定价模型确定最佳估计数。 |
|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 公司股票在创业板的交易价格为基础，并考虑行权价格、年化波动率、年化无风险利率、到期年限、股息收益率等参数，按照 B-S 期权定价模型确定最佳估计数。 |
|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 |

| | |
|---|---|
| | 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
|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 无 |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 39,668,417.42 |
|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 14,135,792.07 |

其他说明：

无

### 3、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授予对象类别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
|---|---|---|
| 管理人员 | 5,327,099.79 | |
| 销售人员 | 4,202,302.35 | |
| 研发人员 | 4,406,486.44 | |
| 生产人员 | 199,903.49 | |
| 合计 | 14,135,792.07 | |

其他说明：

无

##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利润分配情况

| | |
|---|---|
|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 1.5 |

| | |
|---|---|
|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 0 |
|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 0 |
| 利润分配方案 |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461,562,500 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3,224,562 股为基数（最终以实施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扣除库存股后的股数为准），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本次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本次现金分红金额预计为 68,750,690.70 元（含税）。<br>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实施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

#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 1、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家居环境类产品、水健康类产品和个护健康类产品。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收入分解信息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之说明。

#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 账龄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 360,794,176.16 | 237,465,979.41 |
| 0-6 月（含，下同） | 353,283,367.48 | 233,299,844.12 |
| 7-12 月 | 7,510,808.68 | 4,166,135.29 |
| 1 至 2 年 | 22,190.59 | 3,188,773.83 |
| 2 至 3 年 | 60,062.72 | 2,941,823.61 |
| 3 年以上 | 2,941,823.61 | |
| 3 至 4 年 | 2,941,823.61 | |
| 合计 | 363,818,253.08 | 243,596,576.85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 类别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3,001,886.33 | 0.83% | 3,001,886.33 | 100.00% | | 2,991,014.51 | 1.23% | 2,991,014.51 | 100.00% | |
| 其中： |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360,816,366.75 | 99.17% | 2,821,187.01 | 0.78% | 357,995,179.74 | 240,605,562.34 | 98.77% | 1,839,159.87 | 0.76% | 238,766,402.47 |
| 其中： | | | | | | | | | | |
| 账龄组合 | 360,816,366.75 | 99.17% | 2,821,187.01 | 0.78% | 357,995,179.74 | 240,605,562.34 | 98.77% | 1,839,159.87 | 0.76% | 238,766,402.47 |
| 合计 | 363,818,253.08 | 100.00% | 5,823,073.34 | 1.60% | 357,995,179.74 | 243,596,576.85 | 100.00% | 4,830,174.38 | 1.98% | 238,766,402.47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001,886.33

单位：元

| 名称 | 期初余额 | | 期末余额 | |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
| 客户二 | 2,088,769.34 | 2,088,769.34 | 2,088,769.34 | 2,088,769.34 | 100.00% | 公司已向对方提起诉讼，预计款项可收回性较低 |
| 客户三 | 785,577.79 | 785,577.79 | 785,633.44 | 785,633.44 | 100.00% | 款项已逾期，且截至报告日尚未取得回款，预计款项可收回性较低 |
| 客户七 | 67,476.48 | 67,476.48 | 67,476.48 | 67,476.48 | 100.00% | 公司已向对方提起诉讼，预计款项可收回性较低 |
| 客户九 | 49,190.90 | 49,190.90 | | | 100.00% | 公司已向对方提起诉讼，预计款项可收回性较低 |
| 客户十 | | | 60,007.07 | 60,007.07 | 100.00% | 公司已向对方提起诉讼，预计款项可收回性较低 |
| 合计 | 2,991,014.51 | 2,991,014.51 | 3,001,886.33 | 3,001,886.33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821,187.01

单位：元

| 名称 | 期末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账龄组合 | 278,686,721.50 | 2,821,187.01 | 1.01% |
|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 82,129,645.25 | | |

| | | | |
|---|---|---|---|
| 合计 | 360,816,366.75 | 2,821,187.01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 类别 | 期初余额 | 本期变动金额 | | | |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 收回或转回 | 核销 | 其他 | |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2,991,014.51 | 60,062.72 | 49,190.90 | | | 3,001,886.33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1,839,159.87 | 982,027.14 | | | | 2,821,187.01 |
| 合计 | 4,830,174.38 | 1,042,089.86 | 49,190.90 | | | 5,823,073.34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收回或转回金额 | 转回原因 | 收回方式 |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无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
|---|---|---|---|---|---|
| 第一名 | 119,677,673.68 | | 119,677,673.68 | 32.89% | 1,196,776.74 |
| 第二名 | 47,534,395.19 | | 47,534,395.19 | 13.07% | 475,343.95 |
| 第三名 | 36,193,826.91 | | 36,193,826.91 | 9.95% | 361,938.27 |
| 第四名 | 29,576,033.26 | | 29,576,033.26 | 8.13% | 296,294.08 |
| 第五名 | 28,443,539.40 | | 28,443,539.40 | 7.82% | |
| 合计 | 261,425,468.44 | | 261,425,468.44 | 71.86% | 2,330,353.04 |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应收股利 | | 6,000,000.00 |
| 其他应收款 | 940,681,749.71 | 1,249,111,303.88 |
| 合计 | 940,681,749.71 | 1,255,111,303.88 |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广东德尔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 6,000,000.00 |
| 合计 | | 6,000,000.00 |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 款项性质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 --- | --- |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 933,985,578.76 | 1,239,876,313.89 |
| 押金保证金 | 5,008,982.98 | 8,189,522.91 |
| 其他 | 4,925,253.92 | 4,580,537.20 |
| 合计 | 943,919,815.66 | 1,252,646,374.00 |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 账龄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 --- |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 162,122,479.25 | 1,244,513,339.32 |
| 0-6 月（含，下同） | 155,707,379.25 | 341,660,119.86 |
| 7-12 月 | 6,415,100.00 | 902,853,219.46 |
| 1 至 2 年 | 777,165,295.25 | 4,458,009.44 |
| 2 至 3 年 | 3,228,076.28 | 531,164.88 |
| 3 年以上 | 1,403,964.88 | 3,143,860.36 |
| 3 至 4 年 | 478,964.88 | 3,143,860.36 |
| 4 至 5 年 | 925,000.00 | |
| 5 年以上 | | |
| 合计 | 943,919,815.66 | 1,252,646,374.00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 类别 | 期末余额 | | | | | 期初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2,954,206.32 | 0.31% | 2,954,206.32 | 100.00% | | 3,104,206.32 | 0.25% | 3,104,206.32 | 100.00% | |
| 其中： | | | | | | | | | | |
| 按组合 | 940,965 | 99.69% | 283,859 | 0.03% | 940,681 | 1,249,5 | 99.75% | 430,863 | 0.03% | 1,249,1 |

| | | | | | | | | | | |
|---|---|---|---|---|---|---|---|---|---|---|
| 计提坏账准备 | ,609.34 | | .63 | | ,749.71 | 42,167.68 | | .80 | | 11,303.88 |
| 其中： | | | | | | | | | | |
| 合计 | 943,919,815.66 | 100.00% | 3,238,065.95 | 0.34% | 940,681,749.71 | 1,252,646,374.00 | 100.00% | 3,535,070.12 | 0.28% | 1,249,111,303.88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954,206.32

单位：元

| 名称 | 期初余额 | | 期末余额 | |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
| 单位一 | 2,934,206.32 | 2,934,206.32 | 2,934,206.32 | 2,934,206.32 | 100.00% | 预计无法收回 |
| 单位二 | 150,000.00 | 150,000.00 | | | 100.00% | 预计无法收回 |
| 单位四 | 20,000.00 | 20,000.00 | 20,000.00 | 20,000.00 | 100.00% | 预计无法收回 |
| 合计 | 3,104,206.32 | 3,104,206.32 | 2,954,206.32 | 2,954,206.32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83,859.63

单位：元

| 名称 | 期末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 933,985,578.76 | | |
| 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 4,988,982.98 | 249,449.15 | 5.00% |
| 账龄组合 | 1,991,047.60 | 34,410.48 | 1.73% |
| 其中：0-6 月(含，下同) | 1,941,047.60 | 19,410.48 | 1.00% |
| 1-2 年 | 50,000.00 | 15,000.00 | 30.00% |
| 合计 | 940,965,609.34 | 283,859.63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 坏账准备 | 第一阶段 | 第二阶段 | 第三阶段 | 合计 |
|---|---|---|---|---|
| |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 |
|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 179,422.38 | 251,441.42 | 3,104,206.32 | 3,535,070.12 |
|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128,412.50 | 128,412.50 | | |
| 本期计提 | 6,045.51 | | | 6,045.51 |
| 本期转回 | | 153,049.68 | 150,000.00 | 303,049.68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57,055.39 | 226,804.24 | 2,954,206.32 | 3,238,065.95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款项的性质 | 期末余额 | 账龄 |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第一名 |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 915,836,726.75 | 0-6 月，1-2 年 | 97.02% | |
| 第二名 |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 14,508,214.75 | 0-6 月，7-12 月 | 1.54% | |
| 第三名 | 其他 | 2,934,206.32 | 2-3 年 | 0.31% | 2,934,206.32 |
| 第四名 |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 2,217,772.02 | 0-6 月 | 0.23% | |
| 第五名 | 押金保证金 | 1,565,499.16 | 0-6 月，7-12 月，1-2 年，2-3 年 | 0.17% | 78,274.96 |
| 合计 | | 937,062,419.00 | | 99.27% | 3,012,481.28 |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 期初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 对子公司投资 | 1,148,809,971.74 | | 1,148,809,971.74 | 689,754,384.65 | | 689,754,384.65 |
| 合计 | 1,148,809,971.74 | | 1,148,809,971.74 | 689,754,384.65 | | 689,754,384.65 |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 被投资单位 |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 本期增减变动 | | | |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追加投资 | 减少投资 | 计提减值准备 | 其他 | | |
| 佛山市德尔玛禾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3,000,000.00 | | 550,000,000.00 | | | 344,797.73 | 553,344,797.73 | |
| 上海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334,407,600.00 | | 135,483,481.79 | | | 189,670.81 | 470,080,752.60 | |
| 佛山市电鱼科技有限公司 | 82,861,075.48 | | | | | | 82,861,075.48 | |
| 佛山市飞鱼净水设备有限公司 | 10,714,532.38 | | | | | 2,689,270.94 | 13,403,803.32 | |
| 佛山市飞鱼品牌营销有限公 | 10,196,786.27 | | | | | | 10,196,786.27 | |

| | | | | | | | | |
|---|---|---|---|---|---|---|---|---|
| 司 | | | | | | | | |
| 广东薇妡科技有限公司 | 7,484,635.39 | | | | | | 7,484,635.39 | |
| 广东运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970,000.00 | | 3,880,000.00 | | | | 4,850,000.00 | |
| 广东健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2,858,221.75 | | | | | 158,655.24 | 3,016,876.99 | |
| 广东飞鱼供应链有限公司 | 1,602,417.69 | | | | | | 1,602,417.69 | |
| 广东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945,762.90 | 945,762.90 | |
| 广东德尔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0,000.00 | | 450,000,000.00 | 550,000,000.00 | | 522,760.73 | 522,760.73 | |
| 广东德尔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175,633.90 | | | | | 134,868.38 | 310,502.28 | |
| 香港水护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135,483,481.79 | | | 135,483,481.79 | | 105,459.04 | 105,459.04 | |
| 苏州德尔玛清洁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84,341.32 | 84,341.32 | |
| 合计 | 689,754,384.65 | | 1,139,363,481.79 | 685,483,481.79 | | 5,175,587.09 | 1,148,809,971.74 | |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 上期发生额 | |
|---|---|---|---|---|
| | 收入 | 成本 | 收入 | 成本 |
| 主营业务 | 2,063,710,108.24 | 1,527,508,640.34 | 1,842,332,460.57 | 1,386,236,173.53 |
| 其他业务 | 8,524,741.21 | 4,883,676.39 | 7,685,956.87 | 5,216,328.54 |
| 合计 | 2,072,234,849.45 | 1,532,392,316.73 | 1,850,018,417.44 | 1,391,452,502.07 |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 合同分类 | 合计 | |
|---|---|---|
|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 业务类型 | | |
| 其中： | | |

| | | |
|---|---|---|
| 家居环境类 | 1,342,464,236.77 | 1,050,616,463.90 |
| 水健康类 | 310,557.95 | 199,874.94 |
| 个护健康类 | 703,535,351.82 | 450,439,375.33 |
| 其他 | 25,924,702.91 | 31,136,602.56 |
| 按经营地区分类 | | |
| 其中： | | |
| 境内销售 | 1,858,946,286.58 | 1,375,726,481.28 |
| 境外销售 | 213,288,562.87 | 156,665,835.45 |
| 按销售渠道分类 | | |
| 其中： | | |
| 线上销售 | 694,013,461.94 | 447,924,924.96 |
| 线下销售 | 1,378,221,387.51 | 1,084,467,391.77 |
| 合计 | 2,072,234,849.45 | 1,532,392,316.73 |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 项目 |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 重要的支付条款 |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其他说明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24、收入之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67,244,456.77 元，其中，67,244,456.77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7 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 项目 | 会计处理方法 |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其他说明：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4,680,000.00 | 11,580,000.00 |
|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 7,352,831.66 | 5,240,336.64 |
| 衍生金融产品收益 | -237,990.00 | 27,600.21 |
|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 -533,972.75 | -599,150.48 |
| 合计 | 11,260,868.91 | 16,248,786.37 |

## 十九、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金额 | 说明 |
| --- | --- |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1,473,149.03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 2,995,334.25 | 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 1,866,444.41 | 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及投资收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11,712,036.75 | 主要系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334,270.28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824,345.05 | 主要系支付的赔偿款等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2,548,023.55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12,803.25 | |
| 合计 | 12,075,371.31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系收到的个税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 报告期利润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 |
| --- | --- | --- | --- |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5.02% | 0.31 | 0.31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4.60% | 0.28 | 0.28 |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无